


上海北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Beibian Technology Co., Ltd.
(住址：上海市松江区石湖荡镇闵塔路 333 号)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声明：本公司的公开转让申请尚未得到中国证监会注册或全国股转系统同意。
公开转让书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公开转让的法律效力，投资者应当以正式
公告的公开转让说明书全文作为投资决策的依据。

国金证券

地址：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 95 号

2026 年 1 月

声 明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全国股转系统”）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因公开转让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或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承诺因其为公司本次公开转让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和重大事项：

重要风险或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或事项简要描述
宏观经济和市场波动风险	公司所处的输配电及控制设备行业的下游应用领域包括化工、冶金、工业控制、光伏风电、储能、数据中心及算力中心、充电桩等，该等下游应用领域分布较为广泛、周期性较强，与国民经济发展景气程度周期基本一致，下游行业的发展速度、景气程度直接影响输配电及控制设备行业的产品需求。若未来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发生较大变化，下游等行业发展出现波动，景气程度下降，从而导致输配电及控制设备产品的市场需求出现下滑，将对公司的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近年来，随着光伏风电、储能、数据中心及算力中心、充电桩等新兴市场的高速发展，公司变压器产品面向的下游市场空间持续拓展，但目前相关市场的整体产业格局尚未定型，国内下游领域参与企业较多、市场竞争较为激烈。若未来相关领域的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将对公司的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变压器产品的原材料包括铜、铝、钢等金属制品，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成本中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分别为 81.90%、82.23%、81.13%，占比较高。由于有色金属、钢材均为大宗商品，其价格需参考同期期货价格，受供需关系、社会、经济和政治等宏观因素的影响较为明显。主要原材料市场价格的波动将会从产品成本和原材料供应稳定性、交货及时性多个方面会对公司产品生产构成直接影响。报告期内铜价曾一度出现过价格大幅波动，如果包括铜在内的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在未来出现大幅上升，将可能抬高公司产品成本从而对公司的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客户集中度相对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63.94%、61.40%、56.97%，占比均超过 50%，客户集中度相对较高。如果公司主要客户流失或主要客户大幅减少对公司产品的采购数量，将对公司的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产品质量控制风险	公司的变压器产品广泛应用于化工、冶金、工业控制、光伏风电、储能、数据中心及算力中心、充电桩等下游领域，属于相关领域电力供应模块的核心组成部分，因此多为终端客户固定资产建设项目的一部分，具有投资规模大、运营周期长等特点。此外，作为电力供应系统的核心部件，变压器通常需要 7×24 小时的不间断运行，一旦出现质量问题将可能对整个项目的运行造成影响，进而造成较大的经济损失。因此，下游客户对变压器产品的可靠性、稳定性有着极高的要求。若未来因公司产品存在重大质量问题给客户带来重大损失，公司将可能面临赔偿风险，对公司业务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2023 年、2024 年及 2025 年 6 月末，发行人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4,255.80 万元、16,765.53 万元、14,828.10 万元，占当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

	分别为 62.48%、53.73%、48.78%，应收账款金额较大且占流动资产的比例较高。若公司主要债务人的财务经营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需面对应收账款发生大额坏账的风险。
存货余额变动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净值分别为 3,352.78 万元、5,201.88 万元、5,527.59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4.69%、16.67%、18.18%。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5.67、6.10、2.59。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如果不能加强生产计划管理和存货管理，可能存在存货余额较大以及周转率下降导致存货跌价增加的风险。
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的风险	北变科技于 2023 年 12 月取得由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联合颁布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31005473，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认定后的三年内，即 2023 至 2025 年度将享受按 15.00%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若未来公司不能持续符合上述税收优惠认定标准或国家调整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则公司企业所得税费用将有所增加，公司税后经营业绩将受到一定影响。
毛利率水平发生较大变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8.95%、25.27% 以及 23.37%，整体有所下滑，主要系市场竞争环境变化、公司新建产能落地、变压器产品结构变化等因素所致。在公司未来生产经营过程中，如果行业需求、市场竞争、行业政策、研发能力、原材料采购价格、人工成本等因素的变化导致产品销售价格以及生产成本发生重大变动，存在导致公司毛利率水平发生较大变动从而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的风险。
经营性现金流净额大幅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幅度较为明显，主要系各期存货、经营性应收项目和经营性应付项目变动所致。2024 年，因公司新增产能建成投产，为匹配整体生产规模和销售规模的提升，公司原材料采购及备货规模、在产品规模及库存商品规模均有明显增加；同时，由于公司上游供应商和下游客户的付款条件有所不同，公司向上游供应商的付款周期普遍短于向下游客户收款周期，在收入规模持续扩大、相应的采购规模不断提升的背景下，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相对较低。目前公司业务正处于增长期，对营运资金的需求较大，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的波动可能导致公司出现营运资金短期不足的风险。
未为全员缴纳社保公积金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未为全体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情形，虽然公司未因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问题受到相关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且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承担可能发生的补缴费用并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但仍可能面临被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及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等政府部门追缴未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并进行处罚的风险，对公司经营带来一定的不利影响。

目 录

声 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目 录	4
释 义	7
第一节 基本情况	9
一、 基本信息	9
二、 股份挂牌情况	9
三、 公司股权结构	14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21
五、 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5
六、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参股企业的基本情况	25
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8
八、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29
九、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30
十、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31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3
一、 主要业务、产品或服务	33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36
三、 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42
四、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49
五、 经营合规情况	55
六、 商业模式	58
七、 创新特征	59
八、 所处（细分）行业基本情况及公司竞争状况	63
九、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78
第三节 公司治理	79
一、 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79
二、 表决权差异安排	80

三、 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以及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80
四、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等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81
五、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独立情况	81
六、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82
七、 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83
八、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83
九、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86
第四节 公司财务	87
一、 财务报表	87
二、 审计意见及关键审计事项	97
三、 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判断标准	99
四、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99
五、 适用主要税收政策	116
六、 经营成果分析	117
七、 资产质量分析	129
八、 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157
九、 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169
十、 重要事项	176
十一、 股利分配	177
十二、 财务合法合规性	177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179
第六节 附表	180
一、 公司主要的知识产权	180
二、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87
三、 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190
第七节 有关声明	200
一、 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声明	200
二、 申请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声明	201

三、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02
四、 主办券商声明	204
五、 律师事务所声明	205
六、 审计机构声明	206
七、 评估机构声明（如有）	207
第八节 附件	208

释 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说明书中之含义如下：

一般性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北变科技、申请挂牌公司	指	上海北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北变有限	指	上海北变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北变变压器（上海）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指	施晓裕
实际控制人	指	施晓裕、施瑶杰、施瑶磊
浙江北变	指	浙江北变科技有限公司
腾屹电气	指	浙江腾屹电气有限公司
晋杰汽配	指	温州晋杰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北变发展	指	上海北变企业发展有限公司，曾用名“北变电气（上海）有限公司”“冈本电气（上海）有限公司”“上海冈本机械有限公司”
临港数科	指	上海临港数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康新能	指	北京合康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北京合康亿盛变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会	指	上海北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上海北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上海北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上海北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修订及补充
《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上海北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审计报告》	指	《上海北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大信审字[2025]第 31-00904 号）
国金证券、主办券商	指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信会计师、会计师	指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大成律所、律师	指	北京大成（上海）律师事务所
评估师、中评正信	指	北京中评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报告期内	指	2023 年、2024 年、2025 年 1-6 月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挂牌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规则》
国家发改委、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专业释义		
变压器	指	利用电磁感应原理转换交流电压和电流的电气设备
干式变压器	指	一种按照绝缘和冷却方式划分的变压器结构型式；即铁芯和绕组不浸泡在绝缘油中的变压器
移相整流变压器	指	变压器的一种类型，其二次绕组具有不同的相位，并连接高

		压变频器的整流电路，组成多相整流系统，可减小电网侧谐波电流
铁心	指	变压器的基本部件，由磁导体夹紧装置组成，能把一次电路的电能转为磁能，又能把磁能转为二次电路的电能，是能量转换的载体。同“铁芯”。
线圈	指	是线匝的集合，通过铜导线或铝导线绕制而成。
绕组	指	构成变压器类产品标注的某一电压值相对应的电气线路的一组线匝；对于多相变压器类的产品，绕组则是指诸单相绕组的组合。
谐波	指	一个周期电气量的正弦波分量，其频率为基波频率的整数倍。其一般由设备的非线性特征引起，使流过非线性设备的电流与所加的电压不呈线性比例关系，形成非正弦电流，经过傅里叶变换后其中整数倍于基波频率的分量称为谐波。
容量	指	在规定的使用条件下，能够保证变压器正常运行的最大载荷视在功率，为变压器额定电压与额定电流的乘积，公司客户根据最终负载（通常是电机）所需的有效功率来选择所需变频器及其配套变压器的容量。
KV	指	千伏，是电压的国际单位
KVA	指	千伏安，是变压器的容量单位，容量（千伏安）=电压（千伏）*电流（安）
KW	指	千瓦，是功率的国际单位，即每秒转换、使用或耗散的（以焦耳为量度的）能量的速率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上海北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7574182309H	
注册资本（万元）	5,757.00	
法定代表人	施瑶杰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	2011年5月18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24年11月21日	
住所	上海市松江区石荡湖镇闵塔路333号	
电话	021-57751177	
传真	021-57847808	
邮编	201617	
电子信箱	zhengquanbu@bbelc.cn	
董事会秘书或者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陈静雅	
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382	电机制造
	3821	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
按照《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12	工业
	1210	资本品
	121013	电气设备
按照《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12101310	电气部件与设备
	C	制造业
	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经营范围	382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
	3821	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
主营业务	从事机电设备、新能源、电子科技专业领域内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变压器、高低压开关柜、断路器、电线电缆、输配电设备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应用于高效节能、新能源、新基建等领域的特种变压器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二、 股份挂牌情况

（一） 基本情况

股票简称	北变科技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股份总量（股）	57,570,000.00
每股面值（元）	1.00

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
是否有可流通股	否

（二）做市商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六十条规定：“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对上市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就任时确定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股份在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限制转让期限内出质的，质权人不得在限制转让期限内行使质权。”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条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就任时确定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承诺

□适用 √不适用

3、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是否为 董事、 监事及 高管	是否为控股 股东、实际 控制人、一 致行动人	是否为 做市商	挂牌前 12 个月 内受让自控股 股东、实际 控制人的股 份数量 (股)	因司法裁决、继 承等原因而获 得有限售条件 股票的数量 (股)	质押股 份数量 (股)	司法冻结 股份数量 (股)	本次可公开 转让股份数 量 (股)
1	施晓裕	18,956,608	32.93%	是	是	否	-	-	-	-	4,739,152
2	施瑶杰	15,570,068	27.05%	是	是	否	-	-	-	-	3,892,517
3	施瑶磊	15,570,068	27.05%	是	是	否	-	-	-	-	3,892,517
4	朱亦新	3,306,385	5.74%	否	否	否	-	-	-	-	3,306,385
5	施响峰	2,204,257	3.83%	否	否	否	-	-	-	-	2,204,257
6	临港数科	1,962,614	3.41%	否	否	否	-	-	-	-	1,962,614
合计	-	57,570,000	100.00%	-	-	-	-	-	-	-	19,997,442

(四) 挂牌条件适用情况

共同标准	公司治理制度	股东会议事规则	制定
		董事会议事规则	制定
		监事会议事规则	制定
		关联交易制度	制定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制定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公司是否设立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是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是否为公司高管	是
	合规情况	最近 24 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行为被司法机关作出有罪判决,或刑事处罚未执行完毕	□是 √否

		最近 24 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最近 12 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处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处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立案调查, 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且情形尚未消除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申请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 或被全国股转公司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且市场禁入措施或不适格情形尚未消除的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审计情况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是否为负值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最近一期每股净资产不低于 1 元/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持续经营时间是否少于两个会计年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股本情况	股本总额 (万元)	5,757.00

差异化标准——标准 1

√适用 不适用

标准 1	净利润指标 (万元)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141.54	4,295.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906.39	4,035.41

差异化标准——标准 2适用 不适用**差异化标准——标准 3**适用 不适用**差异化标准——标准 4**适用 不适用**差异化标准——标准 5**适用 不适用**分析说明及其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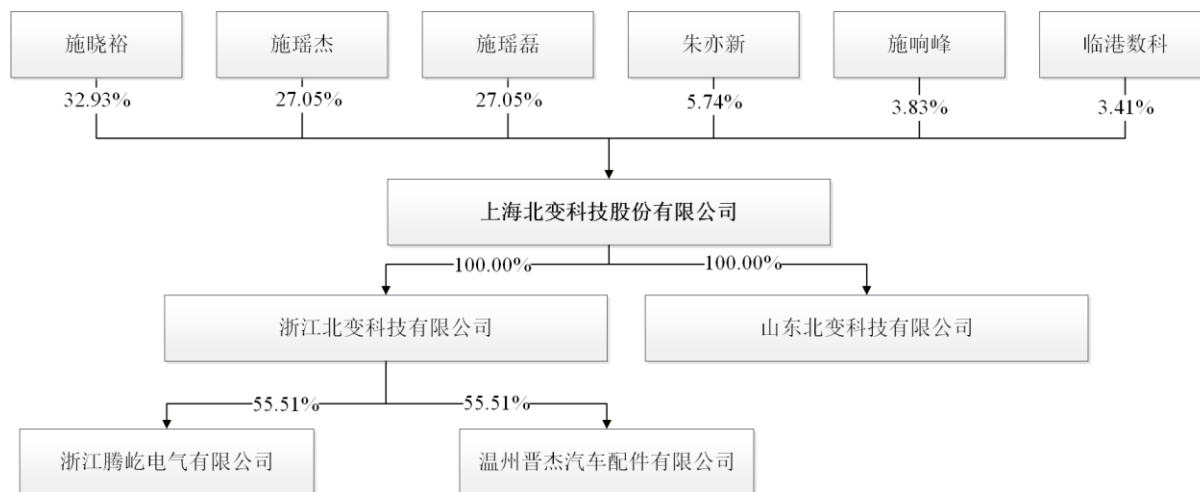
根据《挂牌规则》第二十一条的相关规定，公司所选择适用的挂牌条件为“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不低于 800 万元，或者最近一年净利润不低于 600 万元”。公司最近两年，即 2023 年度、2024 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计算依据）分别为 4,035.41 万元、4,906.39 万元，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不低于 800 万元；公司最近一期末，即 2025 年 6 月 30 日，每股净资产为 5.89 元/股，不低于 1 元/股，因此公司符合挂牌条件差异化标准的标准 1 的要求。

（五）进层条件适用情况**挂牌同时进入层级**

基础层

三、 公司股权结构

(一) 股权结构图



其中，温州晋杰汽车配件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7 月设立，山东北变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设立，报告期内不存在生产经营。

(二)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1、 控股股东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施晓裕直接持有公司 1,895.6608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32.93%，为公司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合伙企业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施晓裕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67 年 10 月 2 日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学历	高中
任职情况	董事
职业经历	高中毕业至 2000 年，从事电表箱、注塑机、铝板等个体经营；2000 年 1 月至 2025 年 8 月，任上海公任管业有限公司监事，2003 年 2 月至 2009 年 5 月、2010 年 8 月至今，任北变发展总经理；2009 年 7 月至 2019 年 5 月，任冈本机床（上海）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0 年 12 月至 2025 年 8 月，任上海豪臣企业发展有限公司监事；2013 年 4 月至 2016 年 8 月，任配网电力（山东）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嘉兴

中气电表箱制造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3年10月至2025年12月,任上海乔驰金属制品(昆山)有限公司监事;2020年8月至今,先后任北变科技监事、董事。

控股股东为其他非法人组织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2、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施晓裕为公司董事,直接持有公司1,895.6608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32.93%,系公司控股股东。施晓裕之子施瑶杰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直接持有公司1,557.0068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27.05%;施晓裕之子施瑶磊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直接持有公司1,557.0068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27.05%。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施晓裕、施瑶杰、施瑶磊已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三人合计直接控制公司87.02%的股份,系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不相同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1
姓名	施晓裕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男
年龄	58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
学历	高中
任职情况	董事
职业经历	高中毕业至2000年,从事电表箱、注塑机、铝板等个体经营;2000年1月至2025年8月,任上海公任管业有限公司监事,2003年2月至2009年5月、2010年8月至今,任北变发展总经理;2009年7月至2019年5月,任冈本机床(上海)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0年12月至2025年8月,任上海豪臣企业发展有限公司监事;2013年4月至2016年8月,任配网电力(山东)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嘉兴中气电表箱制造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3年10月至2025年12月,任上海乔驰金属制品(昆山)有限公司监事;2020年8月至今,先后任北变科技监事、董事。
序号	2
姓名	施瑶杰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男
年龄	37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
学历	硕士
任职情况	董事长兼总经理
职业经历	2009年7月至2011年2月,担任北变发展总经理助理;2011年5月至2024年11月,担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24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序号	3
姓名	施瑶磊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男
年龄	33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
学历	硕士
任职情况	董事、副总经理
职业经历	2017年9月至2024年11月,担任公司副总经理,2024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实际控制人为非法人组织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共同实际控制人之间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除了披露上述基本情况外,还应披露以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致行动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 签订协议 亲属关系 其他

一致行动关系的其他情况:

施瑶杰、施瑶磊系施晓裕之子,施瑶杰、施瑶磊系兄弟关系,施晓裕、施瑶杰、施瑶磊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施晓裕、施瑶杰、施瑶磊已于2024年5月7日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约定“为保证各方做出相同的意思表示,各方在行使股东权利或董事权利前,应进行充分沟通和协商,必要时召开一致行动人会议讨论,并达成一致意见;若各方就某些问题无法达成一致意见,其他各方应当与施晓裕的意思表示保持一致,以施晓裕的意见作为一致行动的意见,且该意见对全体一致行动人均具有约束力,其他各方不得作出与施晓裕意思表示相悖或弃权的意思表示”。

3、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前十名股东及其他持股5%以上股份或表决权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 其他争议事项
1	施晓裕	18,956,608	32.93%	自然人股东	否

2	施瑶杰	15,570,068	27.05%	自然人股东	否
3	施瑶磊	15,570,068	27.05%	自然人股东	否
4	朱亦新	3,306,385	5.74%	自然人股东	否
5	施响峰	2,204,257	3.83%	自然人股东	否
6	上海临港数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62,614	3.41%	机构股东	否
合计	-	57,570,000	100.00%	-	-

适用 不适用

（四） 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适用 不适用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东施瑶杰、施瑶磊为股东施晓裕之子；施响峰为施晓裕兄弟。除上述关系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五） 其他情况

1、 机构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上海临港数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 基本信息：

名称	上海临港数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2年11月30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MAC5QGB09X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临港数科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松江区新桥镇千帆路237弄2号101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上海临港经济发展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19.80%
2	上海国孚领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0	15,000.00	14.85%
3	上海奉贤新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9.90%
4	上海松江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9.90%
5	万林龙	5,000.00	5,000.00	4.95%
6	上海亭焯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4.95%
7	上海道禾产新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	3,000.00	2.97%
8	孙镇跃	3,000.00	3,000.00	2.97%

9	上海舜睿实业有限公司	3,000.00	3,000.00	2.97%
10	芯动力（上海）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2,700.00	2,700.00	2.67%
11	芮志明	2,000.00	2,000.00	1.98%
12	王庆喜	2,000.00	2,000.00	1.98%
13	上海宏仕实业有限公司	2,000.00	2,000.00	1.98%
14	东冠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	2,000.00	1.98%
15	上海乐迪市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	2,000.00	1.98%
16	奥乐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	2,000.00	1.98%
17	上海东怡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	2,000.00	1.98%
18	上海临港核芯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	2,000.00	1.98%
19	上海合环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	2,000.00	1.98%
20	上海虹华园艺有限公司	2,000.00	2,000.00	1.98%
21	汪月英	2,000.00	2,000.00	1.98%
22	上海临港数科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0.99%
23	杜玉梅	500.00	500.00	0.50%
24	章辉	500.00	500.00	0.50%
25	上海城路市政公用管线有限公司	300.00	300.00	0.30%
合计	-	101,000.00	101,000.00	100.00%

私募股东备案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中上海临港数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属于私募投资基金股东，其备案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基金编号	备案时间	基金管理人	登记时间	登记编号
1	临港数科	SZE963	2023-01-19	上海临港数科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09-06	P1074001

公司股东中私募投资基金及其管理人均已备案。

2、特殊投资条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特殊投资条款签署的具体情况和内容

2024年5月，公司股东会做出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5,550万元增至5,745.8824万元，本次增资由临港数科向公司出资3,000万元，认购公司新增注册资本195.8824万元。

关于本次增资，2024年5月，临港数科与公司、施晓裕、施瑶杰、施瑶磊、朱亦新、施响峰签署《关于上海北变科技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约定了创始股东回购的特殊投资条款，此外，临港

数科与公司、施晓裕、施瑶杰、施瑶磊、朱亦新、施响峰签署《关于上海北变科技有限公司之股东协议》，约定了优先认购权、反稀释权、创始股东股权转让限制、优先购买权、随售权等特殊投资条款。

2、特殊投资条款的解除

2025年11月，公司及相关股东施晓裕、施瑶杰、施瑶磊、朱亦新、施响峰与临港数科签署了解除特殊投资条款的相关补充协议，就上述特殊投资条款确认自公司提交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申请之日起终止并自始无效，但出现特定情形时恢复效力。具体内容如下：

协议名称	协议当事人	协议主要内容
《关于上海北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之二》	北变科技、施晓裕、施瑶杰、施瑶磊、朱亦新、施响峰与临港数科	<p>《增资协议》“第二十三条 特别补偿事项”自公司提交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申请之日起终止并自始无效，若发生下列情形之一，则该约定为自始无效的特殊条款自动恢复效力：（1）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申报材料被审核机构不予受理、终止审核、不予通过或公司无论何种原因主动撤回挂牌申请时；或（2）公司未能完成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并上市（具体包括①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申请失效、被终止审核、被否决时；②公司上市申请被中止审核且无法恢复，或其主动撤回申请时；③公司上市申请虽获相关证券审核部门审核通过或中国证监会成功注册，但是最终无法成功完成发行）且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时。</p> <p>上述“特别补偿事项”主要包括：“对于因下列交割前发生事项使得认购股东直接支付或承受的所有负债、损失、损害、权利主张、费用和开支、利息、裁决、判决和罚金（包括律师和顾问的付费和开支，由任何主体提起或以其他方式引发的任何诉求），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公司及创始股东应共同且连带地向认购股东作出赔偿，并使其不受损害：</p> <p>（1）任一集团成员或创始股东向认购股东所作的陈述、保证及承诺在任一重大方面不真实，或不准确，或不完整而导致认购股东未能在交割日前合理评估知晓的损失；</p> <p>（2）创始股东的同业竞争或竞业限制问题；……</p> <p>……为免疑义，即使上述事项已向认购股东披露，认购股东仍然有权根据本条之规定要求索赔。</p> <p>各方进一步确认，若公司或者创始股东未能履行本协议第六章所述交割后义务，则认购股东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协议并要求创始股东回购认购股东届时所持公司股权，回购价格为认购股东的增资款及年化10%的单利。</p> <p>为免疑义，公司及创始股东如不存在故意、欺诈、重大过失的，其在本协议项下的赔偿责任总额，以认购股东实际出资额为限。”</p>
《关于上海北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		<p>《股东协议》的以下条款自公司提交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申请之日起终止并自始无效，若发生下列情形之一，则该约定为自始无效的特殊条款自动恢复效力：（1）公司在全国中小企</p>

<p>东协议之补充协议二》</p>	<p>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申报材料被审核机构不予受理、终止审核、不予通过或公司无论何种原因主动撤回挂牌申请时；或（2）公司未能完成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并上市（具体包括①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应用失效、被终止审核、被否决时；②公司上市申请被中止审核且无法恢复，或其主动撤回申请时；③公司上市申请虽获相关证券审核部门审核通过或中国证监会成功注册，但最终无法成功完成发行）且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时。该等条款为：</p> <p>（1）“鉴于”中的“如本次交易交割后，公司拟将资本公积金转增注册资本的，公司和创始人应当保证投资人的股权比例及股权价值均不被稀释”；</p> <p>（2）“第3条 股东会”中的“3.1 股东会职权”第二款“各方进一步同意，下列事项应经本轮投资人同意后公司股东会方可通过决议：(a)选举、更换投资人委派的董事；(b)公司的分立、合并、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浙江腾屹除外）；(c)终止或改变公司所从事的主营业务或战略方向，包括但不限于公司进入新的业务领域、退出现有的业务领域；(d)公司订立任何排除本轮投资人权利的协议或承诺；(e)批准出售、转让、许可或以其他方式处置公司的核心专利、商标、著作权或其他知识产权，或批准任何可能对前述公司的核心专利、商标、著作权或其他知识产权造成重大影响的决议（无论本协议是否有其他约定）；(f)对股东、创始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p> <p>（3）“第4条 董事会”中的“每一股东应在股东大会会议上投票赞成临港数科根据本协议对董事人选的提名和撤换。非经有权提名该等董事的股东书面同意，公司与其他各股东不得以任何方式撤换该等董事”；</p> <p>（4）“第6条 本轮投资人权利”中的“6.1 优先认购权”、“6.2 反稀释权”、“6.3 创始人股权转让限制”、“6.4 优先购买权”、“6.5 随售权”、“6.6 股份变动知情权”、“6.7 优先通知”、“6.8 本轮投资人的股份转让”、“6.9 回购权”、“6.10 清算及视同清算事件”、“6.11 更优惠的条件”；</p> <p>（5）“第7条 知情权和核查权”中的“7.1 财务信息知情权”、“7.2 核查权”；</p> <p>（6）“第8条 承诺”中的“8.2 权利终止”中的“相关解除、终止、停止执行或修订自公司提交上市申请之日起生效。但如果(i)公司在终止交易文件部分条款后的十二（12）个月内未能完成合格上市的（已提交上市申请但相关审批机关仍在审核中的除外）；(ii)公司的合格上市的申请未被受理、被劝退、被公司主动撤回或被相关审批机关明确否决的，则依照前述规定被相应修订的条款应当立即自动恢复，并且前述相应修订应当被视为自始不存在。”</p>
-------------------	--

综上所述，临港数科与公司及相关股东施晓裕、施瑶杰、施瑶磊、朱亦新、施响峰已就解除相关特殊投资条款协商一致并签署了相关补充协议，不存在纠纷，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未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公司目前不存在应当清理的特殊投资条款。

3、 股东适格性核查

序号	股东名称	是否适格	是否为员工持股平台	具体情况
1	施晓裕	是	否	自然人股东
2	施瑶磊	是	否	自然人股东
3	施瑶杰	是	否	自然人股东
4	朱亦新	是	否	自然人股东
5	施响峰	是	否	自然人股东
6	临港数科	是	否	临港数科已于 2023 年 1 月 19 日完成了私募基金备案，基金编号：SZE963，其管理人上海临港数科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已于 2022 年 9 月 6 日完成了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P1074001。

4、 其他情况说明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 VIE 协议安排	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为境内外上市公司	否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是否为境外法人或自然人	否
公司、重要控股子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股东超过 200 人的情形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工会或职工持股会持股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一) 公司设立情况

1、 有限公司设立

北变有限于 2011 年 5 月 18 日由施晓裕、施瑶杰、赵宇楠、吴超俊及北变发展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全部以货币形式出资。

2011 年 5 月 13 日，上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立信验（2021）505 号），经审验，截至 2011 年 5 月 12 日，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2011 年 5 月 18 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松江分局出具《准予设立登记通知书》，核准北变有限成立并颁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310117002830120）。

北变有限设立完成后，出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实缴资本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施晓裕	700.00	700.00	70.00%	货币

2	施瑶杰	120.00	120.00	12.00%	货币
3	赵宇楠	110.00	110.00	11.00%	货币
4	北变发展	50.00	50.00	5.00%	货币
5	吴超俊	20.00	20.00	2.00%	货币
合计		1,000.00	1,000.00	100.00%	-

2、股份公司设立

2024年10月29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大信专审字[2024]第31-00112号”《审计报告》，确定截至2024年5月31日，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283,988,549.09元。2024年10月30日，北京中评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中评正信评报字[2024]200号”《资产评估报告》，确定截至2024年5月31日，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29,874.98万元。

2024年10月30日，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以截至2024年5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的方式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前后，全体股东持股比例不变。

2024年11月15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大信验字[2024]第31-00019号”《验资报告》，对发起人出资予以审验。

2024年11月21日，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准予公司上述变更登记并核发《营业执照》。本次整体变更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实缴资本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施晓裕	1,895.66	1,895.66	32.93%	净资产折股
2	施瑶杰	1,557.01	1,557.01	27.05%	净资产折股
3	施瑶磊	1,557.01	1,557.01	27.05%	净资产折股
4	朱亦新	330.64	330.64	5.74%	净资产折股
5	施响峰	220.43	220.43	3.83%	净资产折股
6	临港数科	196.26	196.26	3.41%	净资产折股
合计		5,757.00	5,757.00	100.00%	-

（二）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1、报告期初的股权结构

报告期初，公司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实缴资本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施晓裕	1,892.00	1,892.00	34.09%	货币
2	施瑶杰	1,554.00	1,554.00	28.00%	货币

3	施瑶磊	1,554.00	1,554.00	28.00%	货币
4	朱亦新	330.00	330.00	5.95%	货币
5	施响峰	220.00	220.00	3.96%	货币
合计		5,550.00	5,550.00	100.00%	-

2、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及股本变动情况

2024年5月7日，北变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注册资本由5,500万元增至5,745.8824万元，新增注册资本195.8824万元由临港数科认购，并通过新的公司章程。

2024年5月11日，临港数科与公司签署增资协议。

2024年6月3日，公司办理完成上述增资工商登记事项。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实缴资本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施晓裕	1,892.00	1,892.00	32.93%	货币
2	施瑶杰	1,554.00	1,554.00	27.05%	货币
3	施瑶磊	1,554.00	1,554.00	27.05%	货币
4	朱亦新	330.00	330.00	5.74%	货币
5	施响峰	220.00	220.00	3.83%	货币
6	临港数科	195.88	195.88	3.41%	
合计		5,745.88	5,745.88	100.00%	-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权情况未再发生变动。

（三） 区域股权市场或其他交易场所挂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在全国股转系统摘牌后重新申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股权激励情况或员工持股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曾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发行证券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代持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工会、职工持股会持股或自然人股东人数较多的情形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非货币出资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出资瑕疵	否
公司是否曾涉及国有企业、集体企业改制	否
公司历史沿革是否涉及国资、外资、集体股东出资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红筹架构	否

公司是否存在分立、合并事项	否
---------------	---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参股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适用 不适用

1、浙江北变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0年12月1日
住所	浙江省温州市乐清市北白象镇双黄楼工业区
注册资本	5,000万元
实缴资本	5,000万元
主要业务	变压器的制造、销售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公司变压器业务的组成部分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2,807.78	11,648.27
净资产	4,704.59	4,800.42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营业收入	3,905.73	3,348.82
净利润	-113.80	-167.02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业经大信会计师审计）	

2、山东北变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5年11月7日
住所	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孙村街道科云路88号天辰集团2#车间一层东南二跨
注册资本	300万元
实缴资本	60万元
主要业务	变压器的制造、销售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报告期内尚未成立，后续为公司变压器业务的组成部分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总资产	-	-
净资产	-	-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	-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否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上一年度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和净利润任一指标占比超过 10% 的为公司重要控股子公司为浙江北变，上述重要子公司历次股权变更情况如下：

1、2020 年 12 月，公司成立

2020 年 12 月 1 日，浙江北变设立，法定代表人为施瑶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00 万元。

2020 年 12 月 1 日，浙江省温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准予设立登记通知书》，核准浙江北变科技有限公司成立，浙江北变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浙江北变成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北变有限	4,000.00	-	80.00%	货币
2	朱基裔	500.00	-	10.00%	货币
3	黄文静	500.00	-	10.00%	货币
合计		5,000.00	-	100.00%	

2、2021 年 10 月，股权转让

2021 年 10 月 27 日，朱基裔与北变有限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朱基裔将其持有浙江北变 10% 的认缴出资额转让给北变有限，黄文静与北变有限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黄文静将其持有公司 10% 的认缴出资额转让给北变有限。同日，浙江北变股东会做出决议：同意上述股权转让事宜；通过公司章程修正案。

2021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完成相关变更登记，并取得新的《营业执照》。2022 年 8 月，北变有限完成实缴出资。

本次变更后，浙江北变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北变有限	5,000.00	5,0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5,000.00	5,000.00	100.00%	

根据浙江省信用中心于 2025 年 7 月 8 日出具的《企业专项信用报告》，报告期内，浙江北变存在一起未全员建缴公积金的情况，除此之外，不存在其他违法违规情形。对此，温州市住房公

金管理中心乐清分中心于 2025 年 10 月 9 日出具证明：“浙江北变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本证明出具之日期间，不存在因住房公积金问题受到处罚”。此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就公司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事项出具承诺，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若因未足额缴纳社会保险金或住房公积金而被追缴或处罚的，其将对此承担责任以使公司免受损失。该等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构成本次挂牌的实质性法律障碍。

（二） 参股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参股公司名称	公司持股比例	公司出资金额（万元）	公司入股时间	参股公司控股方	主要业务	与公司主要业务关系
1	浙江腾屹电气有限公司	55.51%	1,665.30	2021 年 11 月 12 日	不适用	未开展实际业务	厂房建设项目实施主体
2	温州晋杰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55.51%	1,334.70	2025 年 7 月 2 日	不适用	未开展实际业务	厂房建设项目实施主体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浙江腾屹电气有限公司

腾屹电气系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北变、第三方乐清市瑞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简称“瑞腾智能”）共同出资设立，双方旨在通过腾屹电气竞拍取得相关产业园区工业用地，后续根据双方各自规划及相互约定，对该等地块的不同区域进行针对性建设、管理，建成后向有关政府部门申请对该等地块相关厂房土地产权进行分割并由腾屹电气分别过户至浙江北变、瑞腾智能各自名下，并最终完成对腾屹电气的清算注销。

截至报告期末，腾屹电气相关地块的产权分割工作已完成，腾屹电气拥有“浙（2025）乐清市不动产权证书第 013477 号”、“浙（2025）乐清市不动产权证书第 013462 号”两项《不动产权证书》，根据该等《不动产权证书》“附记”注明，“浙（2025）乐清市不动产权证书第 013477 号”《不动产权证书》仅限于浙江北变办理转移登记，“浙（2025）乐清市不动产权证书第 013462 号”《不动产权证书》仅限于瑞腾智能办理转移登记。

2025 年 11 月，腾屹电气召开股东会并做出决议，同意腾屹电气将“浙（2025）乐清市不动产权证书第 013477 号”《不动产权证书》对应的不动产权转让给浙江北变，同月，双方已完成相关协议签署。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相关产证变更登记的办理尚未完成。此外，受资料完备性等因素影响，腾屹电气向瑞腾智能的相关转让尚未开展。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及实质重于形式原则，尽管浙江北变持有腾屹电气 55.51%的股权，

但在实际经营层面，浙江北变、瑞腾智能均仅对相关用地范围内特定厂房土地承担义务并享有办理转移登记的权利，一方无法影响另一方关于其所属范围内特定厂房土地的决策。综上，浙江北变没有对腾屹电气形成控制，浙江腾屹不应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且浙江北变、瑞腾智能亦没有对腾屹电气形成共同控制，因此，公司对腾屹电气相关投资作为具有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核算及披露。

2、温州晋杰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晋杰汽配系由腾屹电气分立而设，两者股权结构保持一致，晋杰汽配原拟作为分立主体对腾屹电气相关资产进行分割，但该公司设立后，浙江北变、瑞腾智能基于对相关政策的进一步解读，该等资产分割方案未实际实施，晋杰汽配未承接腾屹电气相关资产，亦未开展任何业务。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开始时间	任期结束时间	国家或地区	境外居留权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职称
1	施瑶杰	董事长、总经理	2024年11月15日	2027年11月14日	中国	无	男	1988年6月	硕士	-
2	施晓裕	董事	2024年11月15日	2027年11月14日	中国	无	男	1967年10月	高中	-
3	施瑶磊	董事、副总经理	2024年11月15日	2027年11月14日	中国	无	男	1992年8月	硕士	-
4	陈静雅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2024年11月15日	2027年11月14日	中国	无	女	1987年11月	硕士	中级会计师
5	杜玉梅	董事	2024年11月15日	2027年11月14日	中国	无	女	1977年10月	博士	高级经济师
6	李洪斌	副总经理	2024年11月15日	2027年11月14日	中国	无	男	1970年7月	本科	-
7	武加春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2024年11月15日	2027年11月14日	中国	无	男	1985年5月	本科	初级工程师
8	盛正杰	监事	2024年11月15日	2027年11月14日	中国	无	男	1978年7月	大专	-
9	唐丽	监事	2024年11月15日	2027年11月14日	中国	无	女	1988年7月	本科	-

续：

序号	姓名	职业（创业）经历
1	施瑶杰	2009年7月至2011年2月，担任北变发展总经理助理；2011年5月至2024年11月，担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24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	施晓裕	高中毕业至2000年，从事电表箱、注塑机、铝板等个体经营；2000年1月至2025年8月，任上海公任管业有限公司监事，2003年2月至2009年5月、2010年8

		月至今，任北变发展总经理；2009年7月至2019年5月，任冈本机床（上海）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0年12月至2025年8月，任上海豪臣企业发展有限公司监事；2013年4月至2016年8月，任配网电力（山东）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嘉兴中气电表箱制造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3年10月至2025年12月，任上海乔驰金属制品（昆山）有限公司监事；2020年8月至今，先后任北变科技监事、董事。
3	施瑶磊	2017年9月至2024年11月，担任公司副总经理，2024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4	陈静雅	2010年6月至2011年5月，就职于北京合康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成本会计；2011年6月至2024年11月，担任上海北变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4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5	杜玉梅	2002年8月至2009年10月，就职于上海交通大学，担任讲师；2009年11月至2023年2月，就职于上海临港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历任松江平台董事、副总经理，产业规划师，基金董事、总经理；2020年9月至今任上海临港松江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23年3月至今任上海临港数科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现兼任上海军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莘纳驱动技术有限公司、上海园沣科技服务有限公司董事或执行董事，上海纳恩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普利生三维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24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6	李洪斌	1987年3月至2001年2月，就职于上海新华造纸厂新民联营厂，担任电气技术员；2001年3月至2011年2月，就职于上海昊德电气有限公司，担任品质部经理；2011年3月至2011年5月，就职于北变发展，2011年5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7	武加春	2007年7月至2010年3月，就职于江苏中电变压器制造有限公司，担任设计师；2010年4月至2011年5月，就职于北变发展；2011年5月至今，就职于北变科技，现任北变科技研发总监；2024年11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8	盛正杰	1996年7月至1998年3月，就职于上海东风棉纺织厂，担任机修工；1998年4月至2000年3月，就职于上海海华毛巾厂，担任印刷车间线长；2001年5月至2010年6月，就职于上海昊德电气有限公司，担任工段长；2010年6月至2011年7月，就职于河南中天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车间主任；2011年7月至2016年7月，任北变有限生产经理；2016年8月至2018年3月，就职于上海布拓传动有限公司，担任生产经理；2018年4月至今任公司品质经理；2024年11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9	唐丽	2009年8月至2012年12月，就职于上海欧特传动机电有限公司，担任计划专员；2015年3月至今，任公司供应链经理；2024年11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八、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43,509.29	44,607.46	35,003.12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33,881.54	31,751.78	23,651.4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33,881.54	31,751.78	23,651.43
每股净资产（元）	5.89	5.52	4.2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5.89	5.52	4.26
资产负债率	22.13%	28.82%	32.43%
流动比率（倍）	4.11	2.97	2.63

速动比率（倍）	3.36	2.48	2.24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9,147.89	37,584.33	27,713.09
净利润（万元）	1,993.56	5,141.54	4,295.7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993.56	5,141.54	4,295.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932.62	4,906.39	4,035.4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932.62	4,906.39	4,035.41
毛利率	24.37%	26.18%	29.57%
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6.09%	18.38%	19.9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5.90%	17.54%	18.7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	0.91	0.7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5	0.91	0.77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12	2.27	1.94
存货周转率（次）	2.59	6.10	5.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082.87	-1,919.08	1,230.3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36	-0.33	0.22
研发投入金额（万元）	641.26	1,247.61	1,060.7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35%	3.32%	3.83%

注：计算公式

- 1、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总额
- 2、资产负债率=期末负债总额/期末资产总额
- 3、流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
- 4、速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期末存货)/期末流动负债
- 5、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 6、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P/(E_0+NP \div 2+E_i \times M_i \div M_0-E_j \times M_j \div M_0)$
- 7、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公式如下：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₀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 8、每股收益=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加权平均股本
- 9、应收账款周转率=当期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 10、存货周转率=当期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 11、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当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 12、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研发费用+开发支出)/营业收入

九、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	国金证券
法定代表人	冉云
住所	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 95 号
联系电话	021-68826801
传真	021-68826800
项目负责人	谢正阳
项目组成员	郑钦匀、董小军、程宇轩、胡磊、熊林海

（二）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北京大成（上海）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陈俊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00 号环球金融中心 9 层/24 层/25 层
联系电话	021-58785888
传真	021-58786866
经办律师	王恩顺、刘峰、李明慧

（三）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吴卫星、谢泽敏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22 层 220
联系电话	010-82337890
传真	010-82327668
经办注册会计师	徐春、金旭芳

（四）资产评估机构

√适用 □不适用

机构名称	北京中评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红叶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外大街 168 号 1 幢 6 层 2-717
联系电话	010-63429603
传真	010-63429603
经办注册评估师	丁颖、红叶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负责人	黄英鹏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4008058058
传真	010-50939716

（六）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鲁颂宾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七) 做市商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 主要业务、产品或服务

(一) 主营业务

<p>主营业务-应用于高效节能、新能源、新基建等领域的特种变压器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p>	<p>公司围绕电气系统配套，专注从事各类应用于高效节能、新能源、新基建等领域的特种变压器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长期以来深耕工业自动化及节能环保领域，同时面向数据中心/算力中心、风光储、充电桩等新兴应用场景，提供可靠、高效的电气系统配套方案及核心产品，推动变压器产品的迭代升级及行业技术革新。</p>
---	--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应用于高效节能、新能源、新基建等领域的特种变压器产品研发、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核心产品为移相整流变压器，主要应用于钢铁、机械、电力、冶金、石化等领域的工业控制及节能环保场景，同时围绕数据中心/算力中心、风光电、储能、充电桩等新兴应用场景打造了丰富的产品矩阵。

移相整流变压器具备电压变换、隔离及移相等功能，通过将国家电网标准电压变换为变频电气系统适用电压，满足不同使用场景下用电设备的差异化需求；通过隔离变频电气系统及电网，实现对变频器及用电设备的保护；通过移相有效消减网侧谐波、提高系统功率因数、减少无功补偿设备投入，减少电网污染并实现变频电气系统运行效率的提升。

相较于普通的变压器产品，移相整流变压器的结构复杂、技术壁垒高，与普通变压器相比，移相整流变压器需要多个抽头，绕组结构复杂，采用更为复杂的三相接线方式，如延边三角形、曲折形和多边形连接等。同时其在整流电路中，存在反向电压，为避免漏电，其对绝缘性能要求高，使得对材料的选择以及生产过程要求较为严格，存在较高的技术壁垒。

对比 ¹	移相整流变压器	普通变压器
优势	谐波抑制效果好，改善电能质量，适应大功率需求	结构简单、工艺成熟、成本低
劣势	对绝缘性能要求高，成本高，结构复杂，工艺难度高	普通变压器在负载为非线性负载时，可能会产生谐波，且对功率因数要求较高的场合，需要额外配置无功补偿设备
应用范围	电解、电镀、直流输电、高压变频器，可达成对各类高压电动机驱动的负载的软启动、智能控制和调速节能，从而有效提高工业企业的能源利用效率、工艺控制及自动化水平	主要任务改变交流电压大小以及电压转换，作用较为单一，主要用在家用电器以及配电网中

¹ 数据来源：《变频用变压器领先企业，数据中心有望打开成长空间》，国信证券，2025.6

公司始终坚持新技术、新产品的开发，并以数字化及智能制造，实现自身全面的数字化转型。截至 2025 年 6 月末，公司拥有已授权专利 49 项，其中发明专利 4 项，掌握了多项应用于风冷干式变压器、树脂绝缘浇筑干式变压器等产品的关键核心技术，参与 GB/T 30843.1-2024《1kV 以上不超过 35kV 的通用变频调速设备 第 1 部分：技术条件》、GB/T 30843.2-2024《1kV 以上不超过 35kV 的通用变频调速设备 第 2 部分：试验方法》、GB 20052-2024《电力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等国家标准及《风力发电用组合式变压器技术要求》、《节能与环保型变压器设计与制造 第 2 部分 配电变压器》等相关团体标准的起草。

此外，公司已经建立了 MES+QMS+ERP 联动的一体化数字工厂，并先后获得上海市科技小巨人、上海市先进制造工厂、上海市品牌引领示范企业、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等荣誉。

凭借持续的研发投入、可靠的产品质量以及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公司在细分市场形成了较为明显的竞争优势。公司产品先后通过欧盟 CE 认证、UL 认证、ETL 认证，并与汇川技术（300124）、英威腾（002334）、中恒电气（002364），以及施耐德、西门子、台达电子等国内外工控变频及电源系统领域龙头企业建立了稳定的合作伙伴关系。主要产品已在北京大兴国际机场、阿里巴巴云计算中心、重庆渝北空港换电站、张北试验风场、核聚变实验装置（“人造太阳”）、“一带一路”工程刚果油田合作项目等多个重大民用或商用项目中实现应用。

（二）主要产品或服务

公司始终深耕变压器市场，拥有丰富的变压器产品线。此外，公司还向客户销售产品配件并提供维修服务。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浸渍绝缘变压器	16,819.57	89.09%	33,164.86	89.52%	25,667.16	94.13%
树脂绝缘变压器	2,059.70	10.91%	3,884.37	10.48%	1,600.58	5.87%
合计	18,879.27	100.00%	37,049.22	100.00%	27,267.74	100.00%

变压器的分类方式多样，行业内常见的分类方式为油浸式变压器、干式变压器两大类。其中，干式变压器因不使用液态绝缘油作为绝缘和散热介质，具有安全可靠、占地面积小等特点。公司的变压器产品均为干式变压器。

根据干式变压器绝缘系统所用绝缘材料及制造工艺的差异，主要可分为浸渍绝缘干式变压器和树脂绝缘干式变压器两大类。其中，浸渍绝缘干式变压器特点在于绝缘系统使用绝缘材料（主要为芳纶绝缘纸）作为导线匝绝缘、绕组层间绝缘和引线绝缘，线圈经真空压力浸渍（VPI）工艺将绕组浸渍绝缘清漆后烘焙固化，以达到相应的绝缘耐热等级；产品具有阻燃、散热性能好、环保等优

点。树脂绝缘干式变压器的特点在于主要使用环氧树脂与固化剂的混合料在真空状态下使线圈浇注成型；产品具有机械强度高、耐受短路能力强、防潮及耐腐蚀性好等特点²。

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图片	产品描述	具体用途		
浸渍绝缘干式变压器		<p>采用真空压力浸渍工艺制作的特种干式变压器，主要为干式移相整流变压器，其容量多在 20,000kVA 及以下，电压多在 35kV 及以下，绝缘等级一般在 C/H 级，可户内户外（需配外壳）使用。</p> <p>产品可在自然冷却、强迫风冷、直接式水冷等多种散热方式下运行。</p>	<p>干式移相整流变压器与高压变频器及变频调速装置等柜体配套，实现防护、滤波、有效调节电机转速、高效节能等作用，主要应用于高效节能（高耗能工业企业用电设备中高压变频器配套等）、数据中心/算力中心等。</p>		
				树脂绝缘干式变压器	
树脂绝缘干式变压器		<p>采用环氧树脂真空浇注工艺制作的特种干式变压器，容量多在 45,000kVA 及以下、电压多在 40.5kV 及以下、绝缘等级一般为 F/H 级。</p>	<p>与各种电力装置配合使用，实现变压、交流、变频、励磁、整流、隔离、滤波、保护和控制、改善电网、节能及能量回收等作用，主要应用于风能、太阳能、储能、智能电网、海洋工程等。</p>		
					

具体应用方面，公司变压器系列产品除应用在高压变频器等传统领域外，也广泛应用于风能、光伏、储能等新能源，以及数据中心/算力中心、充电桩等新基建等领域。不同应用领域对变压器参数要求有所差异，公司需结合客户需求、具体应用场景等，为客户匹配相应的变压器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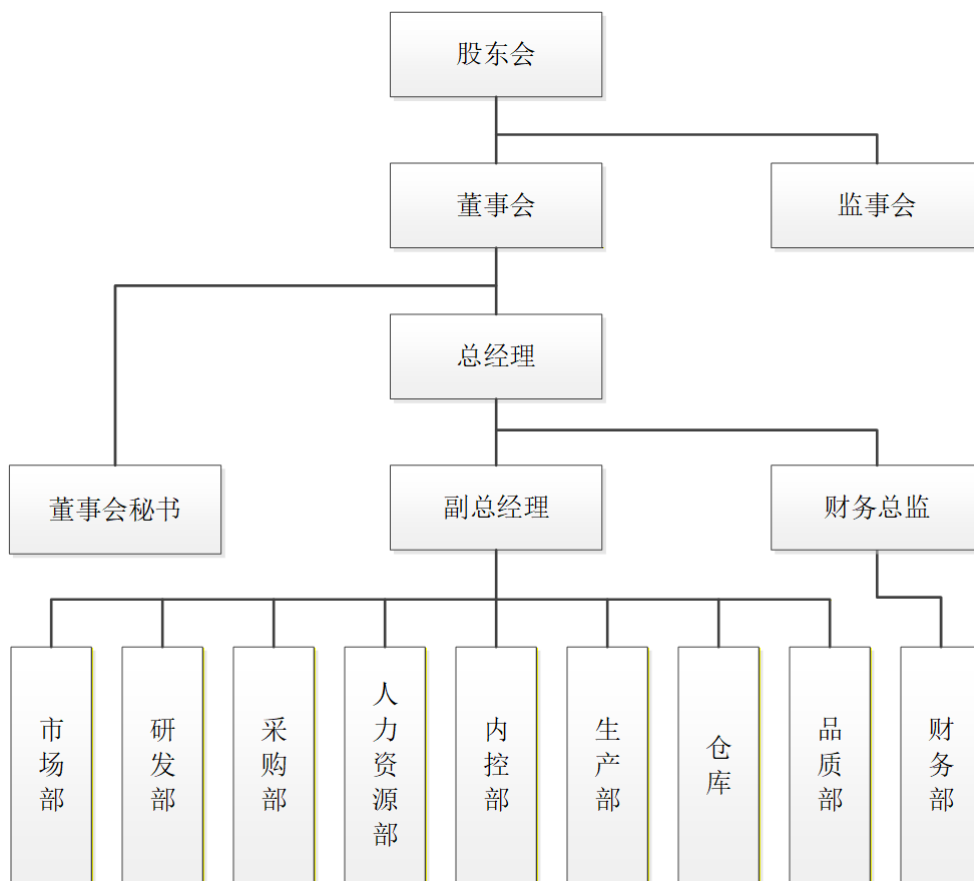
公司主要产品的应用领域、客户群体如下：

² 《干式变压器制造工艺》，辽宁科学技术出版社，2017.9

应用领域	主要客户	主要用途及终端客户群体
工业自动化及节能降耗	汇川技术、英威腾、施耐德等	<p>公司变压器产品是高压变频器核心组成部分。通过使用高压变频设备，公司终端用户可实现对各类高压电动机驱动的风机、水泵、空气压缩机、提升机等负载的软启动、智能控制和调速节能，有效节约电能消耗、提高能源利用效率、优化生产工艺流程。</p> <p>因此，公司该类变压器产品下游客户主要是国际、国内一流的工业控制设备制造商，并最终广泛应用于油气钻采、冶金、石化、电力、市政等行业。</p>
数据中心/算力中心	中恒电气、维谛技术等	<p>数据中心/算力中心对变压器有刚性需求，供电公司提供高压（>100kV）或中压电力。到达数据中心后，需要现场变电站和电力变压器将其降压到中压（MV）。</p> <p>而随着数据中心的发展，具有模块化、效率高、可靠性高、成本更低等优势的高压直流方案备受关注，最具代表性的即巴拿马电源方案。</p> <p>移相变压器是巴拿马电源的核心部件，可实现从 10kV 到 240V 整个供电链路的优化集成，降压和整流为直流这两个环节合二为一，同时减少了设备的占地面积及低压侧电缆损耗，提升系统效率。</p> <p>公司该类变压器产品下游客户主要是行业内知名的数据中心/算力中心电源产品制造商，并最终应用于数据中心、算力中心的供电系统。此外，公司还是行业内少数获得行业主要客户认可的巴拿马电源方案变压器供应商之一。</p>
光伏及风电	禾望电气、阳光电源等	<p>风能和太阳能因自身供电电压与电网电压不一致，且因发电特性而存在供电不稳定的特点，需要通过变压器调整并网电压，并通过快速响应电压变化以保持电网稳定。而在光伏、风电等并网之前，也需要通过一系列电网安全性测试及并网测试，以最终实现并网。</p> <p>公司该类变压器产品下游客户主要为光伏及风电相关电源器件制造商，并主要应用于电站并网测试领域。</p>
储能	智光电气、索英电气等	<p>随着电力系统的发展，储能技术的研究和应用越来越受到重视，目前储能技术主要分为机械储能、电化学储能两大类。电化学储能领域，主要配套风电/光伏电站储能，要求变压器产品具有较强的抗过电压和电流谐波的能力。</p> <p>公司该类变压器产品下游客户主要为储能系统制造商，并最终应用于协同电网、光伏、充电桩、负荷能量调度等场景的新能源电站业主、电网企业、工商业企业等。</p>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 内部组织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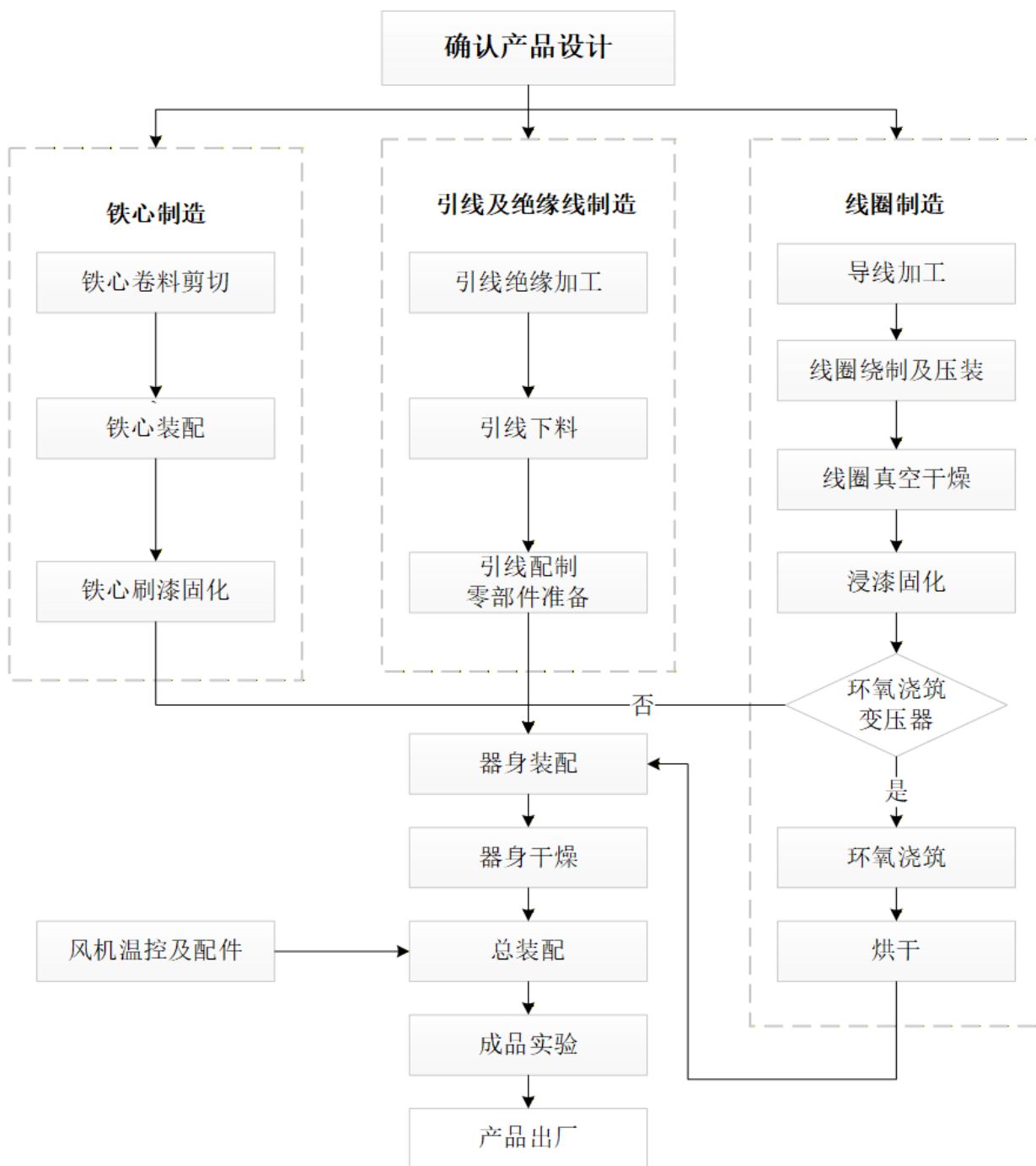
公司各部门职责具体如下：

序号	部门名称	部门职责
1	采购部	负责新供应商开发、供应商日常维护，以及对供应商进行全面考核；跟踪材料市场行情；负责供应商质量目标管理；负责供应商框架协议签订；负责公司物流管理；负责采购预算及采购计划编制及执行；负责采购物料到位情况及进料品质监督及不合格物料处理；负责供应商核对应账目等。
2	市场部	根据公司的经营方针，制定并执行销售计划；负责产品的市场渠道开拓与销售工作；负责客户的沟通、谈判及接待；负责处理并反馈客户问题，收集客户对产品意见、建议、和期望；负责合同条款的协商及合同签订等事宜；收集并反馈竞争对手的产品、价格、市场等方面信息；应收款的催收回款等。
3	研发部	负责公司新产品开发和现有产品、工艺的技术改造、工艺编制；负责产品设计试制、材料选型；负责客户端日常的技术交流沟通；负责技术类文件的保管和整理及保密工作；负责重大产品质量事故、问题的技术分析；负责主导公司项目申报、公司产品专利的申报工作等。
4	生产部	负责公司产品的实现过程；负责生产计划的下达及执行；负责落实安全生产、现场管理、劳动防护、环境保护、7S活动等专项要求；制定每台设备、每个工种的安全操作规程并执行；按生产计划制定内

		部生产排程并实施，定期提供相关统计报表资料给相关部门；负责排查并反馈质量隐患或问题，并配合品质部的质量检验；负责生产统计核算基础；负责协同技术人员标准作业程序的创新及改进工作，制作制定标准作业程序文件，并负责工艺文件及 SOP 的编制规范和管理；负责 ERP 系统生产部相关表单数据的更新及维护；制定新产品工艺调制和验证方案，通过实施现场工艺调制和工艺验证，及时总结最佳工艺方法、工艺过程和参数，为产品量产提供工艺保障；负责生产设备的维修及保养；负责库存量的监控及控制，呆废料的预防及处理等。
5	品质部	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制定产品质量方针；并根据技术及工艺相关要求，制定、修订、审批并落实检验规范、抽样计划、检验作业指导书等质量检验制度；负责质量改进工作的开展，提升质量管理水平；负责对变压器进行成品出厂试验或型式试验；负责组织、跟踪、落实、验证各类品质异常的处理结果；负责公司所生产的产品售后服务管理与实施；协助采购对供应商进行质量保证能力的现场审核和考核；负责建立各类品质品检文件、报表、质量标准及品质档案；负责品质信息的收集、传导与回复；负责计量器具的建档、管理、周期检定、维修工作等。
6	内控部	贯彻执行国家标准化工作的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和有关强制性标准；组织建立公司标准体系，制定并落实与本公司方针、目标相适应的标准化工作任务和指标；组织制/修订公司（企业）标准，作好公司产品标准的备案工作；负责公司技术标准化工作，参与制定公司内部图纸、文档等技术资料的格式及标准；负责检查及监督各部门体系建设的运行情况；负责第三方和客户审核的对接及陪审工作等。
7	仓库	负责生产物料的日常管理、出入库核对、相关单据的接收及开具，确保卡、账、物一致；配合财务对仓库的盘点工作；负责对各仓库、收发区落实 7S、目视化管理；负责不良物料和呆滞料的处理等。
8	人力资源部	负责公司的人事规章制度的制定和执行；及时掌握国家有关政策的变化并及时调整公司有关政策；根据各部门需求，负责员工招聘、培训及相关用工、退工手续；负责员工档案管理、汇总；负责员工岗位变动手续；负责每月员工考勤的汇总及反馈；负责涉及劳资纠纷的处理；负责公司集体活动组织安排等。
9	财务部	负责编制并实施预决算、财务收支计划；负责提供本公司对外的各类财务数据；负责资金管理、现金和票据管理、成本管理、资产管理等；妥善装订和保管会计凭证、会计帐簿、会计报表和其他会计资料；负责公司相关发票的开具和审核；负责审核各项费用报销凭证；负责企业现金、银行、票据的记账核算；负责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及其他存货明细核算；负责办理现金收付、银行结算业务；负责定期对库存物料进行盘点等。

（二）主要业务流程

1、流程图



2、外协或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外协（或外包）厂商名称	外协（或外包）厂商与公司、股东、董监高关联关系	外协（或外包）具体内容	单家外协（或外包）成本及其占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是否专门或主要为公司服务	是否对外协（或外包）厂商存在依赖
				2025年1月—6月（万元）	占当期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2024年度（万元）	占当期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2023年度（万元）	占当期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1	上海建立电镀有限公司	无	电镀	7.42	33.58%	13.63	57.61%	6.18	6.31%	否	否
2	上海徠德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无	开孔	0.25	1.13%	-	-	-	-	否	否
3	上海瑞瓦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无	电镀	0.05	0.21%	-	-	-	-	否	否
4	正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无	绕线	-	-	6.68	28.24%	-	-	否	否
5	无锡市高士通科技有限公司	无	铁芯加工	-	-	2.66	11.26%	46.12	47.08%	否	否
6	上海友拓电磁线有限公司	无	包纸	-	-	0.38	1.62%	-	-	否	否
7	嘉善坤洋绝缘材料有限公司	无	撑条剪切	-	-	0.30	1.28%	0.09	0.09%	否	否
8	常州新朋变压器铁芯有限公司	无	铁芯加工	-	-	-	-	39.83	40.66%	否	否
9	中变集团上海变压器有限公司	无	绕线	-	-	-	-	5.72	5.84%	否	否
10	上海锭利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无	铜箔分切	-	-	-	-	0.03	0.03%	否	否

11	青岛易博人力资源管理有限 公司	无	简易组装、 打包	14.38	65.08%	-	-	-	-	否	否
合计	-	-	-	22.10	100.00%	23.66	100.00%	97.96	100.00%	-	-

具体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为提高生产效率、优化生产流程，公司主要将铜排电镀等附加值较低、非关键的工序委托外协厂商加工。此外，报告期初，由于公司自身产能受限，在订单量较大、生产安排较紧张的阶段，公司也会将铁芯加工、绕线等工序委托外协厂商加工。相关技术方案由公司提供，外协供应商仅负责按照公司相关要求进行简单组装。报告期内，公司各期外协及外包费用分别为 97.96 万元、23.66 万元，以及 22.10 万元，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均较低，外协加工并非公司主要的生产模式，不会对公司生产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3、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主要技术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色	技术来源	技术应用情况	是否实现规模化生产
1	立体三角形卷铁心变压器设计与制造技术	立体三角形铁心结构与传统平面铁心结构相比，空载损耗、空载电流、噪声显著降低，提高变压器能效等级。由于立体三角形的三相对称结构，变压器三相性能完全一致。与平面铁心相比可减少 5%-6%的硅钢片材料浪费，铁心有效截面积增加，线圈导线用量节省 2%-3%。	自主研发	已在主要客户的变压器产品中实现广泛应用。	是
2	基于磁通控制和 PWM 控制相结合的可控电抗器设计与制造技术	可控电抗器充分结合了磁通控制技术和 PWM 控制技术的双重优势，控制回路与主回路完全电气隔离，调控响应速度快，调节范围宽，更节能，效率更高，更低谐波污染，系统可靠性更高。可以有效降低发热量和噪声，减少对电网的谐波污染。结合各种传感器，通讯网络，可应用于更多要求实现复杂控制功能的场合，尤其在各种需要远程、智能、快速、连续可调电抗的领域具有非常广阔的应用前景。	自主研发	技术储备，未实现应用。	否
3	特大容量的变频用变压器设计及制造技术	配套大功率变频器的变压器副边电流大，副边绕组需要多根导线并联，传统工艺会使大容量变压器各并联导线之间换位不完全，并联导线的长度和漏磁不同，造成并联导线间形成环流，导致相应绕组局部过热，严重时会使副边绕组烧毁。北变科技采用导线轴向并联技术，解决了传统工艺此类变压器副边绕组各并联导线长度和漏磁不一致的问题，避免了导线之间产生的环流，消除了因换位不完全造成的绕组局部过热问题，适用于 8000~35000kVA 大容量变频用变压器。	自主研发	已经在容量超过 5000kVA 以上的变压器产品上实现应用。	是
4	基于变频调速用移向整流大容量变压器的新的线圈散热结构	对于大容量干式移相整流变压器来说，线圈的散热问题是一个难题，北变科技独创高低压线圈增加多个幅相气道，有效提高 8000-30000kVA 变压器线圈散热能力，解决大容量干式变压器的线圈散热问题。	自主研发	已经在容量超过 5000kVA 以上的变压器产品上实现应用。	是
5	基于四象限高压变频器用移相整流变压器的二次阻抗仿真系统	对于四象限的高压变频器对移相整流变压器的二次阻抗有着极其严格的要求，公司通过仿真软件结合相应的系数调整，可以将整个移相整流变压器二次阻抗的平衡性稳定在 10% 以内的差异，对整个四象限高压变频器的控制起到极其重要的作用。	自主研发	在四象限能量回馈系统中已经得到大量应用。	是
6	基于特大容量	用于特大容量的高压变频器中的移相整流变	自主	已经在容量	是

	移相整流变压器的温升仿真系统	压器,尤其是二次,会承受极大的二次谐波电流,并且特大容量高压变频器中的谐波含量和小容量的不一样,谐波含量要大很多。另外还有同一小组二次小组电流不平衡的问题,造成特大容量变压器极容易发生局部过热,公司在特大容量移相整流变压器温升仿真系统提前考虑到这些因素。提前设置好参数进行仿真。保证仿真的结果准确性。	研发	超过20MVA以上的变压器上实现应用。	
7	小型化产品引线防断系统措施	目前配合高压变频器用的小容量移相整流变压器由于客户要求铝电磁线,导致1250kV及以下容量的产品电磁线强度比较差,在长途运输过程中特别是路况较差的情况下,极易发生引线断裂的情况,公司经过大量的仿真和实物验证,提出了一整套的工艺解决办法,解决了小容量产品断线的情况,且通过了2M4运输等级的第三方振动试验。	自主研发	已在主流的容量1250kVA的变压器上已经实现应用。	是
8	自动设计平台	对公司主要客户,拥有标准化的系列产品进行参数化设计,采用数字语言和逻辑运算将公司主要客户的通用产品全部变成参数化设计,这样只要输入相应的参数,就可以自动设计变压器模型和工程图纸,极大的提高了效率和准确性	自主研发	已在目前主要客户的产品设计端实现应用。	是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二) 主要无形资产****1、 域名**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域名	首页网址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审核通过时间	备注
1	bbelc.cn	www.bbelc.cn	沪 ICP 备 20001404 号-1	2024 年 12 月 25 日	-

2、 土地使用权适用 不适用**3、 软件产品**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软件产品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取得方式	申请人
1	干式变压器生产管理系统 V1.0	2014SR114967	2014 年 8 月 7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北变科技
2	全面质量追溯管理系统 V1.0	2022SR0876284	2022 年 6 月 30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北变科技
3	“云图”系统—一体化全面三维智能设计平台 V1.0	2022SR0878020	2022 年 7 月 1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北变科技
4	星空云智能财务核算系统 V1.0	2022SR0882862	2022 年 7 月 4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北变科技
5	智能化生产管理	2022SR0884440	2022 年 7 月 4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北变科技

序号	软件产品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取得方式	申请人
	系统 V1.0					
6	云算系统-基于干式移相整流变压器的电磁计算软件 V1.0	2024SR0012670	2024 年 1 月 3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北变科技

4、账面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无形资产类别	原始金额（万元）	账面价值（万元）	使用情况	取得方式
1	软件	673.78	301.69	正常使用	购置
	合计	673.78	301.69	-	-

5、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腾屹电气拥有“浙（2025）乐清市不动产权证第 013477 号”、“浙（2025）乐清市不动产权证第 013462 号”两项《不动产权证书》。根据相关《不动产权证书》“附记”记载，“浙（2025）乐清市不动产权证第 013477 号”《不动产权证书》仅限于浙江北变办理转移登记，“浙（2025）乐清市不动产权证第 013462 号”《不动产权证书》仅限于瑞腾智能办理转移登记。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相关转移登记尚未办理完毕。

相关事项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之“六、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参股企业的基本情况”的相关内容。

（三）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资质名称	注册号	持有人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2331005473	北变科技	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	2023 年 12 月 12 日	三年
2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	3118960CSN	北变科技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	-	2099 年 12 月 31 日
3	能源管理体系认证	09824EN1020R0M	北变科技	上海环科环境认证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27 日	2027 年 7 月 3 日
4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0350222Q30639R3M	北变科技	兴原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22 日	2025 年 12 月 21 日
5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0350222S30377R3M	北变科技	兴原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22 日	2025 年 12 月 21 日

6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0350222E20435R3M	北变科技	兴原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22日	2025年12月21日
7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39324S1861R0S	浙江北变	北京中环质安国际认证有限公司	2024年7月26日	2027年7月25日
8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39324E1917R0S	浙江北变	北京中环质安国际认证有限公司	2024年7月26日	2027年7月25日
9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39324Q2265R0S	浙江北变	北京中环质安国际认证有限公司	2024年7月26日	2027年7月25日
10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	91310117574182309H001W	北变科技	-	2025年6月6日	2030年6月5日
11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	91330382MA2JCFRA8L001X	浙江北变	-	2024年6月24日	2029年6月23日
是否具备经营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		是				
是否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的情况		否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主要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总体情况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万元)	累计折旧(万元)	账面净值(万元)	成新率
机器设备	2,773.88	859.04	1,914.84	69.03%
运输设备	384.91	258.96	125.95	32.72%
电子设备及其他	499.79	240.25	259.54	51.93%
合计	3,658.59	1,358.25	2,300.34	62.88%

截至报告期末，腾屹电气拥有“浙（2025）乐清市不动产权证书第 013477 号”、“浙（2025）乐清市不动产权证书第 013462 号”两项《不动产权证书》。根据相关《不动产权证书》“附记”记载，“浙（2025）乐清市不动产权证书第 013477 号”《不动产权证书》仅限于浙江北变办理转移登记，“浙（2025）乐清市不动产权证书第 013462 号”《不动产权证书》仅限于瑞腾智能办理转移登记。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相关转移登记尚未办理完毕。

相关事项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之“六、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参股企业的基本情况”的相关内容。

2、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设备名称	数量	资产原值(万元)	累计折旧(万元)	资产净值(万元)	成新率	是否闲置
高速横剪线	1	300.00	33.25	266.75	88.92%	否
400 型伺服电动横剪生产线	1	172.57	62.84	109.72	63.58%	否

硅钢纵剪线	1	129.20	14.32	114.88	88.92%	否
干式变压器综合试验系统	1	107.96	11.97	96.00	88.92%	否
单梁起重机	21	100.80	18.41	82.39	81.74%	否
真空压力浸漆设备	2	97.35	33.35	63.99	65.74%	否
欧式单梁起重机	12	94.48	50.18	44.30	46.88%	否
储能一体机	4	88.48	0.70	87.78	99.21%	否
横剪线	1	85.34	41.89	43.45	50.92%	否
拆叠式开口铁芯成型机	2	66.37	5.57	60.80	91.61%	否
恒临废气净化系统	3	64.41	45.72	18.70	29.03%	否
绕线机	19	64.07	9.28	54.79	85.51%	否
卧式单头纸包机	6	63.36	29.46	33.90	53.50%	否
变压器专用固化炉	6	53.98	5.98	48.00	88.92%	否
真空浇注设备	1	50.00	5.54	44.46	88.92%	否
合计	-	1,538.37	368.47	1,169.90	76.05%	-

3、房屋建筑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平方米)	租赁期限	租赁用途
1	北变科技	北变发展	上海市松江区闵塔路333号	11,952.03	2023/1/1-2031/12/31	主业经营
2	北变科技	济南天辰机器集团有限公司	济南市高新区东区科云路88号	3,199.61	2024/11/1-2027/10/31	主业经营
3	北变科技	上海创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松江区闵塔路1751弄创湾公寓374室	120.00	2025/5/19-2025/8/18	员工宿舍
4	北变科技	上海沐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上海市松江区雅苑2号楼307室	51.68	2025/3/10-2025/9/9	员工宿舍
5	北变科技	陈兆峰	上海市松江区闵塔路1751弄176号302室	45.00	2025/3/12-2026/3/11	员工宿舍
6	北变科技	郭仁秀	上海市松江区乐祥路180弄20号1103室	75.00	2025/4/27-2026/4/26	员工宿舍
7	北变科技	王国庆	济南市高新区璟华园4栋2单元202室	130.00	2025/3/14-2026/3/13	员工宿舍
8	北变科技	李静	济南市新东佳苑二期45-2-604	140.00	2025/3/16-2026/3/15	员工宿舍

9	北变科技	司东晓	上海市松江区车墩镇云珠雅苑 19-1401 室	/	2025/6/4-2026/6/3	员工宿舍
10	浙江北变	腾屹电气	乐清市北白象镇沿江产业园智联路 3 号（含腾屹电气 1#、2#、3#生产车间及门卫）	35,774.99	2025/1/1-2025/12/31	生产、研发、办公

经核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租赁的房屋存在以下瑕疵事项：

（1）上述所列租赁房屋的租赁协议均未办理房屋租赁备案登记手续。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相关规定，房屋租赁合同并不以登记备案作为生效要件，未办理租赁登记备案手续不会影响房屋租赁合同的法律效力，因此前述房屋租赁未备案事宜不会影响合同的有效性，不会构成本次申请挂牌的法律障碍，亦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上述所列第 3、5-9 部分租赁房屋系回迁房/安置房等政府保障性住房，出租方暂时无法取得不动产权属证书。前述出租方未取得房屋产权登记情形虽存在法律上的瑕疵，但公司与出租方签署的房屋租赁合同均在正常履行中，报告期内未发生造成公司无法正常使用租赁房屋的争议或纠纷，同时该等租赁用于员工宿舍的房屋，租赁期限较短、租赁金额较低且变更上具有便利性。因此前述出租方未取得产证事宜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亦不会构成本次挂牌的实质性法律障碍。

针对租赁瑕疵相关事宜，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函：“若公司因租赁房屋未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未取得权属证明或其他原因，导致公司被相关主管部门处以行政处罚、被要求搬迁或遭受其他损失，本人承诺将无条件全额承担罚款、滞纳金等所有相关经济责任及因此所产生的相关费用，并承诺不会向公司追偿，确保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因此，上述事项不构成本次挂牌的实质性法律障碍。

5、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员工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1、员工情况

（1）按照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50 岁以上	31	6.65%
41-50 岁	95	20.39%
31-40 岁	199	42.70%
21-30 岁	136	29.18%
21 岁以下	5	1.07%
合计	466	100.00%

(2) 按照学历划分

学历	人数	占比
博士	-	-
硕士	6	1.29%
本科	62	13.30%
专科及以下	398	85.41%
合计	466	100.00%

(3) 按照工作岗位划分

工作岗位	人数	占比
财务人员	9	1.93%
管理及行政人员	104	22.32%
研发人员	41	8.80%
销售人员	21	4.51%
生产人员	291	62.45%
合计	466	100.00%

(4)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年龄	现任职务及任期	主要业务经历及职务	国家或地区	学历	职称或专业资质
1	武加春	40	研发总监	2007年7月至2010年3月，任江苏中电变压器制造有限公司设计师；2010年4月至2011年5月，就职于北变发展；2011年5月至今就职于北变科技，现任北变科技研发总监。	中国	本科	初级工程师
2	李洪斌	55	副总经理	1987年3月至2001年2月，任上海新华造纸厂新民联营厂电气技术员；2001年3月至2011年2月任上海昊德电气有限公司品质部经理；2011年3月至2011年5月，就职于北变发展，2011年5月至今就职于北变科技，现任北变科技副总经理	中国	本科	-

与公司业务相关研究成果

适用 不适用

(2)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劳务分包、劳务外包、劳务派遣情况等劳务用工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合法合规/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分包	否	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外包	是	是
是否存在劳务派遣	是	是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充分考虑成本效益、人力资源、生产资源、产品交期等因素的情况下，将部分生产工序进行委外加工。具体情况请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二节公司业务”之“二、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之“（二）主要业务流程”之“2、外协或外包情况”。

1、劳务派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因季节性生产订单需要，与宁波杰博人力资源有限公司签署《派遣服务协议》，于2024年的7-8月零星聘用了少量劳务派遣员工，从事装配、辅助等相关工作。相关工种无需特殊资质或技能，人员可替代性较强。宁波杰博人力资源有限公司持有《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已取得相关业务资质。

期间涉及劳务派遣人员18人，人数较少，占用人总数比例未超过10%，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劳务派遣暂行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劳务外包情况

2025年4月，公司为保证客户订单交付，在山东设立了服务网点，并与青岛易博人力资源管理服务有限公司签署《岗位外包服务合同》，将简易组装、打包等相关工作进行外包。青岛易博人力资源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持有《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已取得相关业务资质。

(八) 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一) 收入构成情况****1、按业务类型或产品种类划分**

单位：万元

产品或业务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18,879.27	98.60%	37,049.22	98.58%	27,267.74	98.39%
其中：浸渍绝缘变压器	16,819.57	87.84%	33,164.86	88.24%	25,667.16	92.62%
树脂绝缘变压器	2,059.70	10.76%	3,884.37	10.34%	1,600.58	5.78%
其他业务收入	268.62	1.40%	535.10	1.42%	445.35	1.61%
合计	19,147.89	100.00%	37,584.33	100.00%	27,713.09	100.00%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主要产品为各类应用于高效节能、新能源、新基建领域的特种变压器，作为核心装备广泛用于各种涉及电能变换及控制的场景。因此，公司的客户群体主要为汇川技术（300124）、英威腾（002334）、中恒电气（002364），以及施耐德、西门子、台达电子等国内外工控变频或电源系统领域龙头企业。

1、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万元）	占比
2025年1月—6月					
1	汇川技术（300124）	否	变压器及其他	4,487.10	23.43%
2	英威腾（002334）	否	变压器及其他	2,412.58	12.60%
3	阳光电源（300274）	否	变压器及其他	1,612.96	8.42%
4	施耐德	否	变压器及其他	1,337.27	6.98%
5	中恒电气（002364）	否	变压器	1,058.42	5.53%
合计		-	-	10,908.33	56.97%
2024年度					
1	汇川技术（300124）	否	变压器及其他	11,613.94	30.90%
2	英威腾（002334）	否	变压器及其他	4,153.88	11.05%
3	禾望电气（603063）	否	变压器及其他	2,739.15	7.29%
4	上海电气（601727）	否	变压器及其他	2,288.67	6.09%
5	中恒电气（002364）	否	变压器	2,282.91	6.07%
合计		-	-	23,078.55	61.40%
2023年度					

1	汇川技术（300124）	否	变压器及其他	9,556.48	34.48%
2	英威腾（002334）	否	变压器及其他	2,902.67	10.47%
3	合康新能（300048）	否	变压器及其他	2,615.74	9.44%
4	上海电气（601727）	否	变压器及其他	1,454.11	5.25%
5	禾望电气（603063）	否	变压器及其他	1,190.43	4.30%
合计			-	17,719.43	63.94%

上述客户根据同一控制口径合并列示，其中：

- ① 汇川技术（300124）包括苏州汇川技术有限公司、济南汇川技术有限公司等；
- ② 英威腾（002334）包括苏州英威腾电力电子有限公司、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等；
- ③ 阳光电源（300274）即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 ④ 施耐德即北京利德华福电气技术有限公司，系施耐德电气（中国）有限公司子公司；
- ⑤ 中恒电气（002364）包括杭州富阳中恒电气有限公司、杭州中恒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等；
- ⑥ 禾望电气（603063）包括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禾望电气有限公司等；
- ⑦ 上海电气（601727）包括上海电气富士电机电气技术（无锡）有限公司、上海电气集团上海电机厂有限公司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客户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客户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1）客户集中度较高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占同期销售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3.94%、61.40%，以及 56.97%，公司不存在对单个客户销售比例超过 50%的情形。

公司向前五大客户销售集中度相对较高，主要原因在于公司客户均为行业内知名企业，规模较大，而变压器作为该等客户主要产品的核心原材料之一，对应的采购需求较大。在自身产能有限的情况下，公司优先向该等客户供货。

报告期内，公司与可比公司前五大客户集中度情况对比如下：

序号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新特电气	-	55.90%	56.10%
伊戈尔	-	51.81%	56.22%
亿能电力	-	41.07%	50.22%
金盘科技	-	19.20%	22.37%
江苏华辰	-	33.83%	34.57%
平均值	-	40.36%	43.90%
申请挂牌公司	56.97%	61.40%	63.94%

注：可比公司前五大客户集中度数据来源于相关公司年报等公开披露信息

公司前五大客户的集中情况与行业内主要公司新特电气、伊戈尔等基本一致，但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相较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公司业务聚焦于变压器领域，客户群体更为集中，公司前五大客户集中度略高于该等公司具有合理性。

(2) 合作模式、结算方式、定价依据、销售稳定性

公司主要客户均系自主开发取得，公司与客户签订购销合同和订单，按照市场价格协商定价，采用直销的销售方式取得销售收入，结算方式主要为银行转账、银行承兑汇票等。报告期内，公司与主要客户保持稳定合作。

(3) 公司与主要客户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与主要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非经营性的其他资金往来。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占比较高，符合公司的业务特点和行业特性，主要原因系公司坚持大客户战略，且能源管理服务运行周期较长，目前已与主要客户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并依托市场竞争优势，市场开拓取得明显成效。截至目前，公司通过招投标或商业谈判等方式不断拓展下游跨行业客户，能源管理服务的优质客户数量逐渐增多，行业分布逐步去集中化，逐步降低了对单一大客户、单个行业的依赖。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集中度呈下降趋势，相关业务具有稳定性和可持续性。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供应商情况

1、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公司对外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包括电磁线、硅钢片等，主要供应商为钢材的生产厂家和贸易企业，以及电磁线的加工企业。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万元）	占比
2025年1月—6月					
1	上海沫远实业有限公司	否	电磁线	2,824.19	23.37%
2	宁波赛沃电气有限公司	否	硅钢片	966.88	8.00%
3	扬州科瑞森线材有限公司	否	电磁线	653.90	5.41%
4	株洲时代华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否	芳纶纸	573.12	4.74%
5	常熟荣鼎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否	硅钢片	526.93	4.36%
	合计	-	-	5,545.02	45.89%

2024 年度					
1	上海沫远实业有限公司	否	电磁线	5,889.90	23.63%
2	南京闻煜钢铁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否	硅钢片	3,654.59	14.66%
3	镇江市格恩电磁科技有限公司	否	电磁线	1,698.66	6.81%
4	宁波赛沃电气有限公司	否	硅钢片	941.07	3.77%
5	上海勋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否	硅钢片	790.09	3.17%
合计		-	-	12,974.30	52.04%
2023 年度					
1	上海沫远实业有限公司	否	电磁线	4,556.06	27.28%
2	南京闻煜钢铁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否	硅钢片	1,662.49	9.95%
3	苏州欧姆朗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否	硅钢片	830.19	4.97%
4	株洲时代华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否	芳纶纸	809.68	4.85%
5	上海工业变压器有限公司	否	变压器	778.07	4.66%
合计		-	-	8,636.48	51.71%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供应商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占同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1.71%、52.04%以及 45.89%，公司不存在对单个供应商采购比例超过 50%的情形。前五大供应商采购占比较高，主要系公司以硅钢片、电磁线等为核心原材料，相关原材料均由铁、铜、铝等金属制成，综合考虑价格、运输时效、合作历史等因素，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向上海沫远实业有限公司等公司采购原材料。市场上能够提供同类产品的企业较多，如目前供应商原材料供应不足，公司可选择的替代供应商较多，供应商集中度较高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与可比公司前五大采购集中度情况对比如下：

序号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新特电气	-	49.91%	41.15%
伊戈尔	-	20.52%	20.13%
亿能电力	-	31.91%	28.63%
金盘科技	-	20.27%	23.97%
江苏华辰	-	25.47%	31.76%
平均值	-	29.62%	29.13%
申请挂牌公司	45.89%	52.04%	51.71%

公司供应商集中度较高的情况与行业内新特电气基本一致，但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主要原因是：相较于同行业可比公司普遍经营多类产品，北变科技专注于变压器品类，原材料种类相对较为集中，其中直接材料以硅钢片、铜铝电磁线为主，公司基于批量采购提高议价能力的考虑，适当加大部分长期稳定合作供应商的采购规模，导致采购集中度相对较高。

3、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四）主要供应商与主要客户重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收付款方式

1、现金或个人卡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现金收款	30,020.00	100.00%	122,215.42	100.00%	109,131.00	100.00%
个人卡收款	-	-	-	-	-	-
合计	30,020.00	100.00%	122,215.42	100.00%	109,131.00	100.00%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现金收款主要系零星的员工借款归还、物资采购款退回等，现金收款金额及占比均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个人卡收款的情形。

2、现金付款或个人卡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现金付款	35,100.00	100.00%	113,749.01	100.00%	108,820.49	100.00%
个人卡付款	-	-	-	-	-	-
合计	35,100.00	100.00%	113,749.01	100.00%	108,820.49	100.00%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付款金额分别为 10.88 万元、11.37 万元以及 3.51 万元，公司现金付款主要系发放保洁人员工资、员工建议奖励金及零星报销支出等，金额及占比均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个人卡付款的情形。

为加强资金管控，公司制定了《现金管理制度》，对现金收取、支付范围、现金限额、审批权限以及现金日常管理等方面进行了规定。公司将通过不断完善财务管理制度，严格管控现金收支，进一步规范现金收支业务。

五、经营合规情况

（一）环保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属于重污染行业	否
是否取得环评批复与验收	是
是否取得排污许可	是
日常环保是否合法合规	是
是否存在环保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1、公司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根据《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办法（试行）》（环发〔2013〕150号）第三条的规定，重污染行业包括：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化工、石化、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 16 类行业，以及国家确定的其他污染严重的行业。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前述规定的重污染行业。

2、公司建设项目的环保合规性

公司主要建设项目已经取得的环评批复及验收情况如下所示：

序号	主体	项目名称	环评批复	环评验收
1	北变科技	上海北变科技有限公司扩建项目	《上海市松江区生态环境局关于上海北变科技有限公司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松环环保许管[2024]110号）	自主环保验收并公示
2	浙江北变	浙江北变科技有限公司年产干式移相整流变压器 6000 台建设项目	《关于浙江北变科技有限公司年产干式移相整流变压器 6000 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的函》（温环乐建〔2024〕118号）	自主环保验收并公示

3、公司排污许可取得情况

序号	主体	排污许可/登记	许可/登记编号	有效期
1	北变科技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	91310117574182309H001W	2025-06-06 至 2030-06-05
2	浙江北变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	91330382MA2JCFRA8	2024-06-24 至

			L001X	2029-06-23
<p>注：由于北变科技系租赁北变发展厂房进行生产经营，报告期初，由北变发展办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待 2025 年 5 月北变科技办理完毕环评验收后转移至公司。</p> <p>4、公司日常环保合规情况</p> <p>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已建立并完善环保措施，主要环保处理设施运行状况良好，各类污染物能够得到有效处理并达到规定的排放标准，一般工业固体废弃物和危险废弃物由固定贮存间暂存并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第三方企业处置。</p> <p>2025 年 7 月，上海市公共信用信息服务中心向公司出具《专用信用报告（代替有无违法记录证明专用版）》，证明北变科技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期间，未查见生态环境领域违法记录信息。</p> <p>2025 年 7 月，浙江省信息中心向浙江北变、腾屹电气出具《企业专项信用报告》，证明浙江北变和腾屹电气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期间，无生态环境领域的违法违规情况。</p> <p>公司及子公司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环保相关的法律法规，不存在因违反环保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相应处罚的情形，亦不存在环保方面的重大负面舆情。</p>				

（二） 安全生产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否
是否存在安全生产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生产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公司生产经营不涉及安全生产许可的审批，无需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

2025 年 7 月，上海市公共信用信息服务中心向公司出具《专用信用报告（代替有无违法记录证明专用版）》，证明北变科技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期间，未查见安全生产领域违法记录信息。

2025 年 7 月，浙江省信息中心向浙江北变、腾屹电气出具《企业专项信用报告》，证明浙江北变和腾屹电气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期间，无安全生产领域的违法违规情况。

（三） 质量管理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通过质量体系认证	是
是否存在质量管理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2025年7月，浙江省信息中心向浙江北变、腾屹电气出具《企业专项信用报告》，证明浙江北变和腾屹电气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期间，无安全生产领域的违法违规情况。

（四）高耗能、高排放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公司处于（募集资金投向）火电、石化、化工、钢铁、建材、有色金属行业	否

具体情况披露：

根据《关于加强高耗能、高排放建设项目生态环境源头防控的指导意见》（环环评〔2021〕45号）的规定，“两高”项目暂按煤电、石化、化工、钢铁、有色金属冶炼、建材等六个行业类别统计，后续对“两高”范围国家如有明确规定的，从其规定。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于2020年2月发布的《关于明确阶段性降低用电成本政策落实相关事项的函》，高耗能行业范围为：石油、煤炭及其他燃料加工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非金属矿物制品业，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根据《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8〕22号）、《坚决打好工业和通信业污染防治攻坚战三年行动计划》（工信部节〔2018〕136号）等文件的规定，“高排放”行业涉及钢铁、建材、焦化、铸造、有色、电解铝、化工等行业。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中的“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C382）”；不属于上述规定的高耗能、高排放行业或重点领域。

（五）其他经营合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社会保险与住房公积金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共有员工466人，其中缴纳社会保险406人，缴交比例为87.12%；缴纳住房公积金279人，缴交比例为59.87%。公司存在未为部分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情形，主要原因系员工已参加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和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而自愿放弃在公司缴纳社会保险，以及员工在农村建有私房或外地户籍员工租住房屋等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公司为其缴纳住房公积金。

根据上海市公共信用信息服务中心出具《专用信用报告（代替有无违法记录证明专用版）》、浙江省信用中心出具的《企业专项信用报告》，以及温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乐清分中心出具的关于公司不存在因住房公积金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证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

受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及住房公积金主管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形。

此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就公司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事项出具承诺，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若因未足额缴纳社会保险金或住房公积金而被追缴或处罚的，其将对此承担责任以使公司免受损失。

六、 商业模式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销售和研发体系，根据自身情况、市场规则和运作机制，独立进行经营活动。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具体如下：

1、采购模式

公司采用“以产定采+合理备货”的采购模式：对于硅钢片、电磁线、绝缘材料等金额占比较大、产品通用性特征较为明显的原材料，会考虑批量采购以提高议价能力，且满足日常紧急项目需求和降低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带来的成本差异影响。此外，由于硅钢片、电磁线的主要原材料为铁、铜、铝等大宗商品，公司也会结合市场价格的整体走势调整备货计划，合理控制采购成本。

此外，针对部分电气元件等具有一定非标准化的原材料，公司则主要采用订单采购的模式，根据客户的具体需求组织采购。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少量从外部厂商采购部分成品变压器进行销售的情形，相关外购变压器仅为针对客户零星订单需求，主要公司在自身生产线限制短时间无法自产，或自产缺乏规模效应导致成本偏高的背景下进行的补充；在此情况下，公司会将少量技术要求较低的变压器订单交付给其他厂商进行生产，经检测满足公司各项技术指标要求后对外出售。

2、销售模式

公司的变压器产品具有较高的定制化特征，因此公司采用直销模式进行销售。

公司与客户形成了较为密切的信息交流、技术合作关系，在进入客户的供应商体系后，客户结合自身需要，向公司提出关于变压器产品的具体技术指标要求，公司根据相关要求，结合自身的变压器技术方案积累，适配具体方案，并根据客户实际需求计算产品生产成本，结合利润水平、竞争状况等因素进行报价。

3、生产模式

由于变压器产品主要为定制化产品，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订单式生产模式。为适配该生产模式，公司通过一系列数字化制造平台的建设，将新一代信息技术同传统制造技术深度融合，实现了实时跟进计划、实时报工、实时监控设备数据以及实时管理质量。

生产过程中，公司通过 MES 系统实时跟进各工段的生产进度及生产状态，通过自定义工单优

优先级、可视化排产及时调整生产节奏；生产系统内实时更新的物料齐套状态，也给生产订单的准确开工时间提供了准确度依据，减少了物料等待时间。此外，生产系统通过 PLC 采集和监控设备数据，自动进行设备数据分析，以实现生产过程的全流程管控。产品各部件制造完成后进行装配，由品质部进行相关成品试验，试验合格的产品经过相关流程运送至客户指定地点。

4、研发模式

公司以自主研发为主导，紧密围绕行业发展以客户需求结合公司战略发展前瞻性布局研发项目，同时，紧密围绕市场需求，持续迭代创新，确保了公司研发方向与行业发展、市场需求变化始终保持较高的一致性，形成了公司研发项目针对性强、研发成果客户认可度高、新技术新产品推广快等特点，确立了公司在行业内较强的竞争地位。

七、创新特征

（一）创新特征概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所处行业和主营业务符合国家科技创新战略方向

公司致力于高效节能、新能源、新基建等领域的各类变压器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广泛应用于工业自动化、节能降耗、新能源、新基建等领域。顺应国家“双碳”宏观战略目标和新质生产力发展方针。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目录（2023）》，公司所属行业领域属于“2、高端装备制造产业”之“2.1、智能制造装备产业”之“2.1.5 智能关键基础零部件制造”，及“6、新能源产业”之“6.5、智能电网产业”之“6.5.1 智能电力控制设备及电缆制造”，及“7、节能环保产业”之“7.1、高效节能产业”之“7.1.3、高效节能电气机械器材制造”，符合国家科技创新战略方向。

2、公司通过一系列创新技术的引入，推动设计流程的持续优化

变压器作为工业电源的核心装备之一，其运行工况通常较为复杂，主要表现为高强度、长周期作业和多环境挑战，上述工况对变压器的耐久性、可靠性和全生命周期稳定性提出了更高要求；除此之外，变压器作为工业电源的重要组成部分，其通常需要与多种电力电子器件协同使用，下游客户为保证整体订单的进度，也往往对变压器有着较为严格的交付周期要求，作为高度定制化的产品，变压器厂商无法通过提前备货提高订单交付速度，需要通过引入智能化设计、柔性化生产等一系列技术方案提高设计、制造效率。

公司自 2020 年起引入并构建了设计-仿真一体化管理系统，将仿真技术应用到产品设计过程中；结合下游客户的应用场景，公司在组织生产前即完成一系列特定工况下的仿真模拟，通过流体仿真解决变压器实际工程中的空气流动及散热问题，通过电磁仿真解决变压器在复杂磁场环境下的运行

问题，为方案优化提供提前预判、精准解决的可能，无需等到问题发生时再行处理解决。同时，公司还建立了一系列反馈调整机制，通过信息化系统收集生产、检测的数据，通过技术分析，反向指导仿真软件相关参数和流程的优化，以确保仿真结果和实际制造结果的一致性。基于可靠的仿真结果，在方案确定后，公司还会第一时间将相关数据发送给客户，为下游客户提高订单交付速度创造条件。

基于公司变压器产品定制化特征，公司于 2021 年开始进行 3D 设计方案数据库的建立。采用参数化设计理念，结合长期以来的变压器行业研发、制造经验，归纳、总结，汇集、提炼变压器设计的关键参数，预设参数化模型。在项目实施时，仅需在软件中维护个别关键参数，软件就会自动生成三维图纸，并据此生成工程图、装配图、加工明细，并上传至 MES 系统；大幅提升了公司产品设计效率。除此之外，公司还在持续对 3D 设计方案数据库进行维护、补充、完善，提高样本数量、优化自动化设计的结果，旨在打造出变压器设计领域的“大数据”模型，并最终形成覆盖主要客户产品线的 3D 自动化的设计系统，建立“智能设计-高效交付”的闭环体系，为智能制造与数字化转型战略奠定坚实基础。

3、公司专注于研发投入，技术创新能力突出

近年来，公司通过“超大容量适用于四象限高压变频器变压器研发”“超大容量适用于水冷高压变频器变压器研发”“35kV 制氢用移相整流变压器研发”等一系列项目研发投入，在温度控制、抗干扰、节能降噪等行业关键技术方向实现了研发布局和技术突破，积累了变压器容量提升、轻量化趋势下机械应力增加、温升提升、效率衰减、振动噪音加剧等难题，形成了多项核心技术。

公司先后获得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上海市科技小巨人、上海市市级企业技术中心等荣誉。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获得专利授权 49 项，其中发明专利 4 项；参与起草 3 项国家标准。在行业内形成了较强的知名度和影响力。

4、公司产品技术与产业深度融合，打造多场景应用标杆

依托自身技术开发和产品设计能力，公司深度融入客户场景化需求，实现技术成果的产业化应用。针对客户个性化需求和产品定制化特征，公司构建了可扩展的产品设计平台及柔性化制造能力，能够灵活适配多样化终端市场需求，快速进行方案设计和产品配套。除了传统的工业自动化及节能环保领域外，报告期内公司先后推动自身的变压器产品在数据中心/算力中心、风电、光伏、储能、充电桩、绿色制氢、船舶等多个领域实现应用。

报告期内，公司精准抓住 AI 时代数据中心/算力中心扩张及配电领域技术革新的趋势，快速推出适配巴拿马电源方案的多绕组移相变压器方案，可有效抑制谐波畸变并提升功率因数至 0.99 以上，公司也以此成为行业内少数几家具备巴拿马电源用变压器供货能力及成功落地经验的企业之一。

目前，数据中心/算力中心机架功率进一步朝高密度方向演进，末端电压等级提升、供配电占地面积增加等挑战将长期存在，公司在面向巴拿马电源进行产业布局的同时，已率先开展固态变压器（SST）的研发，以更轻便的提及、更强大的谐波治理能力应对数据中心/算力中心未来应用需要，为公司把握全球 AI 市场投资浪潮、推动自身业绩持续稳定向好奠定基础。

（二）知识产权取得情况

1、专利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	数量（项）	继受取得数量（项）
1	公司已取得的专利	49	2
2	其中：发明专利	4	2
3	实用新型专利	43	0
4	外观设计专利	2	0
5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	36	-

2、著作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	数量（项）
1	公司已取得的著作权	6

3、商标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	数量（项）
1	公司已取得的商标权	7

（三）报告期内研发情况

1、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采用自主研发模式，并设立了专门的研发技术中心，根据产品技术在行业内的发展趋势，以及下游客户的实际应用需求，开展新产品和新技术的研发工作。

公司研发人员共 41 人，占公司总人数 8.80%。公司的研发团队结构合理，研发能力较强，核心技术人员拥有丰富的产品开发设计经验，能够有效地满足公司的研发需求。

报告期各期，公司的研发投入分别为 1,060.76 万元、1,247.61 万元、641.26 万元，研发投入占报告期各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83%、3.32%、3.35%。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主要用于新产品、新技术、新方案的开发，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获得授权专利 49 项，其中发明专利 4 项。公司研发资金的持续投入，保障了公司研发项目的顺利进行，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自主研发能力，从而

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2、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研发项目	研发模式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35kV 制氢用移相整流变压器研发	自主研发	-	14.09	161.72
超大容量适用于水冷高压变频器变压器研发	自主研发	24.32	168.65	-
超大容量适用于四象限高压变频器变压器研发	自主研发	75.50	371.75	-
大容量自耦变压器研制	自主研发	-	-	78.68
单机 24300/10 大容量变压器研制	自主研发	-	-	90.74
低局放测温管结构位置研究	自主研发	44.83	-	-
二次三大组阻抗平衡研究	自主研发	71.16	-	-
风光储换电站用移相变二次阻抗对称平衡技术研究	自主研发	56.66	-	-
高标准出口项目变压器研究	自主研发	-	106.03	-
光储充换电站用干式变压器的研发	自主研发	-	121.56	-
角度排列顺序对变压器谐波含量的影响的研究	自主研发	-	17.77	129.58
全流程数字化工业电源平台开发项目	自主研发	5.06	11.10	10.57
三角铁芯大容量 3550/10 变压器研制	自主研发	-	-	45.14
三维模型智能化系统开发项目	自主研发	103.21	176.64	171.15
适用于软启动高压变频器变压器研发	自主研发	83.04	163.75	-
四象限大容量移相整流变压器研制	自主研发	-	-	96.07
新型散热气道方式研究	自主研发	118.75	-	-
一次多段并联对二次阻抗平衡性研究	自主研发	-	-	104.93
长圆形压裂用变压器研究	自主研发	58.71	96.27	-
重卡充电桩变压器研制	自主研发	-	-	172.19
合计	-	641.26	1,247.61	1,060.76
其中：资本化金额	-			
当期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3.35%	3.32%	3.83%

3、合作研发及外包研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与创新特征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	□是
“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认定	□是
其他与创新特征相关的认定	上海市科技小巨人、上海市企业技术中心、上海市先进级智能工厂

定情况			
详细情况	近年来，公司获得相关荣誉或认定的情况如下：		
	序号	年份	荣誉或认定
	1	2022 年	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	2022 年	上海市科技小巨人企业
	3	2023 年	上海市第 30 批市级企业技术中心
	4	2023 年	高新技术企业
	5	2025 年	2024 年度上海市先进级智能工厂
			颁发单位
			工业和信息化部
			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经信委、上海市财政局
			上海市经信委、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上海海关
			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
			上海市经信委

八、 所处（细分）行业基本情况及公司竞争状况

（一） 公司所处(细分)行业的基本情况

1、 所处（细分）行业及其确定依据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中的“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C38）”；根据国家统计局起草，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国家标准化委员会批准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中的“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C382）”；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公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中的“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C382）”；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电气设备行业中的“电气部件与设备业（12101310）”。

2、 所处（细分）行业主管单位和监管体制

序号	（细分）行业主管单位	监管内容
1	国家工信部	提出新型工业化发展战略和政策，制定行业规划和产业政策，提出优化产业布局、结构的政策建议，拟订行业技术规范和标准并组织实施，指导行业质量管理工作；指导行业技术创新和技术进步，组织实施有关国家科技重大专项，推进相关科研成果产业化；监测分析工业、通信业运行态势，统计并发布相关信息，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等。
2	国家发改委	拟订并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提出加快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总体目标、重大任务以及相关政策；统筹提出国民经济和社会主要目标，监测预测预警宏观经济和社会发展态势趋势，提出宏观调控政策建议等；此外，还负责节能减排的综合协调工作，组织拟定发展循环经济、全社会能源节约和综合利用规划及政策措施，并协调实施。
3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为国务院直属机构，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

理总局	督，建立并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指导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管理。
-----	--

3、主要法律法规政策及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具体影响

(1) 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序号	文件名	文号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主要涉及内容
1	《工业能效提升行动计划》	工信部联节(2022)76号	工信部、发改委等6部门	2022年6月	到2025年，重点工业行业能效全面提升，规模以上工业单位增加值能耗比2020年下降13.5%。实施电机能效提升行动，2025年新增高效节能电机占比达到70%以上。
2	《工业领域碳达峰实施方案》	工信部联节(2022)88号	工信部、发改委、生态环境部	2022年7月	提升重点用能设备能效。实施变压器、电机等能效提升计划，推动工业窑炉、锅炉、压缩机、风机、泵等重点用能设备系统节能改造升级。
3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电力装备行业稳增长工作方案(2023-2024年)的通知》	工信部重装(2023)119号	工信部	2023年9月	依托国家风电、光伏、水电、核电等能源领域重大工程建设，鼓励建设运营单位加大对攻关突破电力装备的采购力度，通过示范引领，促进电力装备推广应用。
4	《工业领域设备更新实施方案》	工信部联规(2024)53号	工信部、发改委等7部门	2024年3月	推动重点用能设备能效升级。对照《重点用能产品设备能效先进水平、节能水平和准入水平(2024年版)》，以能效水平提升为重点，推动工业等各领域锅炉、电机、变压器、制冷供热空压机、换热器、泵等重点用能设备更新换代，推广应用能效二级及以上节能设备。
5	《2024-2025年节能降碳行动方案》	国发(2024)12号	国务院	2024年5月	钢铁、石化化工、有色金属、建材等行业以及公共机构的用能产品设备节能降碳行动；与2021年相比，在运高效节能电机、高效节能变压器占比分别提高5个百分点以上、10个百分点以上。
6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的意见》	-	中共中央、国务院	2024年7月	大力发展非化石能源。加快西北风电光伏、西南水电、海上风电、沿海核电等清洁能源基地建设，积极发展分布式光伏、分散式风电，因地制宜开发生物质能、地热能、海洋能等新能源。到2030年，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提高到25%左右。加快构建新型电力系统。科学布局抽水蓄能、新型储能、光热发电，提升电力系统安全运行和综合调节能力。建设智能电网，加快微电网、虚拟电厂、源网荷储一体化项目建设。加强电力需求侧管理。深化电力体制改革，进一步健全适应新型电力系统的体制机制。
7	《加快构建新型电力系	发改能源(2024)	发改委、能源局、数据	2024年7月	明确了未来四年内新型电力系统的建设目标和路径，同时还提出了一系列具体举措，

	统行动方案 (2024— 2027年)》	1128号	局		旨在推动电力系统向清洁低碳、安全充裕、经济高效、供需协同、灵活智能的方向转型。
8	《关于印发 工业重点行 业领域设备 更新和技术 改造指南的 通知》	工信厅规 (2024)33 号	工信部	2024 年9月	高耗能的变压器淘汰改造,到2027年,新增高效节能变压器占比分别较2023年提高10个百分点。推广高效节能变压器,推广变压器运行控制优化、在线节能监测诊断、智能运维管理等节能技术。

(2) 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影响

相关法律法规、产业政策的发布和落实,为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行业提供发展动力。一方面,法律法规通过对行业准入、生产管理及电力相关产业规定等方面的制度规范,提高行业准入标准,促进行业规范,为公司发展提供良好的制度基础和市场环境。

另一方面,我国出台相应产业政策,推动能源结构转型升级,鼓励下游能源系统高效化、清洁化、低碳化发展。在构建新型电力系统的背景下,我国大力推进电源侧、积极推动电网侧、鼓励支持用户侧,以此推动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行业稳健发展。

2022年1月,习近平总书记就努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问题强调“实现碳达峰碳中和,是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内在要求,是党中央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作出的重大战略决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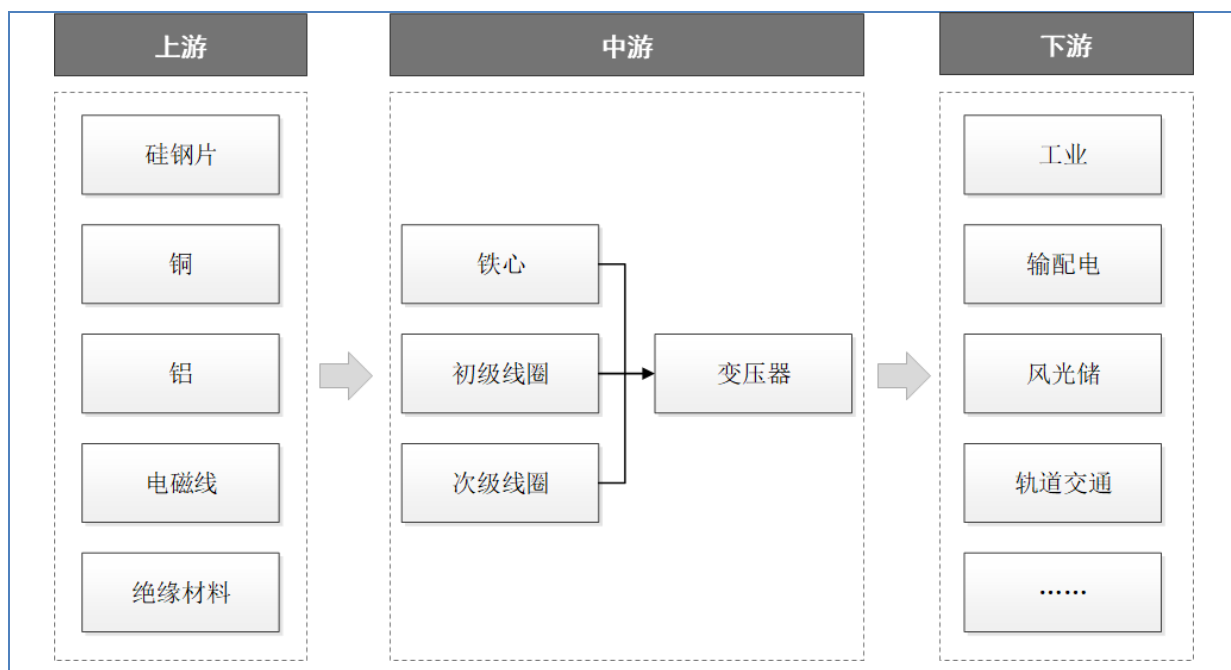
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工业自动化及高效节能、数据中心/算力中心、新能源电站、储能等领域,均属于国民经济重要产业,在推动经济增长、保障能源安全、推动技术创新等方面具有重要意义,是实现“双碳”发展目标的重点领域和重要支撑。上述一系列产业政策的出台为公司所处行业的健康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制度和政策保障,同时为公司的经营发展提供了有力的支持,为公司的经营发展带来了积极的影响。

4、(细分)行业发展概况和趋势

(1) 公司所处行业的概况

电力系统是一个生产和提供电力能源、满足社会电力需求的复杂系统:通常可以分为发电、输电、配电、用电四个环节,通常采用不同的电压等级,需要通过变电环节实现电压的转变与连接。变压器就是利用电磁感应的原理来改变交流电压的装置,主要构件包括初级线圈、次级线圈和铁心。上游主要硅钢、铜、铝等大宗商品,下游触达电力系统的发、输、配、用多个环节,其主要功能有电压变换、电流变换、阻抗变换、隔离、稳压(磁饱和变压器)等,在电力系统中发挥着十分重要的作用³。

³ 《变压器:风光后市场,开启长周期增长》,华泰证券,2023.8



按照冷却方式分类，变压器分为干式变压器和油浸式变压器。相对于油浸式变压器采用油冷方式，具有可燃、可爆的特点，干式变压器具有安全性高、体积较小、损耗低、散热能力和防潮能力强、方便清洁、易维护、防火性好等优点；近年来，干式变压器行业在新能源、高端装备、高效节能、新型基础设施等领域均得到了持续较快发展⁴。

(2) 行业经营模式及主要特征

① 经营模式

面向高效节能、新能源、新基建等领域的变压器，因其使用环境及产品配套要求的多样性，主要为定制化产品。因此行业内企业多采用“以销定产”的经营模式，根据客户的个性化需求进行开发和生产，并采用直销模式进行销售。

② 行业特征

A. 周期性、季节性

变压器作为输配电及控制设备，下游企业遍布的范围非常广泛，下游领域的多样性在一定程度上降低了变压器行业的需求波动，整体而言，行业没有明显的周期性特征；但是受到行业内客户的采购习惯，以及一季度传统春节假期导致生产时间相对较少等因素影响，通常下半年收入水平相对较高，存在一定的季节性特征。

B. 区域性

变压器广泛应用于钢铁、机械、电力、冶金、石化、光电、储能、数据中心/算力中心等多行业多领域，但我国的经济存在地区之间的不平衡现象，其中经济发达地区主要集中在长三角、珠

⁴ 《电力设备及新能源行业之变压器专题报告》，东莞证券，202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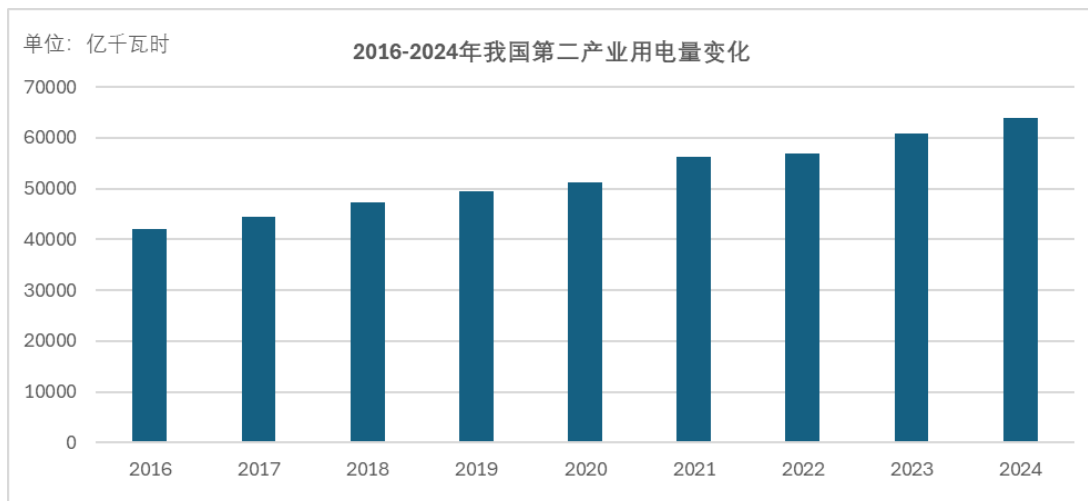
三角以及京津冀这三个区域，这些地区的经济发展态势强劲，对各类产品的需求也相对较高。

（3）行业发展概况及未来趋势

① 宏观经济持续增长助力行业长期可持续发展

变压器作为电力系统的核心器件之一，被广泛应用于国民经济各个领域；所处的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行业。国民经济的持续增长带动了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的长期发展以及变压器产品需求的持续提升。近十年来，我国经济总量持续保持增长趋势，2024 年国内生产总值达到 1,349,084 亿元，按不变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 5.00%；2015 年-2024 年期间，我国 GDP 复合增长率达到 7.75%。宏观经济的增长将带动行业长期可持续发展。

此外，工业企业在固定资产投资、产业升级过程中，也需要对电力系统及其配套设备进行投资和升级改造，由此产生变压器的采购需求。近年来，我国工业用电量保持稳定上升趋势，工业用电量的持续提升，也对变压器的市场需求形成了有力支撑。



数据来源：国家能源局

根据头豹研究院的相关测算，2019-2023 年中国变压器市场规模从 1,806.1 亿元增长至 2,897.9 亿元，年复合增长率 12.6%；预计 2028 年将增至 4,130.5 亿元；

② 工业自动化的高速发展为变频用变压器带来增量市场空间

工业自动化一直是国家鼓励和支持的行业，标志着一个国家的科技发达程度，随着我国的产业转型升级，工业自动化水平的不断提升，对工业控制用变压器产品在技术和性能上的要求也不断提升，新材料和新技术在该类产品上的应用也不断出现。

变频器是应用变频与微电子技术，通过改变供电电压和频率实现对电动机转速的调节的电力控制设备；其通过将工频电源变换为各种频率，能够实现对各类高压电动机驱动的风机、水泵、空气

压缩机、提升机、皮带机等负载的软启动、智能控制和调速节能，能够显著提升工艺精度和自动化水平。变压器作为高压变频器的核心组件，在变频器中成本占比约 29%⁵，是高压变频器构成中单一类型占比较高的部件。在工业自动化高速发展的背景下，制造业工艺控制精度及智能化生产水平提升均会为变压器市场带来增量空间。

③ 节能降碳政策推动高效节能领域变压器需求稳步提升

节能降碳是中国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必由之路。为推动重点工业领域节能降碳，实现碳达峰碳中和，2021 年以来国家发改委陆续出台了《关于严格能效约束推动重点领域节能降碳的若干意见》《高耗能行业重点领域能效标杆水平和基准水平》等规定，提出：2025 年冶金、石油化工、水泥、玻璃等高耗能行业达到标杆水平的产能比例超过 30%，整体能效水平明显提升，碳排放强度明显下降；2030 年前述行业达到标杆水平企业比例大幅提升，整体能效水平和碳排放强度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2022 年 8 月，工信部、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联合印发《工业领域碳达峰实施方案》，其中提出提升重点用能设备能效。实施变压器、电机等能效提升计划，推动工业窑炉、锅炉、压缩机、风机、泵等重点用能设备系统节能改造升级。

2024 年 5 月，国务院发布《2024-2025 年节能降碳行动方案》，要求钢铁、石化化工、有色金属、建材等行业以及公共机构的用能产品设备节能降碳改造每年形成节能量约 5000 万吨标准煤、减排二氧化碳约 1.3 亿吨，强化碳排放强度管理，分领域分行业实施节能降碳专项行动。

高压变频器为上述节能降碳专项行动的重点高耗能行业的核心节能降耗设备，其通过精准、快速的调节各类电机负荷，通过降低轻负载下的电能消耗提升系统运行效率。在大量耗能的风机、泵类、压缩机类负载的高压电动机上应用高压变频器的节能效果显著，平均节电可达 30%⁶。移相整流变压器是高压变频器的变压移相单元，实现降压、多角度移相的功能，减少系统谐波、提高功率因数，从而有效提高工业企业的能源利用效率。

近年来，国内高压变频器及移相整流变压器市场需求均稳步增长。据预测，中国移相整流变压器市场规模将由 2023 年的 29.16 亿元增长至 2030 年的 47.88 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7.34%⁷。

综上，随着我国节能降碳政策的持续推进，高效节能产业持续较快发展，应用于工业企业的变压器市场需求将持续稳步增长。

③ 以数据中心为代表的“新基建”推动变压器行业持续景气

A. 数字经济时代的数据中心爆发式建设将为变压器行业开启新的增长周期

⁵ 《特种变压器龙头，AIDC 新机遇拾级而上》，民生证券，2025.5

⁶ 《特种变压器龙头，AIDC 新机遇拾级而上》，民政正确，202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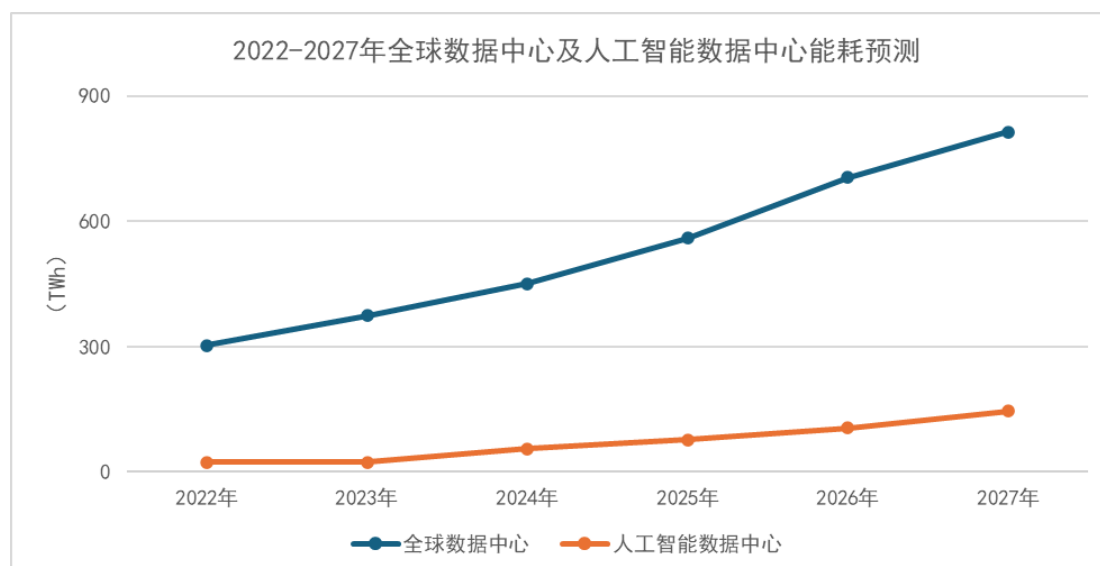
⁷ 《金盘科技：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2025.5

2020年3月，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会议提出“加快5G网络、数据中心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进度”；近年来，我国新型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提速，目前已形成网络、算力和新技术基础设施全面发展的格局⁸。2024年12月，国家发改委牵头发布《关于促进数据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重点发展通算、智算、超算等多元化算力资源，支持企业参与算力全产业链生态建设，构建一体化高质量算力供给体系。

根据 Fortune Business Insights 的统计及预测，全球数据中心市场规模在 2024 年的价值为 2,427.2 亿美元，到 2032 年将增长至 5,848.6 亿美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 11.7%⁹。

与此同时，受新基建、数字化转型及数字中国远景目标等国家政策支持，中国的数据中心市场规模持续高速增长。截至 2023 年底，中国智能算力规模占全球智能算力规模的比例约为 29%，仅次于美国的 34%，位居全球第二且与美国的差距正在缩小，国内包括三大移动运营商和阿里、腾讯、字节在内的头部互联网企业均在大力加强算力基础设施投入。而根据中研普华产业研究院预测，2030 年中国数据中心市场规模将突破万亿元¹⁰。

在规模不断扩大的同时，目前全球数据中心也逐步向高密度、高效能方向发展。一方面，随着 AI 技术的飞速发展和对算力需求的增加，数据中心必须部署更多如 GPU 等高性能服务器以满足计算密集型任务，高功率密度化成为数据中心发展重要趋势。与此同时，人工智能大模型技术的研发和应用带来了更高的能耗需求；根据 IDC 统计，2025 年人工智能数据中心 IT 能耗（含服务器、存储系统和网络）增至 77.7TWh，是 2023 年的两倍，2027 年增长至 146.2TWh，2022-2027 年的复合增长率将达到 44.8%¹¹。



数据来源：《AIDC 深度报告：智能算力需求兴起，把握核心环节技术迭代契机》，国海证券，

⁸ 《我国新型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央视网，2025.3

⁹ 《Data Center Containment Market Size, Share, and Industry Analysis By Containment Type, By Data Center Type, By Containment Arrangement, and Regional Forecast till 2032》，Fortune Business Insights，202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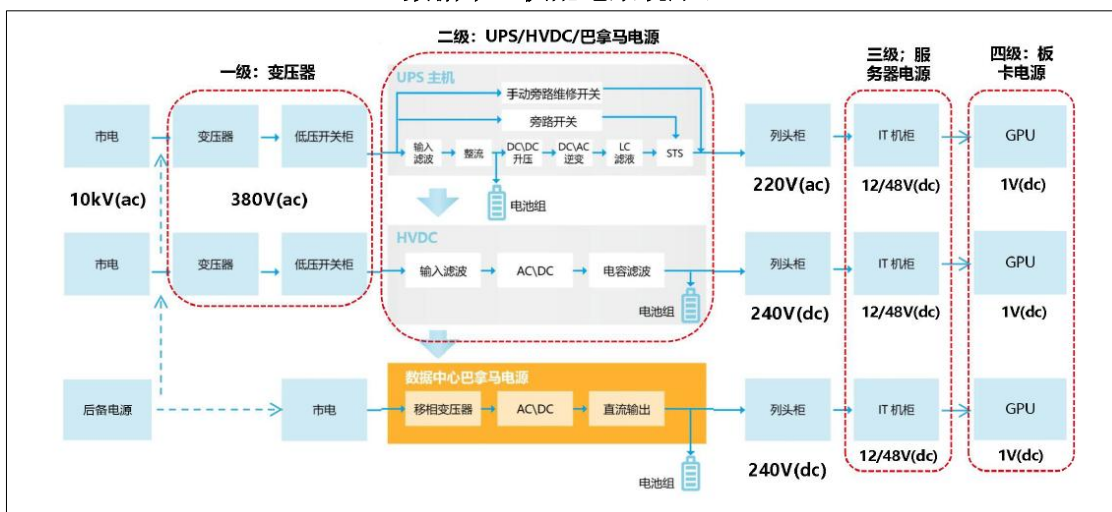
¹⁰ 《2025 年中国数据中心行业发展现状分析与未来展望》，中研网，2025.7

¹¹ 《AIDC 深度报告：智能算力需求兴起，把握核心环节技术迭代契机》，国海证券，2025.6

2025.6

数据中心的建设成本中，除了 IT 算力设备外，还包括供配电系统、冷却系统、管理系统等配套设备，其中供配电系统相当于数据中心的“心脏和血管”，主要为数据中心机房中各类用电设备提供稳定、高效、可靠的电力供应，以保障数据中心的正常运行；其投资成本占数据中心总投资的比例约为 10%¹²，以此测算，到 2030 年我国数据中心的供配电系统市场规模将超过千亿量级，进而推动其中核心设备干式变压器的需求增长。

数据中心供配电系统原理



数据来源：《变频用变压器领先企业，数据中心有望打开成长空间》，国信证券，2025.6

B. 数据中心供配电系统的迭代升级进一步推动移相变压器的需求增长

UPS 是目前数据中心最主流的供电系统，全球渗透率超过 80%。随着 AIDC 用电功率的提升，UPS 的效率已经达到瓶颈；为降低数据中心的运营成本压力，行业内正逐步推进高压直流（HVDC）技术路线替代¹³，根据国海证券预测，2023 年-2028 年国内 HVDC 市场空间的复合增长率将达到 100%¹⁴。两者的主要差异如下：

方案	产品特征	主要厂商
UPS 供电系统	将蓄电池与主机相连接，通过主机逆变器模块电路将直流电转换成市电的系统设备，广泛应用于金融、通讯、IDC 等行业。 目前数据中心应用最广的产品为在线双变换 UPS。	英威腾、科华数据等
HVDC 供电系统	利用模块化设计，多个模块并联组成一套供电系统，可热插拔，且电池直挂 DC 输出侧，去掉 AC UPS 的逆变环节，系统可用性大大提升。	中恒电气、动力源等

而随着 HVDC 相关技术的进一步迭代优化，台达和阿里巴巴于 2019 年共同推出了数据中心巴拿马电源方案，柔性集成了配电、输出配电等环节。该方案最大的变化在于前端使用移相变压器替

¹² 《高功率密度智算数据中心资本开支扩张，供配电系统迎来升级迭代》，开源证券，2025.2

¹³ 《高压直流技术（HVDC）为国产设备带来广阔市场机遇》，国信证券，2025.6

¹⁴ 《智能算力需求兴起，把握核心环节技术迭代契机》，国海证券，2025.6

代传统干式变压器并集成至电源内部；通过多绕组移相变压器减少变压器副边绕组的短路电流，降低下游开关的短路电流容量，同时结合整流模块单元对传统供电架构的配电层级进行优化整合，缩短供电链路；实现低总谐波失真指数和高功率因数。相比传统数据中心的供电方案，巴拿马电源占地面积减少 50%，其设备和工程施工量可节省 40%，其功率模块的效率高达 98.5%，架构简洁可靠性高。

方案对比	UPS	HVDC	巴拿马电源
可用性	结构复杂，可用性一般	结构简化，可用性高	环节简洁，可用性极高
整个链路效率	因负载率低，93%	95%	97.5%
占地面积 (2.2MWIT)	310 m ²	300 m ²	110 m ²

公司作为行业内较早推进巴拿马电源方案移相变压器研发的公司，相关产品于 2024 年即进入巴拿马电源核心厂家中恒电气、台达电子的供应链，是目前行业少数拥有巴拿马电源量产落地方案的变压器企业之一。数据中心供配电系统的迭代升级进一步推动移相变压器的需求增长，也将带动公司产品市场份额的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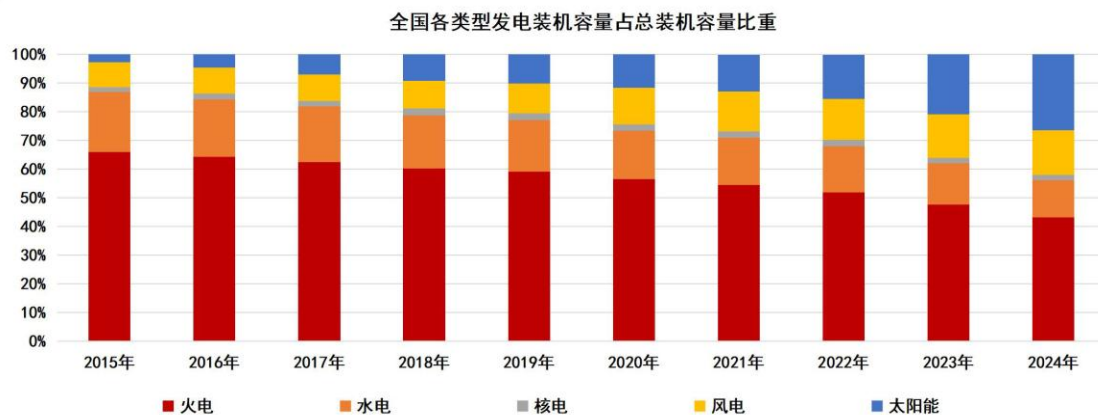
④ 我国能源结构转型带动风光后市场规模的长周期增长

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加快规划建设新型能源体系”“确保能源安全”，加快规划建设新型能源体系既是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的内在要求，也是深入推进能源革命、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支撑。

近年来，国家积极稳妥推进“双碳”工作，在新能源产业技术日趋进步及“双碳”发展目标下产业政策逐步完善的有效推动下，以光伏、风电等为代表的新能源产业进入快速发展时期。

根据国家能源局数据统计，我国太阳能发电装机容量从 2014 年的 0.25 亿千瓦提高至 2024 年的 8.9 亿千瓦；我国风能发电装机容量从 2014 年的 0.97 亿千瓦提高至 2024 年度的 5.2 亿千瓦，十年来太阳能和风电合计发电装机容量增长超过 10 倍。其中，2024 年度太阳能和风电合计新增装机占全年新增装机容量的比重超过八成¹⁵。

¹⁵ 《我国风电太阳能发电装机超 14 亿千瓦》，人民日报，2025.1



数据来源：《电力设备及新能源行业之变压器专题报告》，东莞证券，2025.3

而根据国家能源局发布的全国电力工业统计数据显示：截至 2025 年 6 月底，全国累计发电装机容量 36.5 亿千瓦，同比增长 18.7%。其中，太阳能发电装机容量 11.0 亿千瓦，同比增长 54.2%；风电装机容量 5.7 亿千瓦，同比增长 22.7%¹⁶，新能源市场规模仍保持强势扩张态势。

在新能源电站建设过程中，变压器的主要应用场景包括电气性能测试以及升压并网等，其市场需求与新能源发电装机容量存在较强的相关关系。此外，由于风电和太阳能发电受自然环境影响较大，目前已有的电力系统均是为以火电为主的电力系统而设计的，风电和太阳能发电大规模并网后，发电端的波动会影响电力系统的可靠性，电力系统的调节难度大幅增加，需要电网留存更多的冗余，对变压器的需求会进一步增加¹⁷。

⑤ 全球能源新时代驱动储能各场景变压器需求提振

储能根据应用终端可划分为表前储能和表后储能两大类。其中，表前储能主要为电源和电网侧储能，旨在调节电网负载、平滑新能源发电，以及弥补线路损耗等；表后储能则主要为工商业储能，旨在利用峰谷电价差降低运营成本，以及作为备用电源应对突发停电事故¹⁸。

表前储能方面，光伏、风电等新能源具有波动性、间歇性与随机性等特征，无法根据用电端需求调整发电量，属于不稳定的电源；随着全球可再生能源的渗透率提升，其不稳定的天然属性矛盾日益突出，弃风和弃光现象频繁。利用储能技术可较好地消纳和平滑可再生能源的发电波动。有助于改善电力系统的灵活性，为电力系统提供长周期调节能力、且有助于应对极端天气下的能源需求增强电网安全特性。

表后储能方面，近年来，我国工业用电量需求旺盛并呈逐年增长趋势，电量负荷增长显著大于用电量增长，负荷的尖峰化特征越来越显著¹⁹，全国多个省份陆续调整分时电价机制，以市场化手段破解电力供需平衡难题，导致峰谷价差拉大。此外，用电高峰期部分地市会采取限电措施，对所

¹⁶ 《累计发电装机容量达 36.5 亿千瓦》，人民网，2025.8

¹⁷ 《变压器：风光后市场,开启长周期增长》，华泰证券，202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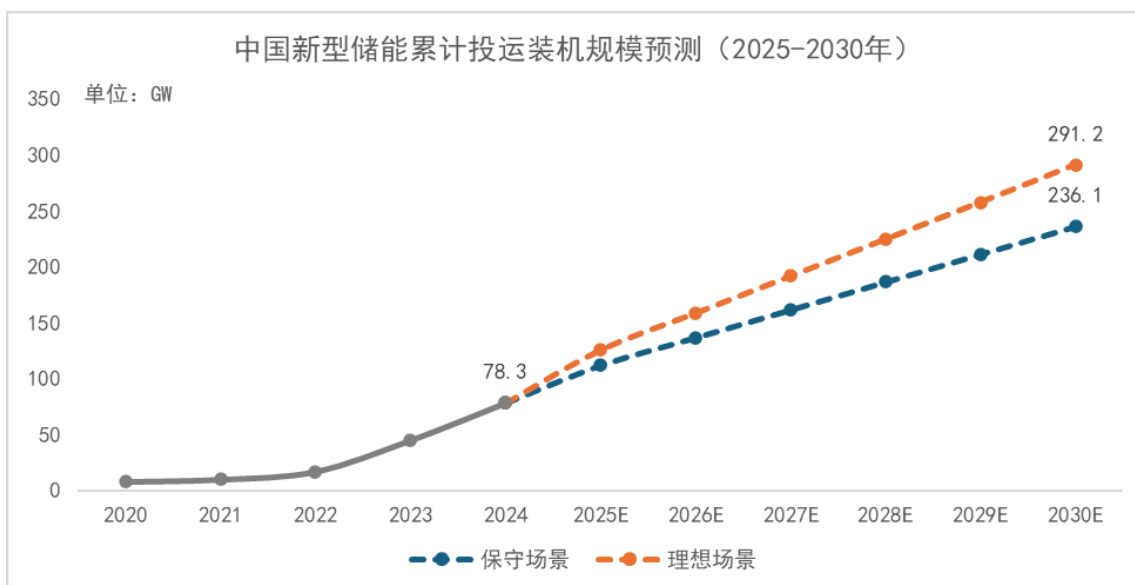
¹⁸ 《峰谷价差拉大，工商业储能需求爆发可期》，头豹研究院，2023.10

¹⁹ 《观察 | 直击转型痛点！谋划“十五五”电力发展》，中国电力报，2025.6

在地区工商业企业造成较大的生产损失，推动备用电源需求增长。

因此，新能源电站业主、电网企业、独立储能运营商、工商业用电企业等均具有较大的储能需求。

根据 CNESA 测算，“十四五”前四年，新型储能年复合（2021-2024）增速为 121%；2025 年，预计新增装机超过 30GW，整个“十四五”时期，新型储能年复合增速将超过 100%。进入“十五五”，中国新型储能市场将逐步由“政策驱动”向“市场驱动”转型。保守场景下，预计 2030 年新型储能累计规模将达到 236.1GW，2025-2030 年复合年均增长率为 20.2%。理想场景下，预计 2030 年新型储能累计规模将达到 291.2GW，2025-2030 年复合年均增长率为 24.5%。



数据来源：CNESA

当前储能领域的主流技术方案“低压储能系统”需要依赖“升压器”达成最终应用效果，并由此产生升压变压器的需求。储能市场的扩张将对变压器需求形成较为有力的推动。

⑥ 新能源车渗透率提升，促进充电桩用变压器市场向好

充电桩是向电动汽车提供能源补给的设备，也是电动汽车的必要设施。2020 年 5 月《政府工作报告》将充电桩纳入“新基建”范畴，标志着加快充电桩建设具有战略意义。

根据汽车工业协会数据，2024 年我国汽车销量超过 3,000 万辆，而根据工信部发布的《汽车产业绿色低碳发展路线图 1.0》指出，2025 年及 2030 年新能源乘用车市场渗透率目标分别为 50% 及 65%，新能源车市场有极大的增长空间。根据工信部规划，2025 年我国将实现车桩比 2:1，2030 年实现车桩比 1:1²⁰，新能源车渗透率提高叠加车桩比下降将共同推进我国充电桩行业需求增长。

除此之外，目前主流车企接连布局高压平台车型，快充、超充正成为主要发展趋势。搭载高压平台车型可在续航里程、输出功率等方面提升整车性能，同时也对充电桩的功率提出进一步要求。

²⁰ 《奔跑的充电桩！破解里程焦虑，保有量 5 年涨约 6 倍》，新京报，2023.8

变压器是充电桩的重要上游设备之一，为了确保充电桩的正常运行，变压器的容量乘以功率系数必须大于或等于充电桩的功率，因此其市场规模与充电桩增量直接挂钩，并将直接受益于我国新能源汽车普及的重大机遇。

5、（细分）行业竞争格局

（1）行业竞争格局

变压器是电气系统核心设备之一，应用领域极为广泛，而不同应用市场所适配的变压器产品也有较大差异。其中国家电网领域使用的变压器技术成熟，标准化比例较高，参与企业众多，竞争较为激烈；而面向高效节能、新能源、新基建等领域的各类变压器多为特种变压器，存在较为明显的定制化特征，配套电源、电机设备多样，涉及不同设备参数的统一，下游客户粘性较强，进而导致行业整体集中度相对较高、竞争格局相对稳定。

具体到细分行业，公司的变压器产品主要应用领域为面向工业自动化及节能降耗的高压变频器配套，主要竞争对手为新特电气（301120）、金盘科技（688676）、伊戈尔（002922）等。具体情况如下：

① 新特电气

新特电气成立于1985年，于2022年在创业板上市。公司主要从事以变频用变压器为核心的各式特种变压器、电力变压器、电抗器的研发、生产、销售及配套产品的销售。公司产品线涵盖变频用变压器、电抗器、电力变压器以及电控、PCS、工商业储能一体机等产品线等。

② 金盘科技

金盘科技成立于1997年，于2021年在科创板上市。公司专注于中低压各类变压器系列、成套系列、储能系列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主要产品包括变压器系列、开关柜、箱变系列产品、电力电子设备系列、数字化工厂整体解决方案等。

③ 伊戈尔

伊戈尔成立于1999年，于2022年在深交所主板上市。公司专注于工业及消费领域用电源及电源组件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主要产品包括新能源变压器、工业控制变压器、照明电源、照明工具及其他。

（2）行业门槛及壁垒

① 技术壁垒

变压器所处的输配电及控制设备行业是电气自动化、微机继电保护技术、计算机网络与控制技术、通信技术、电磁兼容技术、软件开发技术、测量与控制、机械制造、高压绝缘、微电子技术、

传感技术和数字处理技术等多种学科交叉的行业，企业需要有多年研发经验和运行经验的积累，以及深厚的技术储备。

同时，变压器产品定制化特征又对行业内企业的行业理解、技术积累提出了进一步要求。通常情况下，下游客户仅提供一系列参数要求，需要变压器制造企业在有限的时间内据此开展方案设计并交付生产实现，最终通过相关指标的检测试验。一方面要求变压器企业具备对各项参数要求的分析、理解能力，以匹配能达到相应要求的技术方案；另一方面要求变压器企业具备较强的模拟仿真、生产落地能力，以保证变压器成品达到预计性能、避免无法达到交付标准及返工的情形；除此之外，为了更快响应客户诉求、保证订单交付时效，公司需拥有丰富的同类或相似产品的设计及制造经验。

新进入者若缺乏足够的经验，既无法快速把握客户需求，也无法及时形成可靠的设计方案并生产落地，还可能无法准确把握各项参数的设计冗余导致成本大幅升高。因此本行业存在一定的技术壁垒。

② 人才壁垒

变压器的应用领域广泛，不同应用领域的核心指标存在较大差异，甚至是同一应用领域的不同的下游厂家对变压器的成本、材料、外观等也往往会有较为显著的差异。这也导致变压器产品相关技术人员的培养需要较长时间。

③ 企业品牌、声誉壁垒

由于变压器产品多为终端客户固定资产建设项目的一部分，具有投资规模大、运营周期长等特点。此外，作为电源系统的核心设备，变压器通常需要 7×24 小时的不间断运行，一旦出现质量问题将可能对整个项目的运行造成影响，进而造成较大的经济损失。

因此，下游客户对变压器产品的可靠性、稳定性有着极高的要求，会重点考察变压器企业长期以来的经营情况及品牌声誉情况。广泛的行业认可度、优秀的产品运行表现，将帮助公司在市场竞争中获得更大优势。

（3）行业市场规模

变压器市场作为电力系统不可或缺的一部分，市场规模较大。2023 年，我国变压器市场规模约为 2,897.9 亿元，且后续 5 年保持 7% 以上的复合增长率，其中油浸式变压器作为方案成熟、成本较低的产品占据了市场的绝对主流。干式变压器则主要应用在工商业、新能源等安全要求较高的市场，2024 年，我国干式变压器市场规模约 141 亿元，预计 2025 年达到 149.1 亿元²¹。

高压变频器配套的变频用变压器是工业自动化和节能降耗领域的主要装备之一，广泛应用于采矿、钢铁、煤炭、电力、冶金、水泥、石油石化、化工、市政等行业，其市场规模和国内工业企业

²¹ 《2025 年中国配电变压器市场白皮书》，格物致胜，2025.7

的固定资产投资情况相关；根据国信证券的相关研究报告，2025 年高压变频用变压器市场规模预计约为 34 亿元，并在 2026 年增长至 37.6 亿元²²。

数据中心是目前变压器应用领域最主要的增量市场之一。在目前数据中心的供电方案中，尽管变压器的使用量较大，但干式变压器的整体市占率较低。而随着巴拿马电源方案的渗透率提升，其所使用的移相变压器正呈爆发式增长态势。根据西南证券测算，2021 年数据中心巴拿马电源所需的移相变压器市场空间仅为 1.2 亿元，而 2025 年则预计增长至 20.6 亿元²³。

（二） 公司的市场地位及竞争优势

1、公司市场地位

公司的变压器产品均为干式变压器，且主要为应用于高压变频器配套的变频整流变压器。2024 年公司干式变压器收入约为 3.85 亿元，占干式变压器全市场的比例约为 2.7%；根据国信证券相关研究报告对高压变频用变压器市场规模的测算，公司在高压变频器领域的市场占有率超过 10%。

2、公司竞争优势

① 产品技术优势

变频整流变压器结构复杂，技术壁垒高。与普通变压器相比，其采用更为复杂的三相接线方式，如延边三角形、曲折形和多边形连接等。同时其在整流电路中，存在反向电压，为避免漏电，其对绝缘性能要求高，使得对材料的选择以及生产过程要求较为严格，存在较高的技术壁垒。

作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及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公司的技术积累涵盖结构设计、方案设计、制造工艺等各个环节，拥有专利 49 项，形成了特大容量的变频用变压器设计及制造技术、基于变频调速用移向整流大容量变压器的新的线圈散热结构等一系列核心技术，建立了上海市市级企业技术中心。公司的变频调速用干式整流变压器经认定为上海市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

经过多年经营，公司已经形成较强的技术创新和产品设计能力。自 2021 年起公司即推动建立变压器产品核心数据库，为公司数字化设计提供基础，大幅缩短方案设计周期和订单交付周期。公司自 2020 年起推动变压器产品设计从平面设计向 3D 设计的升级，基于 Solidworks 系列解决方案，公司构建了设计-仿真一体化研发管理系统，通过仿真模拟解决变压器实际工程中的空气流动和散热问题，并在组织生产前即完成电磁场、机械场、热流场、声学场等方面的仿真验证，将相关仿真结果传达给客户，以提高下游客户电源系统集成速度。

此外，公司还建立了专门的产品测试实验室，在产品交付前完成全面的工频耐压试验、感应耐压试验、雷电试验、温升试验、局部放电试验、噪音试验等一系列试验项目，为产品质量和客户口

²² 《变频用变压器领先企业，数据中心有望打开成长空间》，国信证券，2025.6

²³ 《“新能源+数据中心”双轮驱动，阿尔法与贝塔共振》，西南证券，2023.8

碑提供坚实保障。

② 数字化制造优势

公司产品存在较为明显的定制化特征，生产管理过程复杂度较高，需要依靠完备的信息化系统实现系统化的管理，打通生产订单下达、生产基础信息准备和下达、生产物资准备和物流、设备运行和管理、工序流转及外协、质量控制和过程控制等全流程。

公司自 2021 年起就对工厂进行数字化、智能化改造，通过应用 ERP 系统、MES 系统、PDM 系统、QMS 系统，实现了研发设计、生产制造、质检及服务全流程连通，ERP 系统订单生成后，MES 系统会根据 BOM 数据，将物料清单发给智能物料柜及 ERP 系统完成进出库的流程，生产工序结束后将质检任务信息推送到 QMS，同时同步记录 QMS 反馈的质检结果并推进下一道工序，将订单-工单-质检-物料-设备环节整体闭环，打破数据孤岛，实现生产数据无障碍贯通；此外，生产工单会记录每一张订单的物料成本、损耗率，帮助公司修订标准用量，及优化物料管理；生产进度管理方面，公司通过信息化系统实现自定义工单优先级、可视化排产、数字大屏等，生产计划人员可以根据要求定义订单优先级，车间主任据此拆分订单，结合现场的数字大屏，指导一线工人合理组织生产顺序；同时，信息化系统中会实时更新的物料状态，帮助生产人员根据物料完备性安排相关订单的开工时间，减少了物料等待时间。

公司的数字化制造能力得到主管部门的认可，经上海市经信委认定为 2024 年度上海市先进级智能工厂。通过数字化车间的打造，公司实现了生产数据的实时采集、分析和监控，显著提高产品生产效率，满足了客户多样化的需求，提升了产品快速交付的能力。

③ 质量管理优势

公司管理规范，生产组织管理已形成专业化体系，生产制度和工艺流程严谨，安全环保设施配套齐全，生产装备精良，生产人员专业知识和技能经验丰富，并建立了产品测试实验室，能够快速响应客户的订单需求。

公司先后通过了 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和 ISO45001：2018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认证。公司的变压器产品也先后通过美国 UL、欧盟 CE、美国 ETL 等认证。公司产品质量已得到行业和重要客户的广泛认可。

④ 客户优势

丰富的行业经验、先进的技术水平、优质的产品质量和系统整体解决方案及定制化能力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自成立以来，公司依靠快速反应、及时交付、质量稳定、成本控制、售后维护赢得客户信赖。

经过十余年的经营发展，公司已经与汇川技术（300124）、英威腾（002334）、阳光电源（300274）、禾望电气（603063）、上海电气（601727）、中恒电气（002364），以及维谛技术（VRT）、施耐德（SCHN）

等国内外知名上市公司建立业务合作；公司的变压器产品已在北京大兴国际机场、阿里巴巴云计算中心、重庆渝北空港换电站、张北试验风场、核聚变实验装置（“人造太阳”）、“一带一路”工程刚果油田合作项目等多个重大民用或商用项目中实现应用，在相关的细分领域形成了成功经验、业绩积累，并以此形成了先发优势，为未来不同应用领域的客户开拓奠定基础。

（3）竞争劣势

① 融资渠道单一

公司目前的资金主要来源于经营积累及银行债务融资，融资渠道较为单一。随着变压器行业技术的快速更新迭代，公司现有融资渠道将难以满足产品研发、技术拓展与市场开拓等方面的需求。如未来不能够及时拓展公司的融资渠道，将会成为公司进一步提升竞争力的主要瓶颈之一。

② 高端人才储备不足

公司在多年的发展过程中已培养出了一批拥有丰富经验的业务人员、管理人员及研发人员，但随着变压器及下游行业的高速发展以及公司业绩的持续增长，对行业经验丰富的高水平人才的需求将日益增加，长远来看，公司的高端人才储备仍然不足，未来需要进一步完善人才引进，培养机制，拓展专业人才队伍。

（三）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公司将继续响应国家“科技创新，打造新质生产力”的政策，继续推动应用于工业自动化、节能降耗、新能源、新基建等领域的电气设备研发及制造，为更多新场景、新应用提供电源解决方案。

未来计划方面，公司将对研发及制造体系进行进一步优化，全面落实产品结构设计全三维参数自动驱动，优化产品模型的数字化迭代，将研发流程模型化、标准化、数据化，将人工智能与产品设计有机结合，实现更全面的自动化设计方案，提高设计、制造效率。

同时，公司将继续坚持以数字化、智能化驱动业务转型升级，不断推动先进技术与生产制造深度融合，致力于成为电气设备行业的数字化制造领先企业。

市场开拓方面，公司将在巩固原有优势市场领域业务的同时，加深拓宽合作深度，重点加大对新兴行业、新基建相关板块的跟进力度，进一步挖掘潜在市场，扩大市场占有率。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 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 公司股东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东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公司股东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权利、承担义务。自股份公司设立至本公转书签署日止，公司股东会的召开程序、决议内容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

（二） 公司董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设董事会，是公司运营决策机构，对股东会负责。董事会现由 5 名董事组成，董事由股东会选举或更换。董事任期 3 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会设董事长 1 人，董事长由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股份公司设立至本公转书签署日，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程序、决议内容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

董事会中审计委员会的设置及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中其他专门委员会的设置及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设监事会，是公司监督机构，对公司的业务活动进行监督和检查。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2 名股东代表监事由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1 名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大会选举产生。监事的任期每届为 3 年，监事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监事会设监事会主席 1 人，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股份公司设立至本公转书签署日，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程序、决议内容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公司监事会认真履行监管职责，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具备切实的监督手段。

（四） 其他需要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内部监督机构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设置监事会，履行内部监管职能。公司未设置审计委员会，不存在监事会与审计委员会并存的情况。公司内部监督机构的设置符合《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规则》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规定，不需要制定调整计划。

2、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三、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以及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一) 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章程》是否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关于挂牌公司的要求	是
《公司章程》中是否设置关于终止挂牌中投资者保护的专门条款，是否对股东权益保护作出明确安排	是

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运行，依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等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逐步建立起符合股份公司要求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的机制，为公司高效经营提供了制度保障。

公司按照《会计法》及三会治理规则的相关规定，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重大交易决策制度》等一系列公司制度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对公司的资金管理、会计核算、财务管理、对外担保、合同的签订与审批等做了具体规定。该等制度与规定能够保证公司财务的真实、可靠，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与完整。

公司各项制度得到了有效的执行，发挥了良好的管理控制作用，对公司的经营风险进行有效的预防与控制。

(二) 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安排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上述制度的建立加强了公司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建立了公司与投资者的良好沟通平台，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截至本公转书签署日，上述制度能够有

效执行。

（三）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公司董事会就公司的治理情况进行了讨论和评估，认为公司已经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等公司治理架构，制定了《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的基本制度，确立了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公司已制定的各项制度合法有效，并能够有效运行，公司能够为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提供平等的权利基础，有效保证公司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的机制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侵害公司股东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的情况。

四、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等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报告期内及期后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失信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公司法定代表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控股股东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独立情况

具体方面	是否完整、独立	具体情况
业务	是	公司拥有完整的研发、生产、采购、销售及服务体系，设有专门的部门负责研发、生产、采购、销售及服务，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和未履行决策程序及显失公允的关联交易。此外，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已出具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资产	是	公司合法独立拥有独立于股东的经营系统、采购系统、销售系统，

		对公司资产拥有所有权、完全的控制权和支配权，具备资产完整性。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资产关系清晰，权属明确，向关联方租赁生产办公场所不影响公司的资产独立性，公司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
人员	是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及社会保障管理体系，独立招聘员工，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公司的人员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公司的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财务	是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并建立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和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能够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结合自身的情况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户，拥有独立的银行账号，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机构	是	公司建立了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聘请了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管理人员，形成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规范化的运作体系。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已经建立健全独立完整的组织结构，拥有独立的职能部门，各职能部门之间分工明确、独立行使各自的经营管理职权、相互制约，保证了公司顺利运转。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混同经营、合署办公等情形。

六、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公司业务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持股比例
1	上海北变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物业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房屋、厂房租赁	50.00%

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施晓裕持股 29%，实际控制人施瑶杰持股 21%，二人合计持股 50%。

（三）避免潜在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

为避免与北变科技产生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施晓裕，实际控制人施瑶杰、施瑶磊签署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六节 附表”之“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四）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况以及转移公司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行为的发生，保障公司权益，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购买出售重大资产、重大对外担保等事项均进行了相应制度性规定，为关联交易的公允性提供了决策程序上的保障，有效防范股东及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现象的发生。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均出具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具体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六节附表”之“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相关内容。

（四）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姓名	职务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1	施瑶杰	董事长、总经理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15,570,068	27.05%	-
2	施晓裕	董事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	18,956,608	32.93%	-
3	施瑶磊	董事、副总经理	实际控制人、董事、副总经理	15,570,068	27.05%	-
4	施响峰	-	董事施晓裕之兄弟	2,204,257	3.83%	-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公转书签署日，公司董事长施瑶杰、董事施晓裕及施瑶磊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施晓裕与董事长施瑶杰、董事施瑶磊系父子关系，董事长施瑶杰与董事施瑶磊系兄弟关系。除此以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定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

√适用 □不适用

1、协议签署情况

报告期内，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之间签订了《劳动合同》、《保密和不竞争协议》。该等协议均履行正常，不存在现时的或可预见发生的违约情形。

2、承诺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关于承诺事项约束措施的承诺》等承诺事项，承诺内容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六节附表”之“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兼职公司	兼任职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施晓裕	董事	上海北变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财务负责人	否	否
施晓裕	董事	上海乔驰金属制品（昆山）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杜玉梅	董事	上海乾沅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否	否
杜玉梅	董事	上海临港松江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否	否
杜玉梅	董事	上海园沣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否
杜玉梅	董事	上海纳恩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杜玉梅	董事	上海军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杜玉梅	董事	上海莘纳驱动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杜玉梅	董事	上海临港数科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杜玉梅	董事	上海普利生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施瑶杰	董事长、总经理	上海北变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21.00%	房屋、厂房出租	否	否
施瑶杰	董事长、总经理	上海兆能电力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12.62%	光伏逆变器研发、生产及销售；目前已停止经营	否	否
施晓裕	董事	上海北变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29.00%	房屋、厂房出租	否	否
施晓裕	董事	上海公任管业有限公司	30.00%	塑料制品制造	否	否
施晓裕	董事	乐清市上丰置业有限公司	10.00%	房地产开发	否	否
杜玉梅	董事	上海乾运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67.00%	投资	否	否
杜玉梅	董事	上海尚研莘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51%	投资	否	否
杜玉梅	董事	上海松藩汇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0.00%	投资	否	否
杜玉梅	董事	上海临港数科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50%	投资	否	否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适格性

事项	是或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具备《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资格、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义务	是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12个月是否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全国股转公司认定不适合担任挂牌公司董监高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否
--	---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财务报表

(一) 合并财务报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643,362.00	10,432,637.78	5,115,676.33
结算备付金	-	-	-
拆出资金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270,061.27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30,137,628.50	52,830,342.23	22,603,400.50
应收账款	148,280,970.87	167,655,300.54	142,558,041.00
应收款项融资	34,698,473.42	15,240,458.71	17,023,962.62
预付款项	1,412,490.48	1,964,636.62	1,846,399.92
应收保费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其他应收款	680,947.55	432,328.58	508,718.7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55,275,923.82	52,018,779.21	33,527,833.52
合同资产	9,746,585.88	7,387,297.45	4,940,303.84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5,853,540.73	4,059,738.51	44,247.79
流动资产合计	303,999,984.52	312,021,519.63	228,168,584.2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债权投资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14,888,454.90	15,684,802.16	16,484,610.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23,003,401.43	22,929,324.61	11,188,774.03
在建工程	-	-	9,782,790.52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使用权资产	20,985,945.04	22,815,102.35	23,903,765.01
无形资产	3,016,910.25	3,281,971.90	3,187,228.17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11,494,836.66	12,355,629.40	1,135,165.85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47,535.77	4,751,724.24	4,119,360.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52,755,801.29	52,234,494.57	52,060,951.9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1,092,885.34	134,053,049.23	121,862,646.35
资产总计	435,092,869.86	446,074,568.86	350,031,230.5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096,473.80	34,340,656.86	27,936,702.51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拆入资金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2,239,885.60	1,040,000.00
应付账款	29,843,263.31	22,082,361.14	16,585,071.05
预收款项	-	-	-
合同负债	3,070,313.71	7,717,342.00	4,695,020.7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应付职工薪酬	6,780,726.87	7,545,505.92	5,559,034.22
应交税费	6,941,470.22	8,386,726.21	9,702,062.91
其他应付款	457,106.13	438,002.68	681,120.24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分保账款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67,649.20	3,037,747.09	2,256,872.21
其他流动负债	14,506,245.87	19,096,645.47	18,265,156.83
流动负债合计	73,963,249.11	104,884,872.97	86,721,040.7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租赁负债	18,813,978.52	20,910,637.01	23,531,734.94
长期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501,097.49	421,540.05	621,077.43
递延收益	2,988,608.97	2,339,669.57	2,643,065.1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509.19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314,194.17	23,671,846.63	26,795,877.47
负债合计	96,277,443.28	128,556,719.60	113,516,918.2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57,570,000.00	57,570,000.00	55,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226,418,549.09	226,418,549.09	22,880,000.00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6,227,487.99	4,865,461.35	5,277,329.48
盈余公积	2,898,987.18	2,898,987.18	17,891,028.93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45,700,402.32	25,764,851.64	134,965,953.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38,815,426.58	317,517,849.26	236,514,312.38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8,815,426.58	317,517,849.26	236,514,312.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35,092,869.86	446,074,568.86	350,031,230.59

2.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91,478,883.90	375,843,283.64	277,130,906.47
其中：营业收入	191,478,883.90	375,843,283.64	277,130,906.47
利息收入	-	-	-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二、营业总成本	165,175,298.37	317,688,656.04	228,797,601.46
其中：营业成本	144,814,788.54	277,465,927.87	195,177,193.63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	-	-
税金及附加	817,065.50	1,847,109.27	1,262,065.09
销售费用	2,172,276.38	4,288,781.05	4,608,101.90
管理费用	10,269,046.30	19,962,674.16	15,463,085.76
研发费用	6,412,578.32	12,476,102.00	10,607,573.16
财务费用	689,543.33	1,648,061.69	1,679,581.92
其中：利息收入	27,083.23	59,028.19	74,875.72
利息费用	711,648.55	1,693,517.93	1,741,316.89
加：其他收益	1,329,249.25	4,506,528.45	4,332,368.6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81,331.82	-1,894,106.00	-1,053,102.9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96,347.26	-799,807.95	-103,565.6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84,984.56	-1,213,937.20	-1,012,859.9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0,061.27	-	-
信用减值损失	-3,634,216.11	-1,724,417.39	-2,456,066.16
资产减值损失	-597,801.46	-666,277.40	-570,170.1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17,479.7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189,546.66	58,376,355.26	48,568,854.62
加：营业外收入	323,777.53	401,662.55	352,414.99
减：营业外支出	66,749.42	287,416.64	154,598.8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446,574.77	58,490,601.17	48,766,670.81
减：所得税费用	2,511,024.09	7,075,196.16	5,809,348.0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935,550.68	51,415,405.01	42,957,322.76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19,935,550.68	51,415,405.01	42,957,322.76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935,550.68	51,415,405.01	42,957,322.76
2. 少数股东损益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7. 其他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935,550.68	51,415,405.01	42,957,322.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9,935,550.68	51,415,405.01	42,957,322.7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5	0.91	0.7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5	0.91	0.77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3,849,941.35	252,902,137.52	194,089,132.3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44,476.32	3,243,285.82	7,854,827.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7,894,417.67	256,145,423.34	201,943,959.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6,860,730.91	181,437,124.14	114,972,941.2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504,139.33	57,214,220.21	44,347,408.2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189,288.34	26,070,702.75	22,056,660.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11,510.91	10,614,156.69	8,263,790.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065,669.49	275,336,203.79	189,640,800.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28,748.18	-19,190,780.45	12,303,159.0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30,000,000.00	23,006,195.4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119,639.15	63,322.6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72,000.00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30,191,639.15	23,069,518.0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54,663.45	17,201,170.47	26,760,557.8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200,000.00	30,000,000.00	14,332,497.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354,663.45	47,201,170.47	41,093,054.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54,663.45	-17,009,531.32	-18,023,536.8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30,000,00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14,000,000.00	25,99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64,230.85	27,689,235.27	12,088,997.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64,230.85	71,689,235.27	38,078,997.0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000,000.00	25,990,000.00	26,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6,681.23	640,847.50	4,845,810.8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88,750.18	5,304,213.61	2,1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715,431.41	31,935,061.11	32,945,810.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51,200.56	39,754,174.16	5,133,186.2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77,115.82	3,553,862.40	-587,191.5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778,530.15	4,224,667.75	4,811,859.3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01,414.33	7,778,530.15	4,224,667.75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1.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57,328.70	10,143,959.79	4,398,636.45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270,061.27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30,137,628.50	52,591,249.98	22,603,400.50
应收账款	163,801,745.02	173,582,822.21	142,558,041.00
应收款项融资	34,591,628.63	14,776,304.71	17,023,962.62
预付款项	1,159,259.31	1,933,543.43	1,845,000.94
其他应收款	53,657,013.70	50,506,184.42	28,801,501.52
存货	40,316,835.45	41,313,247.27	33,527,833.52
合同资产	9,746,585.88	7,387,297.45	4,940,303.84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流动资产合计	350,338,086.46	352,234,609.26	255,698,680.3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9,245,531.07	9,791,847.51	11,188,774.03
在建工程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使用权资产	20,985,945.04	22,815,102.35	23,903,765.01
无形资产	2,928,466.87	3,181,736.06	3,187,228.17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392,202.12	480,272.02	1,135,165.85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64,591.11	4,392,158.68	4,077,660.57
其他非流动资产	552,579.61	652,691.88	551,126.98
非流动资产合计	88,569,315.82	91,313,808.50	94,043,720.61
资产总计	438,907,402.28	443,548,417.76	349,742,401.0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096,473.80	34,340,656.86	27,936,702.51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1,040,000.00

应付账款	31,984,914.22	20,258,955.12	16,000,270.97
预收款项	-	-	-
合同负债	3,070,313.71	7,717,342.00	4,695,020.77
应付职工薪酬	5,470,504.84	6,608,121.80	5,530,250.39
应交税费	6,919,155.44	8,352,289.73	9,701,705.24
其他应付款	294,535.74	316,444.62	680,590.75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67,649.20	3,037,747.09	2,256,872.21
其他流动负债	14,507,411.42	19,573,086.73	18,265,156.83
流动负债合计	74,610,958.37	100,204,643.95	86,106,569.6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租赁负债	18,813,978.52	20,910,637.01	23,531,734.94
长期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501,097.49	421,540.05	621,077.43
递延收益	2,988,608.97	2,339,669.57	2,643,065.1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509.19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314,194.17	23,671,846.63	26,795,877.47
负债合计	96,925,152.54	123,876,490.58	112,902,447.1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7,570,000.00	57,570,000.00	55,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226,418,549.09	226,418,549.09	22,880,000.00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6,047,797.03	4,865,461.35	5,277,329.48
盈余公积	2,898,987.18	2,898,987.18	17,891,028.93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49,046,916.44	27,918,929.56	135,291,595.45
所有者权益合计	341,982,249.74	319,671,927.18	236,839,953.8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438,907,402.28	443,548,417.76	349,742,401.00

2.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收入	199,587,543.13	380,756,221.53	277,130,906.47
减：营业成本	154,753,614.48	284,661,049.95	195,177,193.63
税金及附加	796,986.55	1,823,173.11	1,261,231.97
销售费用	2,172,326.14	4,288,540.64	4,608,101.90
管理费用	7,920,854.60	16,479,443.41	15,178,164.44
研发费用	6,412,578.32	12,488,659.70	10,607,573.16

财务费用	690,235.97	1,649,667.22	1,698,535.95
其中：利息收入	26,390.59	53,989.17	55,921.69
利息费用	711,648.55	1,693,517.93	1,741,316.89
加：其他收益	1,329,249.25	4,506,528.45	4,332,368.6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84,984.56	-1,094,298.05	-949,537.3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84,984.56	-1,213,937.20	-1,012,859.94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0,061.27	-	-
信用减值损失	-3,633,803.51	-1,724,329.99	-2,456,066.16
资产减值损失	-594,827.79	-572,881.75	-570,170.1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17,479.7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526,641.73	60,480,706.16	48,939,220.68
加：营业外收入	301,065.56	391,280.62	352,414.99
减：营业外支出	65,317.22	235,083.71	154,598.8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762,390.07	60,636,903.07	49,137,036.87
减：所得税费用	2,634,403.19	7,393,061.62	5,851,048.1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127,986.88	53,243,841.45	43,285,988.7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21,127,986.88	53,243,841.45	43,285,988.7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7. 其他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1,127,986.88	53,243,841.45	43,285,988.7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

3.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3,694,019.14	252,542,188.87	194,089,132.3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42,349.32	3,235,246.80	3,950,773.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8,436,368.46	255,777,435.67	198,039,905.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5,620,211.58	179,943,038.99	114,972,941.2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994,036.15	51,604,860.49	44,179,478.3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850,837.47	25,990,152.59	22,048,784.6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86,490.47	28,366,519.71	28,012,563.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751,575.67	285,904,571.78	209,213,767.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84,792.79	-30,127,136.11	-11,173,861.4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30,000,000.00	23,006,195.4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119,639.15	63,322.6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72,000.00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30,191,639.15	23,069,518.0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08,063.36	5,836,452.92	6,867,135.6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200,000.00	30,000,000.00	11,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908,063.36	35,836,452.92	17,867,135.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08,063.36	-5,644,813.77	5,202,382.4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30,00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14,000,000.00	25,99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64,230.85	27,689,235.27	12,088,997.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64,230.85	71,689,235.27	38,078,997.0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000,000.00	25,990,000.00	26,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6,681.23	640,847.50	4,845,810.8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88,750.18	5,304,213.61	2,1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715,431.41	31,935,061.11	32,945,810.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51,200.56	39,754,174.16	5,133,186.2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874,471.13	3,982,224.29	-838,292.8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89,852.16	3,507,627.87	4,345,920.7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15,381.02	7,489,852.16	3,507,627.87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制定的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名称	主营业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至最近一期期末实际投资额（万元）	纳入合并范围的期间	取得方式	合并类型
1	浙江北变	变压器的制造、销售	100%	100%	5,000.00	2023年1月-2025年6月	直接设立	全资一级子公司

纳入合并报表企业的其他股东为公司股东或在公司任职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民办非企业法人

适用 不适用

（3）合并范围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审计意见及关键审计事项

1. 财务报表审计意见

事项	是或否
公司财务报告是否被出具无保留的审计意见	是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上海北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6 月 30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 1-6 月、2024 年度、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审计机构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5 年 6 月 30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 1-6 月、2024 年度、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如何应对
<p>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p> <p>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 1-6 月财务报表中营业收入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277,130,906.47 元、375,843,283.64 元、191,478,883.90 元。</p> <p>收入是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舞弊风险，收入确认是否真实准确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重大，因此会计师将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1) 了解、评估了公司自客户销售订单下达至销售收入入账的销售流程中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p> <p>(2) 通过查阅相关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p> <p>(3) 采取抽样方法，检查销售合同、订单、出库单、到货签收单等业务单据，核实公司收入确认是否与披露的会计政策一致。</p> <p>(4) 获取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 1-6 月的销售金额及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并执行分析程序，采用“分层抽样”与“判断抽样”相结合的综合方法确定函证范围，严格控制函证过程，对回函差异逐笔落实差异原因，确认是否进行调整。</p> <p>(5)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进行截止性测试，确认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p> <p>(6) 对重要客户、新增客户、销售情况发生较快增长的客户进行走访，实地观察主要客户的经营场所、经营环境及氛围，了解客户与公司的合作情况及是否存在关联关系等事项。</p>
<p>公司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采用始终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p> <p>截止 2025 年 6 月 30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p>	<p>(1) 了解测试管理层对于应收账款日常管理及期末可回收性评估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的科学性及其运行的有效性。</p> <p>(2) 分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评估管理层所采用的预期信用损失率是否适当。</p> <p>(3) 取得了公司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明细表，通过核对记账凭证、发票等支持性记录检查了应收账款账龄明细表</p>

<p>148,280,970.87 元、167,655,300.54 元、142,558,041.00 元，占年度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34.08%、37.53%、40.73%。由于应收账款信用损失准备计提涉及管理层估计和判断，若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发生信用损失对财务报表影响较为重大，因此，会计师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的准确性。</p> <p>(4) 采用“分层抽样”与“判断抽样”相结合的综合方法选取应收账款实施函证程序，并将函证结果与公司账目记录的金额进行核对。</p> <p>(5) 检查客户的历史回款和期后回款情况，分析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以及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p> <p>(6) 对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及账龄较长的客户，通过公开渠道查询与客户有关的信息，以识别是否存在影响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评价结果的情形。对于账龄时间较长的应收账款，与管理层进行了沟通，了解账龄时间较长的原因及管理层对于其可收回性的评价。</p>
---	--

三、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判断标准

公司确定财务报表项目重要性，以是否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作出经济决策为原则，从性质和金额两方面考虑。财务报表项目性质的重要性，以是否属于日常经营活动、是否导致盈亏变化、是否影响监管指标等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具有较大影响的因素为依据。**财务报表项目金额的重要性，公司主要考虑该事项金额占资产总额、净资产、营业收入、利润总额等直接相关项目金额的比重。根据公司的利润规模及利润增长情况，以报告期内税前利润的 5%为计算重要性水平的判断依据。**

公司提示投资者阅读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全文，以获取全部的财务资料。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5 年 6 月 30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 1-6 月、2024 年度、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的方法和选择依据

(1) 财务报表项目的重要性

本公司确定财务报表项目重要性，以是否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作出经济决策为原则，从性质和金额两方面考虑。财务报表项目金额的重要性，以相关项目占资产总额、负债总额、所有者权益总额、营业收入、净利润的一定比例 5% 为标准；财务报表项目性质的重要性，以是否属于日常经营活动、是否导致盈亏变化、是否影响监管指标等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具有较大影响的因素为依据。

(2)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明细项目的重要性

本公司确定财务报表项目附注明细项目的重要性，在财务报表项目重要性基础上，以具体项目占该项目一定比例，或结合金额确定，同时考虑具体项目的性质。某些项目对财务报表而言不具有重要性，但可能对附注而言具有重要性，仍需要在附注中单独披露。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相关重要性标准为：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占应收款项或坏账准备 5% 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 万元，或当期计提坏账准备影响盈亏变化
重要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金额占当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5% 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 万元，或影响当期盈亏变化
重要的应收款项实际核销	单项金额占应收款项或坏账准备 5% 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 万元
预收款项及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	当期变动幅度超过 30%
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项金额占债权投资总额 5% 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投资预算占固定资产金额 5% 以上，当期发生额占在建工程本期发生总额 10% 以上（或期末余额占比 10% 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 万元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单项外购在研项目占研发投入总额的 5% 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 万元
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项金额占应付账款总额 5% 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 万元
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项金额占其他应付款总额 5% 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 万元
重要的预计负债	单项类型预计负债占预计负债总额 10% 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 万元
重要的投资活动	单项投资占收到或支付投资活动现金流入或流出总额的 10% 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 万元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单项投资占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10% 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 万元，或来源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绝对金额计算）占合并报表净利润 10% 以上
重要的债务重组	资产总额或负债总额占合并报表 10% 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或对净利润影响超过 10%
重要的资产置换和资产转让及出售	资产总额、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任一项目占合并报表相应项目 10% 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净利润绝对金额超

	过 100 万元)
重要的或有事项	金额超过 500 万元，且占合并报表净资产绝对值 10% 以上

6、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作为基础予以确定。具备以下三个要素的被投资单位，认定为对其控制：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因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① 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② 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母公司的库存股，作为股东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③ 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④ 处置子公司的会计处理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8、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合营方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

(2) 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为共同经营参与方，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或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或负债；确认出售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为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参照共同经营参与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 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为合营企业合营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为非合营方，根据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及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下列示。外币现金流量应当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① 金融资产

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本公司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a、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该类金融资产后续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

b、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

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该类金融资产后续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c、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消除或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利得和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转入当期损益。

②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c、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2）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本公司利用初始确认日后可获得的关于被投资方业绩和经营的所有信息，判断成本能否代表公允价值。

（3）金融工具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得以解除的，终止确认已解除的部分。如果现有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被实质性修改，终止确认现有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

止确认。

12、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 预期信用损失的范围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租赁应收款、其他应收款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坏账准备。

(2)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将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减值采用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① 第一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② 第二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③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方法，即始终按相当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3)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金融工具的种类，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或计入预计负债（贷款承诺或财务担保合同）。

(4) 应收款项、租赁应收款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① 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即始终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	------

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 与“应收款项”组合划分相同

应收账款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组合 1: 账龄组合	依据账龄作为组合确定依据
组合 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组合	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交易对象和款项性质为信用风险特征确认组合, 按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编制应收账款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对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采用按客户应收款项发生日作为计算账龄的起点对于存在多笔业务的客户, 账龄的计算根据每笔业务对应发生的日期作为账龄发生日期分别计算账龄最终收回的时间。

应收款项账龄、应收票据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00
1 至 2 年	15.00
2 至 3 年	50.00
3 至 4 年	100.00
4 至 5 年	100.00
5 年以上	100.00

② 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租赁应收款。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租赁应收款, 按照一般方法, 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和单项计提的判断标准同不含融资成分的认定标准一致。

(5) 其他金融资产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除上述以外的金融资产, 如其他应收款, 按照一般方法, 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根据款项性质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组合 1: 账龄组合	依据账龄作为组合确定依据
组合 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组合	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交易对象和款项性质为信用风险特征确认组合, 按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13、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库存商品采取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原材料、自制半成品等其他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期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14、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

(1) 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本公司合同资产按照信用风险特征主要划分为质保金组合，减值准备计提参照附注预期信用损失应收账款的计提方法。

(2) 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15、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 以上至 50% 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债务重组准则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有关规定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处理，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16、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所有固定资产均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5-10	5.00	19.00-9.50
运输设备	5-8	5.00	19.00-11.88
电子设备及其他	3-5	5.00	31.67-19.00

17、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主要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以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依据。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18、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19、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

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2)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下表列示进行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和摊销方法：

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年）	摊销方法
软件	5	直线法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3)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研发支出的范围主要依据公司的研究开发项目情况制定，主要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确认为无形资产条件的转入无形资产核算。

20、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

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1、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2、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

或净资产。

23、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4、收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取决于合同条款及相关法律规定。如果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则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于客户取得相关资产控制权的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本公司从事交易时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本公司按照业务类型确定的收入确认具体原则和计量方法：

- (1) 如销售合同中未约定验收时间，产品发货到客户指定地点且客户签收发货单即确认收入；
- (2) 如销售合同中另行约定了验收时间，产品发货到客户指定地点且客户签收发货单，若在验收期内客户提供验收合格文件或证明，则以取得验收合格文件或证明即确认收入；若在验收期内客户不提供验收合格文件或证明，则以验收期满客户未提出异议即确认收入。

25、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合

同取得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用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存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其他流动资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公司对合同取得成本、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取得合同的增量成本形成的资产的摊销年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的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26、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类型及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政府文件明确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

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金额，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 政府补助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27、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的确认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的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 递延所得税的净额抵消依据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

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28、租赁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将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 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分别确认折旧费用和利息费用。

①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已扣除租赁激励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

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②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时需支付的款项等。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即本公司所采用的折现率或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财务费用。

(2)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对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租金收入。

②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入账价值中。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五、适用主要税收政策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13.00%、6.00%
企业所得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详见下表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5.00%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3.00%
地方教育附加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00%

公司存在执行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情况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上海北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浙江北变科技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政策

1、《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第二款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上海北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31005473，有效期：三年），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之规定，属于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自证书颁发之日起三年。在证书有效期内，本公司依据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按照 15% 缴纳企业所得税。

2、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

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税增值税税额（以下称加计抵减政策）。本公司享受该税收优惠政策。

3、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经营成果分析

（一）报告期内经营情况概述

1.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成果如下：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9,147.89	37,584.33	27,713.09
综合毛利率	24.37%	26.18%	29.57%
营业利润（万元）	2,218.95	5,837.64	4,856.89
净利润（万元）	1,993.56	5,141.54	4,295.7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09%	18.38%	19.9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932.62	4,906.39	4,035.41

2. 经营成果概述

（1）营业收入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27,713.09 万元、37,584.33 万元、19,147.89 万元，得益于工业自动化、高效节能领域的高速发展以及数据中心/算力中心、风光储、充电桩等领域的快速兴起，公司营业收入规模稳步增长，具体分析详见本节之“六、经营成果分析”之“（二）营业收入分析”相关内容。

（2）净利润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4,295.73 万元、5,141.54 万元、1,993.56 万元，净利润稳定增长，具体分析详见本节之“六、经营成果分析”之“（二）营业收入分析”以及“（四）毛利率分析”相关内容。

（3）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29.57%、26.18%、24.37%，整体有所下滑，主要系主要系市场竞争环境变化、公司新建产能落地、变压器产品结构变化等因素所致，具体变动分析详见本节之“六、经营成果分析”之“（四）毛利率分析”相关内容。

（4）期间费用率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率分别为 11.68%、10.21%、10.21%，略有下降，具体分析详见本节

之“六、经营成果分析”之“（五）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相关内容。

（5）净资产收益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9.93%、18.38%、6.09%，具体变动分析详见本节之“六、经营成果分析”之“（六）4、非经常性损益情况”相关内容。

（二）营业收入分析

1. 各类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详见本节之“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一）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24、收入”相关内容。

2.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1）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18,879.27	98.60%	37,049.22	98.58%	27,267.74	98.39%
其中：浸渍绝缘变压器	16,819.57	87.84%	33,164.86	88.24%	25,667.16	92.62%
树脂绝缘变压器	2,059.70	10.76%	3,884.37	10.34%	1,600.58	5.78%
其他业务收入	268.62	1.40%	535.10	1.42%	445.35	1.61%
合计	19,147.89	100.00%	37,584.33	100.00%	27,713.09	100.00%
原因分析	<p>公司主营业务为应用于高效节能、新能源、新基建等领域的特种变压器产品，根据变压器结构，可进一步分为浸渍绝缘变压器，以及树脂绝缘变压器。</p> <p>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金额分别为 27,267.74 万元、37,049.22 万元、18,879.27 万元，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均超过 98%，主营业务突出。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变压器零配件及维修收入、废料销售等，报告期内金额和占比均较小。</p> <p>报告期内，公司不同产品收入的具体变动情况分析如下：</p> <p>① 浸渍绝缘变压器</p> <p>浸渍绝缘变压器主要应用于高效节能、自动化等工业控制领域，整体客户群体相对稳定，随着下游主要客户汇川技术、英威腾等自身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相关产品的收入规模相应有所上升。此外，公司于 2024 年开始，数据中心/算力中心相关应用市场迎来较大规模增长，</p>					

	<p>也对公司浸渍绝缘变压器业务收入的提升带来积极影响。</p> <p>② 树脂绝缘变压器</p> <p>公司树脂绝缘变压器的应用领域以风光电站、储能、岸电等为主。报告期内，受新能源需求的快速增加，以及公司树脂绝缘变压器产能的落地，公司树脂绝缘变压器的市场需求明显提升，收入呈现高速增长的态势。</p>
--	--

(2) 按地区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境内	19,133.09	99.92%	37,584.33	100.00%	27,713.09	100.00%
境外	14.80	0.08%	-	-	-	-
合计	19,147.89	100.00%	37,584.33	100.00%	27,713.09	100.00%
原因分析	<p>公司变压器产品作为工业电源的核心装备之一，具有较高的定制化特征，下游客户通常需要和公司保持密切的交流。在当前的经营规模及业务发展规划下，公司立足国内市场，收入主要来源于国内主要客户。相关境外收入系跨国企业的境内主体与公司已有前期业务合作的背景下，由其境外主体开展零星采购所致。</p>					

(3) 按生产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自产	18,471.44	96.47%	36,431.31	96.93%	26,107.09	94.20%
外购	407.83	2.13%	617.91	1.64%	1,160.66	4.19%
其他业务收入	268.62	1.40%	535.10	1.42%	445.35	1.61%
合计	19,147.89	100.00%	37,584.33	100.00%	27,713.09	100.00%
原因分析	<p>公司变压器产品以自产为主，而相关外购变压器仅为针对客户零星订单需求，公司在自身生产线限制短时间无法自产，或自产缺乏规模效应导致成本偏高的背景下进行的补充，公司外购产品收入占公司报告期各期收入的比重不超过5%，且报告期内外购产品的金额及占比整体呈下降趋势。</p>					

(4) 按销售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收入冲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营业成本分析

1. 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公司以单台产品作为成本核算对象，其成本费用的项目主要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等。

直接材料是公司在生产产品中实际消耗的直接用于产品生产的主要原材料及辅助材料，包括硅钢片、电磁线、绝缘件、配件等。

直接人工是公司在生产产品中为获取直接从事产品的生产人员而给予报酬。制造费用是公司为生产产品而发生的各项间接费用，包括车间房屋建筑物和机器设备的折旧费、租赁费等

公司原材料根据实际采购成本入账，公司按照系统中 BOM 清单，将领用的直接材料按照单台产品进行归集，月末将完工产品 BOM 清单领用材料合计与实际领料差异按照单台产品 BOM 清单直接材料标准用量权重进行分摊；公司按照直接生产人员的当月薪酬归集直接人工，依据当月直接人工成本乘以完工产品标准工时权重进行分配；公司按照当月车间房屋建筑物和机器设备的折旧费、租赁费、办公费、水电费、物料消耗费及修理费等归集制造费用，制造费用依据制造费用成本乘以完工产品标准工时权重进行分配。

产成品销售时，公司在确认销售收入的当月，同时进行产品成本结转，计入营业成本。

公司相关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符合收入、成本配比原则。

2. 成本构成分析

(1) 按照产品（服务）分类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14,466.70	99.90%	27,685.17	99.78%	19,374.78	99.27%
其中：浸渍绝缘变压器	13,281.71	91.72%	25,375.37	91.45%	18,295.75	93.74%
树脂绝缘变压器	1,184.99	8.18%	2,309.80	8.32%	1,079.04	5.53%
其他业务成本	14.78	0.10%	61.42	0.22%	142.93	0.73%
合计	14,481.48	100.00%	27,746.59	100.00%	19,517.72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成本构成为主营业务成本，各期占比均超过99%，其中浸渍绝缘变压器的相关成本占比超过90%，与公司产品结构一致，具有合理性。					

(2) 按成本性质分类构成: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11,748.30	81.13%	22,816.54	82.23%	15,985.16	81.90%
直接人工	1,553.03	10.72%	2,785.28	10.04%	1,986.01	10.18%
制造费用	991.60	6.85%	1,839.03	6.63%	1,290.16	6.61%
合同履约成本	188.54	1.30%	305.74	1.10%	256.39	1.31%
合计	14,481.48	100.00%	27,746.59	100.00%	19,517.72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 主要成本构成为直接材料, 各期占比普遍超过 80%, 整体结构较为稳定。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毛利率分析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主营业务	98.60%	23.37%	98.58%	25.27%	98.39%	28.95%
其中: 浸渍绝缘变压器	87.84%	21.03%	88.24%	23.49%	92.62%	28.72%
树脂绝缘变压器	10.76%	42.47%	10.34%	40.54%	5.78%	32.58%
其他业务	1.40%	94.50%	1.42%	88.52%	1.61%	67.90%
合计	100.00%	24.37%	100.00%	26.18%	100.00%	29.57%
原因分析	<p>报告期内, 公司毛利率有所下滑, 主要系行业整体环境变化、产品结构变更等因素共同影响所致。</p> <p>1、浸渍绝缘变压器方面, 受市场竞争导致价格下行, 以及新建产能爬坡阶段带来的成本增加, 公司浸渍绝缘变压器产品毛利率整体有所下降</p> <p>一方面, 公司产品作为工业电源的重要组成部分, 产品定价一定程度上受到下游客户整体利润水平的影响。此外, 针对长期合作的客户, 公司对其所销售产品的技术方案成熟、客户需求把握的准确性较高, 涉及的开发成本、市场开拓成本均较低, 公司具备适当降价的条件; 与此</p>					

	<p>同时，在历史上多次报价的过程中，客户也对公司的整体报价水平、和上游原材料市场的关联情况等具备一定了解。在工业企业普遍降本增效的大背景下，公司会针对成熟产品向下游长期合作客户适当降价，导致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价格整体略有下降。</p> <p>另一方面，2024年初，公司完成新增产能建设并投产，由于新建产能整体处于产能爬坡阶段，人员招聘、生产线调整需要一定周期，而相关固定资产投资规模较大，进一步导致变压器产品生产成本增加。</p> <p>综合影响下，公司浸渍绝缘变压器产品毛利率整体有所下降，但由于该类变压器产品占公司整体收入的比重较高，导致公司整体产品毛利率有所下降。</p> <p>2、报告期内，随着公司树脂绝缘变压器产能建设完毕，高电压等级及大容量产品占比的提升，公司树脂绝缘变压器的整体毛利率略有增长</p> <p>报告期初，由于自身产能限制，公司聚焦于浸渍绝缘变压器的制造，树脂绝缘变压器的收入规模相对较小，且通过适当的外购进行补充。2024年以来，随着公司自产树脂绝缘变压器的产能实现突破，新兴领域产品订单增加，对应的单台容量从约 5,000KVA/台增长至 7,000KVA/台以上。高电压等级及大容量产品占比的提升，推动了公司自产树脂绝缘变压器的整体毛利率略有增长。</p>
--	---

2. 与可比公司毛利率对比分析

公司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申请挂牌公司	24.37%	26.18%	29.57%
新特电气	30.17%	29.23%	33.88%
伊戈尔	16.63%	20.25%	21.05%
亿能电力	29.43%	30.65%	25.26%
金盘科技	30.93%	28.53%	26.78%
江苏华辰	16.84%	21.00%	22.82%
同行业可比公司均值	24.80%	25.93%	26.96%
原因分析	<p>报告期内，申请挂牌公司毛利率水平处于行业可比区间内，且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基本一致。受不同可比公司自身变压器品类、下游客户群体等差异，不同公司的毛利率略有不同。公司毛利率变动的整体趋势与伊戈尔、江苏华辰等相当。</p>		

注：相关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中，新特电气、亿能电力、金盘科技等均为其公开披露“变压器”品类毛利率，伊戈尔为其“能源产品”毛利率，江苏华辰为其整体毛利率。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

1. 期间费用分析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9,147.89	37,584.33	27,713.09
销售费用（万元）	217.23	428.88	460.81
管理费用（万元）	1,026.90	1,996.27	1,546.31
研发费用（万元）	641.26	1,247.61	1,060.76
财务费用（万元）	68.95	164.81	167.96
期间费用总计（万元）	1,954.34	3,837.56	3,235.83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13%	1.14%	1.66%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5.36%	5.31%	5.58%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3.35%	3.32%	3.83%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36%	0.44%	0.61%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总计	10.21%	10.21%	11.68%
原因分析	<p>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合计分别为 3,235.83 万元、3,837.56 万元、1,954.34 万元，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11.68%、10.21%、10.21%。</p> <p>2024 年以来，公司期间费用随着生产经营规模的扩大而相应增长，其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由于公司积极拓展业务、收入规模增速较快而略有下降。</p>		

2. 期间费用主要明细项目

(1)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工资福利	178.93	336.36	357.89
业务招待费	16.23	57.38	66.09
办公费	7.90	17.64	6.34
差旅费	12.41	13.01	22.89
宣传费	-	-	2.32
折旧与摊销	0.54	0.70	1.05
其他	1.22	3.80	4.24

合计	217.23	428.88	460.81
原因分析	<p>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460.81 万元、428.88 万元和 217.23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1.66%、1.14% 以及 1.13%。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由工资福利、业务招待费、差旅费以及办公费构成，整体销售费用规模较小且保持稳定，主要原因系公司主营业务产品集中，下游市场的客户群体较为稳定；此外，下游客户多为行业内上市公司或跨国企业，其对变压器供应商的准入、考核、订单下达、回款等均有较为明确的制度流程，公司销售人员的日常工作主要在于客户需求的跟进、反馈，而无需过多的广告宣传或推广。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率略有下降系公司收入规模变动所致。</p>		

(2) 管理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工资福利	565.32	1,065.25	816.47
折旧与摊销	198.25	321.71	217.97
办公费	81.45	165.74	66.60
差旅费	23.17	29.50	14.34
交通费	9.07	21.06	17.42
中介费	49.99	209.79	224.15
招待费	30.29	78.54	68.52
租赁费	-	-	36.42
其他	69.36	104.68	84.43
合计	1,026.90	1,996.27	1,546.31
原因分析	<p>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1,546.31 万元、1,996.27 万元以及 1,020.99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5.58%、5.31% 以及 5.36%，管理费用率总体保持稳定。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主要为工资福利、折旧摊销费、办公费、中介费及招待费。2024 年公司办公费较高，系浙江北变当年开始经营所致。</p>		

(3) 研发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直接投入	120.43	284.94	159.86
工资福利	405.62	769.14	653.84
折旧及摊销	65.53	139.10	142.22
其他费用	49.68	54.44	104.84
合计	641.26	1,247.61	1,060.76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1,060.76万元、1,247.61万元、641.26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3.83%、3.32%、3.35%。报告期内，公司围绕温度控制、抗干扰、节能降噪等关键技术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研发费用随销售收入增长而有所增加，研发费用率总体保持稳定。		

(4) 财务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利息支出	71.16	169.35	174.13
减：利息收入	2.71	5.90	7.49
银行手续费	0.50	1.36	1.31
汇兑损益	-	-	-
合计	68.95	164.81	167.96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167.96万元、164.81万元以及68.95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0.61%、0.44%、0.36%。报告期内财务费用整体保持稳定且占比较低，主要为利息支出。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 影响经营成果的其他主要项目

1.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进项税加计抵减	78.59	167.55	120.75
个税手续费返还	1.41	8.54	1.03
政府补贴	52.93	274.57	311.46
合计	132.92	450.65	433.24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包括政府补助、进项税加计抵减、手续费返还等，各期占利润总额的

比例分别为 8.88%、7.70%、5.92%。政府补助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四节之“六、经营成果分析”之“(六)影响经营成果的其他主要项目”之“5、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2.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48.50	-121.39	-101.29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11.96	6.33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9.63	-79.98	-10.36
合计	-128.13	-189.41	-105.31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主要包括票据贴现息、银行理财产品以及对浙江腾屹的权益投资收益，报告期各期金额分别为-105.31万元、-189.41万元和-128.13万元。

3. 其他利润表科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税金及附加科目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84	81.31	56.34
教育费附加	21.50	48.78	33.80
地方教育费附加	14.34	32.52	22.54
印花税	10.03	22.10	13.53
合计	81.71	184.71	126.21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税金及附加分别为 126.21 万元、184.71 万元和 81.71 万元，主要为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等，总体金额随着经营规模扩大有所增长。

单位：万元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科目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7.01	-	-
合计	7.01	-	-

具体情况披露

2025年1-6月，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科目金额分别为 7.01 万元，为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的公

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万元

信用减值损失科目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应收票据信用减值损失	-0.50	0.45	0.55
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	-351.77	-170.42	-248.46
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	-11.15	-2.47	2.30
合计	-363.42	-172.44	-245.61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主要为计提的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单位：万元

资产减值损失科目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1.78	-36.86	-44.43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38.00	-29.77	-12.59
合计	-59.78	-66.63	-57.02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减值损失主要为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资产减值损失。公司按照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依照存货的成本及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予以计提存货跌价损失，公司存货余额变动情况分析参见本节“七、资产质量分析”之“（一）流动资产结构及变动分析”之“8、存货”的相关内容。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单位：万元

资产处置收益科目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	-	-1.75
合计	-	-	-1.75

具体情况披露

2023年度，公司资产处置收益金额为-1.75万元，金额较小。

单位：万元

营业外收入科目			
---------	--	--	--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违约、罚款收入	11.47	17.91	31.35
其他	20.90	22.26	3.89
合计	32.38	40.17	35.24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金额分别为 35.24 万元、40.17 万元和 32.38 万元，主要系保险赔付、供应商质量罚款等。

单位：万元

营业外支出科目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38	1.14	3.36
质量扣款	3.37	20.32	9.92
税收滞纳金	0.19	2.08	0.02
捐赠支出	-	5.00	2.00
其他	0.74	0.20	0.16
合计	6.67	28.74	15.46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金额分别为 15.46 万元、28.74 万元、6.67 万元，主要系质量扣款、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等。

4.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	-1.7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7.83	244.23	280.8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7.01	11.96	6.3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70	11.42	19.7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41	8.54	1.03
减：所得税影响数	11.00	41.00	45.9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60.94	235.15	260.32

报告期内，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主要系公司取得的政府补助，公司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重分别为 6.06%、4.57% 以及 3.06%，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 4,035.41 万元、4,906.39 万元、1,932.62 万元。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例相对较小，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较小。

5. 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补助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经常性/非 经常性损益	备注
产业化关键或共性技术研究项目	15.11	30.34	30.59	与资产相关	经常性	
企业职业培训费补贴	15.48	13.20	-	与收益相关	经常性	
企业扶持款	-	164.00	38.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科技小巨人	-	-	18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2023 企业技术中心专项	-	4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专精特新”企业专项补贴	-	-	4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2023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	-	5.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工业互联网产业创新工程专项	-	-	1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其他小额补助	22.35	3.11	12.896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合计	52.93	274.57	311.46			

七、资产质量分析

（一）流动资产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364.34	1.20%	1,043.26	3.34%	511.57	2.24%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27.01	4.69%	-	-	-	-
应收票据	3,013.76	9.91%	5,283.03	16.93%	2,260.34	9.91%
应收账款	14,828.10	48.78%	16,765.53	53.73%	14,255.80	62.48%
应收款项融资	3,469.85	11.41%	1,524.05	4.88%	1,702.40	7.46%
预付款项	141.25	0.46%	196.46	0.63%	184.64	0.81%
其他应收款	68.09	0.22%	43.23	0.14%	50.87	0.22%

存货	5,527.59	18.18%	5,201.88	16.67%	3,352.78	14.69%
合同资产	974.66	3.21%	738.73	2.37%	494.03	2.17%
其他流动资产	585.35	1.93%	405.97	1.30%	4.42	0.02%
合计	30,400.00	100.00%	31,202.15	100.00%	22,816.86	100.00%
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应收账款、存货、应收票据以及应收款项融资组成，上述四项占各期末流动资产比例接近 90%，占比稳定，公司资产的流动性和变现能力相对较好。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1) 期末货币资金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0.40	0.90	0.06
银行存款	359.75	776.95	422.41
其他货币资金	4.19	265.41	89.10
合计	364.34	1,043.26	511.5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

(2) 其他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保证金	4.19	265.41	89.10
合计	4.19	265.41	89.10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受限制的货币资金分别为 89.10 万元、265.41 万元和 4.19 万元，主要为票据保证金。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427.01	-	-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	-	-
权益工具投资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其他	1,427.01	-	-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	-	-
权益工具投资	-	-	-
其他	-	-	-
合计	1,427.01	-	-

2025年6月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金额为1,427.01万元，主要是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票据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3,004.26	5,283.03	2,251.79
商业承兑汇票	9.50	-	8.55
合计	3,013.76	5,283.03	2,260.34

(2)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前五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万元）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5月30日	2025年10月30日	266.94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2月25日	2025年8月24日	239.40
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5月23日	2025年11月22日	237.84
苏州禾望电气有限公司	2025年4月1日	2025年10月2日	219.97
兖矿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5年4月14日	2025年8月27日	150.00
合计	-	-	1,114.15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但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如下：

种类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2,341.47	-	3,942.38	-	2,007.73
合计	-	2,341.47	-	3,942.38	-	2,007.73

4、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种类	2025年6月30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331.64	100%	1,503.54	9.21%	14,828.10
合计	16,331.64	100%	1,503.54	9.21%	14,828.10

续：

种类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917.30	100.00%	1,151.77	6.43%	16,765.53
合计	17,917.30	100.00%	1,151.77	6.43%	16,765.53

续：

种类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237.15	100.00%	981.35	6.44%	14,255.80
合计	15,237.15	100.00%	981.35	6.44%	14,255.80

A、期末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5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2,852.80	78.70%	642.64	5%	12,210.16
1至2年	2,630.82	16.11%	394.62	15%	2,236.20
2至3年	763.48	4.67%	381.74	50%	381.74
3年以上	84.54	0.52%	84.54	100%	-
合计	16,331.64	100.00%	1,503.54	9.19%	14,828.10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6,354.15	91.28%	817.71	5%	15,536.44
1至2年	1,278.61	7.14%	191.79	15%	1,086.82
2至3年	284.54	1.59%	142.27	50%	142.27
3年以上	-	-	-	100%	-
合计	17,917.30	100.00%	1,151.77	6.43%	16,765.53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3,478.69	88.46%	673.93	5%	12,805.05
1至2年	1,633.77	10.72%	245.06	15%	1,388.70
2至3年	124.70	0.82%	62.35	50%	62.35
3年以上	-	-	-	100%	-
合计	15,237.15	100.00%	981.35	6.44%	14,256.10

(2)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5年6月30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万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济南汇川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53.37	1年以内	14.41%
卧龙电气集团辽宁荣信电气传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17.09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11.13%
苏州英威腾电力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45.17	1年以内	8.85%
北京合康新能变频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89.85	1年以内, 1-2年, 2-3年	7.90%

北京利德华福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22.62	1 年以内	6.87%
合计	-	8,028.10	-	49.16%

续:

单位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万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苏州汇川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01.07	1 年以内	19.54%
杭州富阳中恒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19.69	1 年以内	14.06%
北京合康新能变频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47.19	1 年以内, 1-2 年	9.75%
卧龙电气集团辽宁荣信电气传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4.17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8.40%
苏州英威腾电力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14.46	1 年以内	7.34%
合计	-	10,586.58	-	59.09%

续:

单位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万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北京合康新能变频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79.58	1 年以内, 1-2 年	24.81%
苏州汇川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96.20	1 年以内	22.29%
卧龙电气集团辽宁荣信电气传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85.29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10.40%
苏州英威腾电力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71.16	1 年以内	5.72%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42.01	1 年以内	4.21%
合计	-	10,274.24	-	67.43%

(4) 各期应收账款余额分析

① 应收账款余额波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 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15,237.15 万元、17,917.30 万元、16,331.64 万元, 总体保持稳定略有上升, 主要系随着收入规模的扩大, 信用期内应收款增加所致。报告期各期末, 公司账龄在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普遍在 80% 以上, 公司的下游客户主要是信誉好、实力强的国内外变频器知名生产商, 公司与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配套供应关系, 历史回款情况较好, 应收账款坏账风险较低。

② 公司期末余额合理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6月末	2024年末	2023年末
应收账款余额	16,331.64	17,917.30	15,237.15
营业收入	19,147.89	37,584.33	27,713.09
应收账款余额占比	42.65%	47.67%	54.98%

注：2025年6月末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比例已做年化处理。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加大应收账款催收力度，回款情况良好，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余额占比整体呈下降趋势。

(5) 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谨慎性分析

公司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具体参见本节“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一）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12、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的相关内容。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应收账款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对比情况具体如下：

项目	新特电气	伊戈尔	金盘科技	亿能电力	江苏华辰	北变科技
1年以内（含1年）	5.00%	2%-5%	5.00%	1.00%	5.00%	5.00%
1至2年	15.00%	20.00%	10.00%	5.00%	10.00%	15.00%
2至3年	50.00%	50.00%	20.00%	10.00%	30.00%	50.00%
3至4年	100.00%	100.00%	50.00%	30.00%	50.00%	100.00%
4至5年	100.00%	100.00%	80.00%	50.00%	80.00%	10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注1：数据来源：各公司定期报告及招股说明书。

注2：伊戈尔6个月以内计提2%、7-12个月计提5%。

报告期内，同行业可比公司之间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有所差异，公司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较为可比，公司计提政策谨慎、充分。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公转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相关内容。

(7)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3,469.85	1,524.05	1,702.40
合计	3,469.85	1,524.05	1,702.40

(2) 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万元

种类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2,261.15	-	12,169.73	-	8,375.86	-
合计	12,261.15	-	12,169.73	-	8,375.86	-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预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万元

账龄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37.68	97.47%	196.46	100.00%	184.64	100.00%
1至2年	3.57	2.53%	-	-	-	-
2至3年	-	-	-	-	-	-
3年以上	-	-	-	-	-	-
合计	141.25	100.00%	196.46	100.00%	184.64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6月30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万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无锡市高士通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89	43.11%	一年以内	货款
台达电子(平潭)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06	15.62%	一年以内	货款
天津满运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83	6.96%	一年以内	货款
宁波赛沃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77	6.92%	一年以内	货款
江苏宏旺新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33	4.48%	一年以内	货款
合计	-	108.88	77.09%	-	-

续: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万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株洲时代华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0.16	45.89%	一年以内	货款
无锡市高士通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06	26.50%	一年以内	货款
苏州正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24	4.70%	一年以内	货款
台达电子(平潭)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53	3.83%	一年以内	货款
深圳梵诺珠宝文化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30	3.72%	一年以内	纪念品购买
合计	-	166.29	84.64%	-	-

续: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万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南京闻煜钢铁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6.20	46.69%	一年以内	货款
株洲时代华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6.71	30.72%	一年以内	货款
无锡市高士通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82	10.19%	一年以内	货款
浙江天台富有硅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44	5.12%	一年以内	货款
天津满运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70	2.55%	一年以内	货款
合计	-	175.89	95.26%	-	-

(3) 最近一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万元)	账龄	款项性质	未结算原因
广州企赋通科技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3.56	1至2年	货款	项目延期
合计	-	3.56	-	-	-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68.09	43.23	50.87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合计	68.09	43.23	50.87

(1) 其他应收款情况

①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坏账准备	2025年6月30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5.78	2.29	41.00	16.40	-	-	86.78	18.69
合计	45.78	2.29	41.00	16.40	-	-	86.78	18.69

续：

坏账准备	2024年12月31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5.77	1.79	15.00	5.75	-	-	50.77	7.54
合计	35.77	1.79	15.00	5.75	-	-	50.77	7.54

续：

坏账准备	2023年12月31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5.77	1.79	15.00	5.75	-	-	50.77	7.54
合计	35.77	1.79	15.00	5.75	-	-	50.77	7.5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3.44	2.17	12.50	2.89	-	-	55.94	5.07
合计	43.44	2.17	12.50	2.89	-	-	55.94	5.07

A、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5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45.78	52.76%	2.29	5.00%	43.49
1至2年	26.00	29.96%	3.90	15.00%	22.10
2至3年	5.00	5.76%	2.50	50.00%	2.50
3年以上	10.00	11.52%	10.00	100.00%	-
合计	86.78	100.00%	18.69	21.54%	68.09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35.77	70.46%	1.79	5.00%	33.98
1至2年	5.00	9.85%	0.75	15.00%	4.25
2至3年	10.00	19.70%	5.00	50.00%	5.00
3年以上	-	-	-	100.00%	-
合计	50.77	100.00%	7.54	14.85%	43.23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43.44	77.66%	2.17	5.00%	41.27
1至2年	11.30	20.20%	1.69	15.00%	9.60
2至3年	-	-	-	50.00%	-
3年以上	1.20	2.15%	1.20	100.00%	-
合计	55.94	100.00%	5.07	9.06%	50.87

②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押金保证金	72.12	17.36	54.76
备用金	13.22	1.26	11.96
其他	1.44	0.07	1.37
合计	86.78	18.69	68.09

续：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押金保证金	40.00	7.00	33.00
备用金	6.00	0.30	5.70
其他	4.77	0.24	4.53
合计	50.77	7.54	43.23

续：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关联方往来款	13.65	0.68	12.96
押金保证金	26.87	3.48	23.38
备用金	3.46	0.30	3.16
其他	11.97	0.60	11.37
合计	55.94	5.07	50.87

③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④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5年6月30日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万元）	账龄	
上海电气富士电机电气技术（无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20.00	1年以内	21.27%
山东时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13.00	1年以内	13.82%
希望森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10.00	3-4年	10.63%
上海新时达电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10.00	1-2年	10.63%

气股份有限公司					
杜金礼	非关联方	备用金	6.00	1-2年	6.38%
合计	-	-	59.00	-	62.74%

续:

单位名称	2024年12月31日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万元)	账龄	
希望森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10.00	2-3年	19.70%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10.00	1年以内	19.70%
杜金礼	非关联方	备用金	6.00	1年以内	11.82%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5.00	1-2年	9.85%
杭州富阳中恒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5.00	1年以内	9.85%
济南天辰机器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5.00	1年以内	9.85%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5.00	1年以内	9.85%
合计	-	-	46.00	-	90.60%

续:

单位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万元)	账龄	
北变发展	关联方	往来款	13.65	1年以内	24.39%
希望森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10.00	1-2年	17.88%
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10.00	1年以内	17.88%
汉中中特变压器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其他	6.37	1年以内	11.39%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5.58	1年以内	9.97%
合计	-	-	45.59	-	81.51%

⑤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公转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相关内容。

⑥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324.79	38.12	1,286.68
在产品	941.69	-	941.69
库存商品	2,236.02	85.77	2,150.25
周转材料	-	-	-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发出商品	813.29	43.84	769.45
半成品	336.42	11.37	325.05
低值易耗品	45.77	-	45.77
合同履约成本	8.72	-	8.72
合计	5,706.69	179.10	5,527.59

续：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344.92	40.80	1,304.12
在产品	1,005.84	-	1,005.84
库存商品	1,783.14	166.28	1,616.86
周转材料	-	-	-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发出商品	853.36	38.56	814.80
半成品	420.79	24.04	396.75
低值易耗品	41.62	-	41.62
合同履约成本	21.89	-	21.89
合计	5,471.56	269.68	5,201.88

续：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72.73	53.87	1,018.86
在产品	574.18	-	574.18
库存商品	1,141.42	158.62	982.80
周转材料	-	-	-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发出商品	533.39	38.56	494.83
半成品	256.42	15.04	241.37
低值易耗品	33.66	-	33.66
合同履约成本	7.07	-	7.07
合计	3,618.87	266.09	3,352.78

(2) 存货项目分析

① 存货按性质分类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余额分别为 3,618.87 万元、5,471.56 万元以及 5,706.69 万元，报告期内，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存货规模相应增长。其中原材料、在产品和库存商品占比较高，为公司存货的主要组成部分。

② 原材料余额分析

公司报告期内原材料主要为硅钢片、铜、铝、绝缘材料和其他配件。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原材料账面余额分别为 1,072.73 万元、1,344.92 万元和 1,324.79 万元，占存货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29.64%、24.58%和 23.21%。报告期内公司原材料余额规模整体有所上升，主要系公司在收入规模扩张的情况下，扩大原材料备货规模所致。

③ 在产品余额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产品账面余额分别为 574.18 万元、1,005.84 万元和 941.69 万元，占存货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15.87%、18.38%和 16.50%。公司在产品余额受正在执行的订单数量以及订单完工进度的综合影响，报告期内随着订单数量增加，在产品余额相应增加。

④ 库存商品余额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库存商品主要为根据客户订单生产但尚未发货的产品。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库存商品账面余额分别为 1,141.42 万元、1,783.14 万元和 2,236.02 万元，占存货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31.54%、32.59%和 39.18%。报告期各期末，随着公司订单量增加，公司根据订单生产完成但尚未发货的库存商品金额相应增加，公司库存商品规模和业务规模增长相匹配。

⑤ 发出商品余额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发出商品账面余额分别为 533.39 万元、853.36 万元和 813.29 万元，占存货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14.74%、15.60%和 14.25%，报告期各期末发出商品余额随销售规模扩大而上升。

⑥ 半成品余额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半成品余额分别为 256.42 万元、420.79 万元和 336.42 万元，占存货余额

的比例分别为 7.09%、7.69% 和 5.90%，公司半成品主要系生产过程中的铁芯、线圈等，随着生产经营规模扩大，相关半成品余额相应有所上升。

9、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资产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质保金	1,070.67	96.01	974.66
合计	1,070.67	96.01	974.66

续：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质保金	796.75	58.02	738.73
合计	796.75	58.02	738.73

续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质保金	522.28	28.25	494.03
合计	522.28	28.25	494.03

(2)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6月30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	-	-	-	-	-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58.02	38.00	-	-	-	96.01
合计	58.02	38.00	-	-	-	96.01

续：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	-	-	-	-	-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28.25	29.77	-	-	-	58.02
合计	28.25	29.77	-	-	-	58.02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	-	-	-	-	-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15.66	12.59	-	-	-	28.25
合计	15.66	12.59				28.25

(3)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10、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其他主要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主要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待抵扣进项税额	239.15	301.28	-
待认证进项税额	307.51	96.84	4.42
预缴企业所得税	38.70	7.86	
合计	585.35	405.97	4.42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流动资产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股权投资	1,488.85	11.36%	1,568.48	11.70%	1,648.46	13.53%
固定资产	2,300.34	17.55%	2,292.93	17.10%	1,118.88	9.18%
在建工程	-	-	-	-	978.28	8.03%
使用权资产	2,098.59	16.01%	2,281.51	17.02%	2,390.38	19.62%
无形资产	301.69	2.30%	328.20	2.45%	318.72	2.62%
长期待摊费用	1,149.48	8.77%	1,235.56	9.22%	113.52	0.93%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4.75	3.77%	475.17	3.54%	411.94	3.38%
其他非流动资产	5,275.58	40.24%	5,223.45	38.97%	5,206.10	42.72%
合计	13,109.29	100.00%	13,405.30	100.00%	12,186.26	100.00%
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12,186.26 万元、13,405.30 万元和 13,109.29 万元，其主要由其他非流动资产、使用权资产、固定资产以及长期股权投资构成。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					

	流动资产规模整体较为稳定。
--	---------------

1、 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合营企业投资	-	-	-	-
对联营企业投资	1,568.48	-	79.63	1,488.85
小计	1,568.48	-	79.63	1,488.85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	-
合计	1,568.48	-	79.63	1,488.85

续：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合营企业投资	-	-	-	-
对联营企业投资	1,648.46	-	79.98	1,568.48
小计	1,648.46	-	79.98	1,568.48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	-
合计	1,648.46	-	79.98	1,568.48

续：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合营企业投资	-	-	-	-
对联营企业投资	1,658.82	-	10.36	1,648.46
小计	1,658.82	-	10.36	1,648.46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	-
合计	1,658.82	-	10.36	1,648.46

(2)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25年6月30日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追加	本期处置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	期末账面价值

		表决权比例				益	
一、合营企业							
	-	-	-	-	-	-	-
二、联营企业							
浙江腾屹电气有限公司	55.51%	55.51%	1,568.48	-	-	-79.63	1,488.85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24年12月31日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追加	本期处置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一、合营企业							
	-	-	-	-	-	-	-
二、联营企业							
浙江腾屹电气有限公司	55.51%	55.51%	1,648.46	-	-	-79.98	1,568.48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追加	本期处置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一、合营企业							
	-	-	-	-	-	-	-
二、联营企业							
浙江腾屹电气有限公司	55.51%	55.51%	1,658.82	-	-	-10.36	1,648.46

报告期内，腾屹电气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主要系各项费用类支出。腾屹电气的基本情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六、（二）参股企业”章节的相关信息。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6、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6月30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3,486.54	216.82	44.77	3,658.59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2,598.47	175.71	0.30	2,773.88
运输工具	377.61	7.30	-	384.91
电子设备及其他	510.46	33.80	44.47	499.79
二、累计折旧合计：	1,193.61	207.03	42.39	1,358.25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719.38	139.85	0.19	859.04
运输工具	232.55	26.40	-	258.96
电子设备及其他	241.67	40.78	42.20	240.25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292.93	9.79	2.38	2,300.34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1,879.09	35.86	0.11	1,914.85
运输工具	145.06	-19.10	-	125.95
电子设备及其他	268.78	-6.98	2.27	259.54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电子设备及其他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292.93	9.79	2.38	2,300.34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1,879.09	35.86	0.11	1,914.85
运输工具	145.06	-19.10	-	125.95
电子设备及其他	268.78	-6.98	2.27	259.54

续：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977.84	1,516.76	8.07	3,486.54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1,307.52	1,294.39	3.44	2,598.47
运输工具	330.72	46.89	-	377.61
电子设备及其他	339.61	175.48	4.63	510.46
二、累计折旧合计：	858.97	341.56	6.93	1,193.61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492.27	230.38	3.27	719.38
运输工具	181.26	51.30	-	232.55
电子设备及其他	185.44	59.89	3.65	241.67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118.88	1,175.20	1.14	2,292.93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815.25	1,064.01	0.17	1,879.09
运输工具	149.46	-4.41	-	145.06
电子设备及其他	154.17	115.59	0.98	268.78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电子设备及其他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118.88	1,175.20	1.14	2,292.93
房屋及建筑物	-			-
机器设备	815.25	1,064.01	0.17	1,879.09
运输工具	149.46	-4.41		145.06
电子设备及其他	154.17	115.59	0.98	268.78

续：

项目	202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784.37	405.50	212.02	1,977.84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1,196.39	299.41	188.28	1,307.52
运输工具	307.81	33.33	10.43	330.72
电子设备及其他	280.17	72.76	13.32	339.61
二、累计折旧合计：	873.78	185.75	200.56	858.97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575.82	95.32	178.87	492.27
运输工具	147.95	43.21	9.91	181.26
电子设备及其他	150.01	47.23	11.79	185.44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910.59	219.75	11.46	1,118.88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620.57	204.09	9.41	815.25
运输工具	159.86	-9.88	0.52	149.46
电子设备及其他	130.16	25.53	1.52	154.17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电子设备及其他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910.59	219.75	11.46	1,118.88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620.57	204.09	9.41	815.25
运输工具	159.86	-9.88	0.52	149.46
电子设备及其他	130.16	25.53	1.52	154.17

(2)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7、使用权资产**适用 不适用

(1) 使用权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6月30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2,890.28	-	-	2,890.28
房屋及建筑物	2,890.28	-	-	2,890.28
二、累计折旧合计:	608.77	182.92	-	791.68
房屋及建筑物	608.77	182.92	-	791.68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281.51	-	-	2,098.59
房屋及建筑物	2,281.51	-	-	2,098.59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281.51	-	-	2,098.59
房屋及建筑物	2,281.51	-	-	2,098.59

续: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2,689.17	201.10	-	2,890.28
房屋及建筑物	2,689.17	201.10	-	2,890.28
二、累计折旧合计:	298.80	309.97	-	608.77
房屋及建筑物	298.80	309.97	-	608.77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390.38	-	-	2,281.51
房屋及建筑物	2,390.38	-	-	2,281.51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390.38	-	-	2,281.51
房屋及建筑物	2,390.38	-	-	2,281.51

续:

项目	202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	2,689.17	-	2,689.17
房屋及建筑物	-	2,689.17	-	2,689.17
二、累计折旧合计:	-	298.80	-	298.80
房屋及建筑物	-	298.80	-	298.80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	-	-	2,390.38
房屋及建筑物	-	-	-	2,390.38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	-	-	2,390.38
房屋及建筑物	-	-	-	2,390.38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5年6月30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

续：

项目名称	2024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厂房装修工程	442.44	840.35	-	1,282.79	-	-	-	-	-
设备安装工程	535.84	-	535.84	-	-	-	-	-	-
合计	978.28	840.35	535.84	1,282.79	-	-	-	-	-

续：

项目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厂房装修工程	-	442.44	-	-	-	-	-	-	442.44
设备安装工程	-	535.84	-	-	-	-	-	-	535.84
合计	-	978.28	-	-	-	-	-	-	978.28

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变动系浙江北变厂房装修及设备安装及转固所致。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9、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6月30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636.00	37.78	-	673.78
软件	636.00	37.78	-	673.78
二、累计摊销合计	307.81	64.28	-	372.09
软件	307.81	64.28	-	372.09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28.20	-	-	301.69
软件	328.20	-	-	301.69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软件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28.20	-	-	301.69
软件	328.20	-	-	301.69

续：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510.70	125.30	-	636.00
软件	510.70	125.30	-	636.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191.98	115.83	-	307.81
软件	191.98	115.83	-	307.81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18.72	-	-	328.20
软件	318.72	-	-	328.20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软件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18.72	-	-	328.20
软件	318.72	-	-	328.20

续：

项目	202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355.84	154.86	-	510.70
软件	355.84	154.86	-	510.70
二、累计摊销合计	101.45	90.52	-	191.98
软件	101.45	90.52	-	191.98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54.39	-	-	318.72
软件	254.39	-	-	318.72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软件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54.39	-	-	318.72
软件	254.39	-	-	318.72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0、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1、资产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减值准备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6月30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	0.5	-	-	-	0.5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151.77	351.77	-	-	-	1,503.54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58.02	38.00	-	-	-	96.01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7.54	11.15	-	-	-	18.69
存货跌价准备	269.68	21.78	-	112.36	-	179.10
合计	1,487.01	423.20	-	112.36	-	1,797.84

续：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0.45	-	-	0.45	-	-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981.35	170.42	-	-	-	1,151.77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28.25	29.77	-	-	-	58.0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5.07	2.47	-	-	-	7.54
存货跌价准备	266.09	36.86	-	33.27	-	269.68
合计	1,281.21	239.52	-	33.72	-	1,487.01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1.00	0.45	-	1.00	-	0.45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732.89	248.46	-	-	-	981.35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15.66	12.59	-	-	-	28.25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7.37	-2.30	-	-	-	5.07
存货跌价准备	291.82	44.43	-	70.16	-	266.09
合计	1,048.74	303.63	-	71.16	-	1,281.21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待摊费用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6月30日
			摊销	其他减少	
上海厂房装修改造	48.03	2.14	10.94	-	39.22
浙江厂房装修改造	1,187.54	-	77.27	-	1,110.26
合计	1,235.56	2.14	88.22	-	1,149.48

续：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12月31日
			摊销	其他减少	
上海厂房装修改造	102.45	10.16	64.58	-	48.03
软件服务费	11.07	23.65	34.72	-	-
浙江厂房装修改造	-	1,291.21	103.68	-	1,187.54
合计	113.52	1,325.02	202.98	-	1,235.56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摊销	其他减少	
上海厂房装修改造	163.98	2.43	63.96	-	102.45
软件服务费	36.02	24.91	49.87	-	11.07
合计	200.00	27.34	113.83	-	113.52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3、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租赁负债	109.57	16.44
信用减值准备	1,522.73	228.41
递延收益	298.86	44.83
资产减值准备	275.11	41.59
预计负债	50.11	7.52
预提费用	118.53	17.78
专项储备-安全生产费	622.75	95.21
可弥补亏损	156.91	39.23

内部未实现毛利	25.02	3.75
合计	3,179.58	494.75

续: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租赁负债	113.33	17.00
信用减值准备	1,159.31	173.90
递延收益	233.97	35.10
资产减值准备	327.70	50.09
预计负债	42.15	6.32
预提费用	574.46	86.17
专项储备-安全生产费	486.55	72.98
可弥补亏损	123.31	30.83
内部未实现毛利	18.62	2.79
合计	3,079.38	475.17

续: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租赁负债	188.48	28.27
信用减值准备	986.86	148.03
递延收益	264.31	39.65
资产减值准备	294.34	44.15
预计负债	62.11	9.32
预提费用	394.60	59.19
专项储备-安全生产费	527.73	79.16
可弥补亏损	16.68	4.17
内部未实现毛利	-	-
合计	2,735.12	411.94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4、其他主要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主要非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预付工程设备款	5,275.58	5,223.45	5,206.10
合计	5,275.58	5,223.45	5,206.10

报告期内，预付工程设备款系支付给腾屹电气的厂房建设款项。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1.12	2.27	1.94
存货周转率（次/年）	2.59	6.10	5.67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0.43	0.94	0.82

2、 波动原因分析

公司资产周转能力指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比较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可比公司	2025年1-6月	2024年	2023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年)	新特电气	0.68	1.29	1.61
	伊戈尔	1.38	3.01	3.60
	亿能电力	0.60	1.02	1.11
	金盘科技	1.08	2.39	2.75
	江苏华辰	0.87	1.69	2.09
	可比公司平均值	0.92	1.88	2.23
	申请挂牌公司	1.12	2.27	1.94
存货周转率（次/年）	新特电气	2.19	4.91	6.63
	伊戈尔	3.29	7.36	8.17
	亿能电力	2.13	3.97	5.13
	金盘科技	1.35	3.54	3.80
	江苏华辰	1.85	4.11	5.66
	可比公司平均值	2.16	4.78	5.88
	申请挂牌公司	2.59	6.10	5.67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新特电气	0.12	0.23	0.27
	伊戈尔	0.32	0.73	0.82
	亿能电力	0.27	0.47	0.58
	金盘科技	0.32	0.76	0.96
	江苏华辰	0.33	0.76	0.65
	可比公司平均值	0.27	0.59	0.66
	申请挂牌公司	0.43	0.94	0.82

(1) 应收账款周转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 1.94 次、2.27 次、1.12 次，整体呈上升趋势。2023 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略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随着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增加，应收账款也随

之增加，在信用政策不变的情况下，公司加大应收账款催收力度，回款情况向好，应收账款周转率整体稳中趋升，2024年、2025年1-6月已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

（2）存货周转率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5.67 次、6.10 次和 2.59 次，存货周转率较为稳定且保持在较高水平，并整体略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主要系公司产品结构较为集中且为定制化产品，原材料采用“以产定采+合理备货”的采购模式，同时，报告期内订单量增加，整体采购及销售周转周期较短，存货周转速度较快。

（3）总资产周转率

报告期内，公司总资产周转率分别 0.82 次、0.94 次和 0.43 次，周转速度保持平稳并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主要系公司资产规模相较于同行业公司较小，尚无自有厂房，公司资产管理效率较高，维持了资产的良好周转速度。

八、 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一） 流动负债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909.65	12.30%	3,434.07	32.74%	2,793.67	32.21%
应付票据	-	0.00%	223.99	2.14%	104.00	1.20%
应付账款	2,984.33	40.35%	2,208.24	21.05%	1,658.51	19.12%
合同负债	307.03	4.15%	771.73	7.36%	469.50	5.41%
应付职工薪酬	678.07	9.17%	754.55	7.19%	555.90	6.41%
应交税费	694.15	9.39%	838.67	8.00%	970.21	11.19%
其他应付款	45.71	0.62%	43.80	0.42%	68.11	0.7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6.76	4.42%	303.77	2.90%	225.69	2.60%
其他流动负债	1,450.62	19.61%	1,909.66	18.21%	1,826.52	21.06%
合计	7,396.32	100.00%	10,488.49	100.00%	8,672.10	100.00%
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负债项目为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和其他流动负债。					

1、 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短期借款余额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	1,300.00	2,300.00
保证借款	-	100.00	299.00
未终止确认应收票据	909.65	2,032.78	192.23
应计利息	-	1.28	2.44
合计	909.65	3,434.07	2,793.67

(2) 最近一期末已到期未偿还余额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2、应付票据**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票据余额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商业承兑汇票	-	-	-
银行承兑汇票	-	223.99	104.00
合计	-	223.99	104.00

(2) 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3、应付账款**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万元

账龄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932.02	98.25%	2,199.12	99.59%	1,645.45	99.21%
1年以上	52.31	1.75%	9.12	0.41%	13.06	0.79%
合计	2,984.33	100.00%	2,208.24	100.00%	1,658.51	100.00%

(2) 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6月30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万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浙江埃能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货款	234.68	1年以内	7.86%
上海沫远实业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货款	186.36	1年以内	6.24%
苏州巨峰思远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货款	158.28	1年以内	5.30%
上海龙怡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货款	154.97	1年以内	5.19%
株洲时代华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货款	143.64	1年以内	4.81%
合计	-	-	877.93	-	29.42%

续: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万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苏州巨峰思远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货款	155.54	1年以内	7.04%
上海龙怡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货款	146.58	1年以内	6.64%
南京闻煜钢铁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货款	133.36	1年以内	6.04%
上海沫远实业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货款	131.67	1年以内	5.96%
苏州太湖电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货款	127.67	1年以内	5.78%
合计	-	-	694.82	-	31.46%

续: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万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苏州巨峰思远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货款	176.70	1年以内	11.04%
苏州太湖电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货款	134.31	1年以内	8.39%
江苏新拓电磁线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货款	99.64	1年以内	6.23%
浙江埃能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货款	99.30	1年以内	6.21%

司					
昆山浩丽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货款	92.63	1年以内	5.79%
合计	-	-	602.58	-	37.66%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5、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负债余额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预收货款	188.51	197.28	74.90
预提客户返利	118.53	574.46	394.60
合计	307.03	771.73	469.50

(2)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1) 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单位：万元

账龄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48.45	100.00%	43.80	100.00%	68.11	100.00%
合计	48.45	100.00%	43.80	100.00%	68.11	100.0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员工报销款	4.76	10.42%	10.12	23.11%	9.65	14.17%
其他	40.95	89.58%	33.68	76.89%	58.47	85.83%
合计	45.71	100.00%	43.80	100.00%	68.11	100.00%

3) 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6月30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万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上海真四味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餐费	11.08	1年以内	22.87%
上海市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电费	8.38	1年以内	17.30%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乐清市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电费	5.47	1年以内	11.29%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设备款	2.02	1年以内	4.17%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温州市分公司	非关联方	网络费	1.98	1年以内	4.09%
合计	-	-	28.93	-	59.71%

续：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万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上海真四味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餐费	11.98	1年以内	27.35%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乐清市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电费	3.72	1年以内	8.49%
施瑶磊	关联方	员工报销款	3.26	1年以内	7.44%
烟台欧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3.03	1年以内	6.92%
上海海阳保安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服务费	3.00	1年以内	6.85%
合计	-	-	24.99	-	57.05%

续：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万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上海熠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服务费	20.00	1年以内	29.36%
广州企赋通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服务费	10.80	1年以内	15.86%
上海真四味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餐费	10.31	1年以内	15.14%
上海市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电费	7.17	1年以内	10.53%
施晓裕	关联方	员工报销款	6.08	1年以内	8.93%
合计	-	-	54.36	-	79.81%

(2) 应付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职工薪酬变动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6月30日
一、短期薪酬	710.02	2,895.41	2,970.65	634.7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4.53	268.52	269.76	43.29
三、辞退福利	-	1.39	1.39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754.55	3,165.32	3,241.80	678.07

续：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519.43	5,509.73	5,319.14	710.0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6.47	493.74	485.69	44.53
三、辞退福利	-	6.44	6.44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555.90	6,009.91	5,811.26	754.55

续：

项目	202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523.75	4,003.64	4,007.96	519.4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4.97	426.76	425.26	36.47
三、辞退福利	-	2.13	2.13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558.73	4,432.54	4,435.36	555.90

(2) 短期薪酬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6月30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74.90	2,576.25	2,641.28	609.87
2、职工福利费	9.98	134.45	144.44	-
3、社会保险费	25.14	152.06	152.28	24.92
其中：医疗保险费	24.45	146.80	147.22	24.04
工伤保险费	0.69	5.26	5.07	0.88
生育保险费	-	-	-	-
4、住房公积金	-	30.66	30.66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1.99	1.99	-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其他短期薪酬	-	-	-	-
合计	710.02	2,895.41	2,970.65	634.79

续：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96.75	4,903.26	4,725.11	674.90
2、职工福利费		268.60	258.62	9.98
3、社会保险费	22.67	282.39	279.92	25.14
其中：医疗保险费	22.11	274.72	272.38	24.45
工伤保险费	0.57	7.66	7.54	0.69
生育保险费	-	-	-	-
4、住房公积金	0.01	53.66	53.67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1.82	1.82	-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其他短期薪酬	-	-	-	-
合计	519.43	5,509.73	5,319.14	710.02

续：

项目	202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38.21	3,515.11	3,456.57	496.75
2、职工福利费	-	177.52	177.52	-
3、社会保险费	85.57	263.20	326.10	22.67
其中：医疗保险费	85.03	256.58	319.50	22.11
工伤保险费	0.54	6.62	6.60	0.57
生育保险费	-	-	-	-
4、住房公积金	-0.02	46.66	46.62	0.01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1.16	1.16	-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其他短期薪酬	-	-	-	-
合计	523.75	4,003.64	4,007.96	519.43

8、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	------------	-------------	-------------

增值税	456.01	324.58	387.20
消费税	-	-	-
企业所得税	202.65	460.24	540.93
个人所得税	4.82	8.91	17.51
城市维护建设税	5.95	8.58	6.95
教育费附加	3.57	5.15	4.17
地方教育费附加	2.38	3.43	2.78
印花税	18.77	27.78	10.67
合计	694.15	838.67	970.21

9、其他主要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主要流动负债余额表

单位：万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科目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26.76	303.77	225.69
合计	326.76	303.77	225.69

单位：万元

其他流动负债科目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未终止确认的已背书应收票据	1,431.94	1,887.67	1,815.36
待转销项税	18.80	21.99	11.15
合计	1,450.74	1,909.66	1,826.52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流动负债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租赁负债	1,881.40	84.31%	2,091.06	88.34%	2,353.17	87.82%
预计负债	50.11	2.25%	42.15	1.78%	62.11	2.32%
递延收益	298.86	13.39%	233.97	9.88%	264.31	9.8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5	0.05%	-	-	-	-
合计	2,231.42	100.00%	2,367.18	100.00%	2,679.59	100.00%
构成分析	<p>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负债为租赁负债、预计负债、递延收益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具体分析如下：</p>					

	<p>1、租赁负债</p> <p>公司根据 2018 年 12 月发布的修订后《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自 2021 年起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分别确认折旧费用和利息费用。公司租赁负债系对应厂房的租赁应付款，公司租赁负债合计金额（含一年内到期）分别为 2,353.17 万元、2,091.06 万元和 1,881.40 万元，其中，将于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分别为 225.69 万元、303.77 万元和 326.76 万元。</p> <p>2、预计负债</p> <p>公司预计负债为按照全年收入计提的相应质量保证金，报告期各期末金额分别为 62.11 万元、42.15 万元以及 50.11 万元，金额整体较小。</p> <p>3、递延收益</p> <p>报告期内，公司递延收益系已收款但尚未满足确认收益条件的政府补助，各期末金额分别为 264.31 万元、233.97 万元和 298.86 万元。</p> <p>4、递延所得税负债</p> <p>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负债余额分别为 0 万元、0 万元和 1.05 万元，主要系公司因确认所有权资产及租赁负债、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税会差异所导致。</p>
--	---

（三） 偿债能力与流动性分析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22.13%	28.82%	32.43%
流动比率（倍）	4.11	2.97	2.63
速动比率（倍）	3.36	2.48	2.24
利息支出(万元)	71.16	169.35	174.13
利息保障倍数（倍）	32.54	35.54	29.01

1、 波动原因分析

(1) 偿债能力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良好，业绩稳步增长，长短期偿债能力持续提升，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在报告期内持续增长。随着留存收益的持续积累，公司资本结构不断得到优化，合并资产负债率持续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整体经营情况向好，公司利息保障倍数始终保持在较高的水平，总体较为稳定。综上，报告期内公司具备良好的偿债能力。

（2）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偿债指标的比较

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资产负债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的对比分析如下：

项目	可比公司	2025年1-6月	2024年	2023年
流动比率（倍）	新特电气	12.80	18.79	19.78
	伊戈尔	1.11	1.19	1.91
	亿能电力	2.05	2.63	2.20
	金盘科技	1.59	1.73	1.64
	江苏华辰	1.57	1.48	1.82
	可比公司平均值	3.82	5.16	5.47
	可比公司中位数	1.59	1.73	1.91
	申请挂牌公司	4.11	2.97	2.63
速动比率（倍）	新特电气	11.96	17.64	18.77
	伊戈尔	0.93	0.99	1.65
	亿能电力	1.69	2.30	1.88
	金盘科技	1.06	1.21	1.17
	江苏华辰	1.22	1.07	1.46
	可比公司平均值	3.37	4.64	4.99
	可比公司中位数	1.22	1.21	1.65
	申请挂牌公司	3.36	2.48	2.24
资产负债率（%）	新特电气	7.63%	5.32%	4.50%
	伊戈尔	59.40%	56.38%	41.37%
	亿能电力	40.01%	31.68%	41.27%
	金盘科技	55.72%	53.76%	61.35%
	江苏华辰	65.74%	56.45%	47.58%
	可比公司平均值	45.70%	40.72%	39.21%
	可比公司中位数	55.72%	53.76%	41.37%
	申请挂牌公司	22.13%	28.82%	32.4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32.43%、28.82%、22.13%，流动比率分别为 2.63 倍、2.97 倍、4.11 倍，速动比率分别为 2.24 倍、2.48 倍、3.36 倍，呈现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稳定提升，而资产负债率逐步下降的整体趋势，偿债能力指标逐年优化。

报告期内，同行业可比公司流动比率的范围为 1.11-19.78 倍，速动比率的范围为 0.93-18.77 倍，公司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均处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合理区间范围内，且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较为接近并优于可比公司中位数。报告期内，同行业可比公司资产负债率的平均数为 39.21%、40.72%、45.70%，公司资产负债率水平低于可比公司。

综上，公司资产流动性和资产负债结构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资产负债率保持在较低水平、流动性风险不高，公司整体偿债能力良好。

（四） 现金流量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082.87	-1,919.08	1,230.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835.47	-1,700.95	-1,802.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665.12	3,975.42	513.3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万元）	-417.71	355.39	-58.72

2、 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230.32 万元、-1,919.08 万元、2,082.87 万元，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变动主要系各期存货、经营性应收项目和经营性应付项目变动所致。2024 年，因公司新增产能建成投产，为匹配整体生产规模和销售规模的提升，公司原材料采购及备货规模、在产品规模及库存商品规模均有明显增加；同时，由于公司上游供应商和下游客户的付款条件有所不同，公司向上游供应商的付款周期普遍短于向下游客户收款周期，在收入规模持续扩大、相应的采购规模不断提升的背景下，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相对较低。

报告期各期，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分别为-1,802.35 万元、-1,700.95 万元、-1,835.47 万元，报告期内均为负数，主要系预付浙江腾屹厂房建设款、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报告期各期，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513.32 万元、3,975.42 万元、-665.12 万元，公司 2024 年度收到临港数科投资款，导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高。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与净利润的关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净利润	1,993.56	5,141.54	4,295.73
加：资产减值准备	59.78	66.63	57.02
信用减值损失	363.42	172.44	245.61
固定资产折旧	207.03	341.56	185.75
使用权资产折旧	182.92	309.97	298.80
无形资产摊销	64.28	115.83	90.5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8.22	202.98	113.8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1.7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8	1.14	3.36
净敞口套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01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1.16	169.35	174.1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9.63	68.02	4.0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58	-63.24	-115.2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5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5.13	-1,852.68	-311.0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1.31	-10,346.56	-64.5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10.15	3,753.94	-3,749.31
其他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2.87	-1,919.08	1,230.32

（五）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形成与同期业务相关的持续营运记录，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主营业务，且未发生变更。2023 年度及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27,713.09 万元、37,584.33 万元，累计未低于 1,000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股本为 5,757 万元，不少于 500 万元；报告期末每股净资产为 5.89 元/股，不低于 1 元/股。

因此，公司财务情况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审核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的相关要求。公司不存在依据《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一条规定解散的情形，或法院依法受理重整、和解或者破产申请。公司业务在报告期内有持续的营运记录，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并披露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由大信会计师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生产经营所需资质、许可齐全，其业务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以及质量等

要求。公司基于报告期内的生产经营状况，在可预见的将来，有能力按照既定目标持续经营，满足《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中关于持续经营能力的要求。

（六） 其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九、 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信息

事项	是或否
是否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解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的有关规定披露关联方	是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基本信息

关联方姓名	与公司关系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施晓裕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	32.93%	-
施瑶杰	施晓裕之子，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27.05%	-
施瑶磊	施晓裕之子，实际控制人、董事、副总经理	27.05%	-

2. 关联法人及其他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浙江腾屹电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上海北变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朱亦新配偶的兄弟叶建永持股 34%，施晓裕持股 29%并担任董事，施瑶杰持股 21%
平顶山畅的科技有限公司	朱亦新持股 24%，担任法定代表人、董事长、财务负责人，朱亦新配偶的兄弟叶纶担任董事
上海乾沅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杜玉梅持有 67%份额，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临港松江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杜玉梅担任董事、总经理
上海园沅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杜玉梅担任执行董事
上海军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杜玉梅担任董事
上海莘沅驱动技术有限公司	杜玉梅担任董事
上海临港数科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杜玉梅担任董事，上海乾沅持股 51%
上海策沅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临港数科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持有 50.95%份额
乐清市日丰塑胶配套厂	个人独资企业，施晓裕兄弟施响峰系唯一投资人
瑞安市正聪汽配有限公司	施晓裕兄弟施响峰持股 50%，施晓裕兄弟的配偶陈爱琴持股 50%，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浙江冈本电子有限公司	施晓裕兄弟施响峰持股 10%，担任经理
永嘉明宇塑胶有限公司	施晓裕配偶的兄弟徐明道持股 100%，担任执行董事、经理
永嘉县乌牛振鑫橡塑制品加工场	个体工商户，施晓裕配偶的兄弟徐明道系经营者

宏秀电气有限公司	施瑶杰配偶的父亲郑文秀持股 100%，担任执行董事
江西中盈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施瑶杰配偶的父亲郑文秀持股 10%，担任董事
北京航天中安工程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施瑶杰配偶的父亲郑文秀持股 49%，为并列第一大股东
北京海鹰久安劳务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航天中安工程技术发展有限公司持股 96.67%
浙江宏秀智慧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施瑶杰配偶的父亲郑文秀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施瑶杰配偶的母亲郑素荣持股 100%
昶禾进出口（乐清）有限公司	施瑶杰配偶的父亲郑文秀通过宏秀电气有限公司持股 60%，担任董事
广东宏秀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吊销，未注销）	施瑶杰配偶的父亲郑文秀通过宏秀电气有限公司持股 57%，担任执行董事、经理
温州宏秀电气贸易有限公司	宏秀电气有限公司持股 60%
诺克弗物联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宏秀电气有限公司持股 60.50%
浙江英麦沃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宏秀电气有限公司持股 60%
信尔德科技有限公司	施瑶杰配偶的兄弟郑逸扬持股 100%，担任执行董事
诺克弗物联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施瑶杰配偶的兄弟郑逸扬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上海京宸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施瑶杰配偶的兄弟郑逸扬担任执行董事
安徽京铁金宸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施瑶杰配偶的兄弟郑逸扬持股 90%，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施瑶杰配偶郑亦茹持股 10%
海南京宸长庚高科有限公司	安徽京铁金宸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57%
平顶山中莱鑫智能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朱亦新兄弟朱仟仁持股 70%，担任董事兼总经理
平顶山矿晟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朱亦新兄弟朱仟仁持股 55%，朱亦新兄弟的配偶王淑双持股 45%，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安徽展新电子有限公司	朱亦新配偶的兄弟叶建永担任财务负责人
巴多罗买（北京）投资有限公司	朱亦新配偶的兄弟叶建义持股 70%，担任执行董事、经理
亚席（北京）文化艺术有限公司	朱亦新配偶的兄弟叶建义持股 50%
巴多罗买投资有限公司（吊销，未注销）	朱亦新配偶的兄弟叶建义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山东华仪贸易有限公司（吊销，未注销）	朱亦新配偶的兄弟叶建义担任法定代表人，主要人员仅叶建义一人
上海综采煤炭机械科技中心	朱亦新配偶的兄弟叶纶持股 100%
乐清市赛特电器有限公司	朱亦新配偶的兄弟叶纶持股 70%，朱亦新配偶的兄弟叶建德持股 30%，叶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浙江乐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朱亦新配偶的兄弟叶纶担任董事
豪臣韦尔（上海）进出口有限公司	朱亦新配偶的兄弟叶纶担任董事

注 1：上表为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的关联方；

注 2：现任及报告期内曾任的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为公司的关联方，下同；

注 3：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个月内具有上述关联法人情形的，亦为公司关联方，下同。

3. 其他关联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施晓裕	董事
施瑶杰	董事长、总经理
施瑶磊	董事、副总经理
陈静雅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杜玉梅	董事
武加春	监事会主席
唐丽	监事
盛正杰	监事
李洪斌	副总经理
朱亦新	公司股东，持有公司 5.74%的股权

除上表所列示的自然人外，与上述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也是公司的关联方。

（二）报告期内关联方变化情况

1. 关联自然人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法人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资产、人员去向
平顶山市天利士商贸有限公司	朱亦新持股 68.99%，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3年6月6日注销
平顶山市申联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平顶山市天利士商贸有限公司持股 25%，朱亦新担任经理	2023年4月23日注销
安徽宏秀电气有限公司	郑文秀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4年10月24日注销
创全宏秀（湖北）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郑文秀通过宏秀电气有限公司持股 49%	2025年2月28日注销
国信宏秀（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郑文秀担任董事	2024年9月10日注销
北京翎峰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叶建义担任执行董事、经理	2024年9月3日注销

（三）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 经常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采购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乐清市日丰塑胶配套厂	12.08	0.10%	23.36	0.09%	17.88	0.11%
永嘉明宇塑胶有限公司	40.45	0.33%	74.57	0.30%	45.17	0.27%
小计	52.53	0.43%	97.93	0.39%	63.05	0.38%

交易内容、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公司向上述两家关联方采购白色尼龙上/下轭垫块，由于相关产品需要结合公司产品情况进行开模，报告期初，公司基于自身技术保密的角度考虑，将部分特定形状的轭垫块订单交付给关联方生产。除此之外，公司也向其他供应商采购，整体价格不存在显著差异，关联交易具有必要性、公允性。
--------------------	--

(2) 销售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方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北变发展	房屋租赁支付的租金	218.00	503.17	210.00
	房屋租赁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47.08	101.50	82.35
	房屋租赁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	-	2,689.17
腾屹电气	浙江北变承租房屋	123.93	191.44	-
合计	-	389.01	796.11	2,981.52
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p>北变科技自设立之初即向上海北变企业发展有限公司租赁厂房及办公楼用于上海工厂的生产经营，根据目前租赁协议，租赁期至2031年末结束，且北变科技享有优先承租权。租赁价格为0.75元/日/平方米，报告期内保持稳定。相关租赁定价系参考租赁地周边市场价，租金处于市场合理区间内，定价公允。</p> <p>腾屹电气为浙江北变为厂房建设需要与瑞腾智能共同设立，2024年腾屹电气的相关房产建设完毕，并交付给浙江北变使用，截至报告期末，腾屹电气的相关房产尚未完成转移登记，因此浙江北变根据所使用腾屹电气相关土地房产的折旧摊销金额向腾屹电气支付租金，定价具有合理性。</p>			

(4) 关联担保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偶发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采购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2025年1月—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	------------	--------	--------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 金额比例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 金额比例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 金额比例
信尔德科技有限公司	-	-	39.88	2.19%	-	-
宏秀电气有限公司	-	-	1.32	0.07%	23.59	1.70%
浙江腾屹电气有限公司	-	-	3.04	0.17%	-	-
小计	-	-	44.24	2.43%	23.59	1.70%
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p>报告期内，因浙江北变建设项目开展，公司需零星采购一些箱式变电站、配电箱、断路器、PPR管等设备或建材，基于信尔德科技有限公司、宏秀电气有限公司、上海豪臣企业发展有限公司等相关关联方系该等设备或建材的生产或贸易商，公司基于采购便利性考虑，向该等关联方采购，具有合理性。公司向腾屹电气的采购的内容为腾屹电气厂房建设后未使用完毕的建材。相关交易定价参考市场价格确定，关联交易具有公允性。</p> <p>报告期内相关采购均为零星发生，金额较低。</p>					

注：同类交易系当期装修建设相关的支出

(2) 销售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方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

适用 不适用

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担保事项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分析
施晓裕、徐笑容	3,600.00	2020-8-19 至 2030-8-18	保证	连带	是	无重大不利影响
上海北变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4,905.00	2019-10-16 至 2029-10-15	抵押	一般	是	无重大不利影响
施晓裕、徐笑容	1,000.00	2022-10-11 至 2027-10-11	保证	连带	是	无重大不利影响
施晓裕、徐笑容	1,000.00	2024-1-10 至 2028-1-9	保证	连带	是	无重大不利影响

注 1：上表中的担保对象指担保人，被担保人均为公司及其子公司。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

(1)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收账款	-	-	-	-
小计	-	-	-	-
(2) 其他应收款	-	-	-	-
上海北变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	-	13.65	安保、保洁等费用
豪臣韦尔（上海）进出口有限公司	0.37	-	1.54	水电费
尹留洋	0.48	-	-	备用金
小计	0.85	-	15.19	-
(3) 预付款项	-	-	-	-
上海北变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3.27	6.87	-	租赁费相关
小计	3.27	6.87	-	-
(4) 长期应收款	-	-	-	-
小计	-	-	-	-
(5)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浙江腾屹电气有限公司	5,422.19	5,251.19	4,706.19	预付工程设备款
小计	5,422.19	5,251.19	4,706.19	-

注：（1）公司与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主要系电费、保安、保洁等相关费用；（2）公司预付北变发展的相关款项，主要系公司于期末支付租金暂未取得增值税专用发票，预付的进项税额暂挂于预付账款所致

(3) 应付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付账款	-	-	-	-
乐清市日丰塑胶配套厂	8.80	6.40	12.42	货款
永嘉明宇塑胶有限公司	22.43	20.72	14.15	货款
小计	31.24	27.12	26.56	-
(2) 其他应付款	-	-	-	-
豪臣韦尔（上海）进出口有限公司	-	0.05	-	水电费
小计	-	0.05	-	-

(3) 预收款项	-	-	-	-
小计	-	-	-	-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代垫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为关联方代垫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25年1-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上海北变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安保、保洁等费用支付	-	17.22	20.55
豪臣韦尔（上海）进出口有限公司	电费代收代付	0.41	1.96	1.54

报告期内，北变科技上海厂区的相关房产向北变发展租赁，按租赁合同约定，由北变发展承担厂区的安保、保洁等职责。2023年及2024年，北变科技为便于管理，直接向相关服务公司支付了款项，并从与北变发展的相关租金中直接扣除。费用发生时点公司应付北变发展的租金高于相关服务费用，因此该等情形并未实际导致公司资金被北变发展占用的情形。由于公司向北变发展支付的租金按照使用权资产处理，因此将由北变科技支付的相关费用单独列示。2025年起，相关行为已经停止，安保、保洁等费用由北变发展直接支付。

豪臣韦尔（上海）进出口有限公司为贸易类公司，仅需若干办公场地，鉴于北变发展的相关房产租赁给北变科技后，仍有少量不满足北变科技租赁需求、独立分层的办公楼存在闲置，因此向豪臣韦尔（上海）进出口有限公司出租。报告期内，结合电费管理和结算的相关要求，厂区的相关电费从北变科技的账户直接扣除，导致其中部分应由豪臣韦尔（上海）进出口有限公司承担的电费由北变科技先行支付，再向豪臣韦尔结算。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相关行为已经停止。

(2) 开设账户、办理存款及结算业务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25年1-6月/2025年6月30日	2024年度/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度/2023年12月31日
浙江乐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存款余额	33.48	11.71	71.70
	存款利息收入	0.01	0.47	1.90

浙江乐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朱亦新配偶的兄弟叶纶担任董事，构成了北变科技的关联方。浙江乐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浙江北变所在地乐清市的地方农商行，公司在该银行开设账户及办理存款均系浙江北变相关业务开展所需，与关联方的相关任职

无关。

(3)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单位：万元

关联方交易内容	2025年1-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59.58	304.30	268.91

(四)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关联交易是否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审议程序，保证交易公平、公允，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是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公司已在其《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了股东会、董事会在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制度及其他公允决策程序，且有关议事规则及制度已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五)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依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建立了规范、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制定的《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和程序作出了详细的规定，有利于公司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确保关联交易具有必要性、合理性、公允性，确保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为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内容详见本公转书“第六节 附表”之“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十、重要事项

(一)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二)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或有事项

1、诉讼、仲裁情况

类型（诉讼或仲裁）	涉案金额（万元）	进展情况	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	-	-	-
合计		-	-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2、其他或有事项

无

(三)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担保事项

无

(四)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一、股利分配

(一) 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股利分配的情形。

(二) 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分配时点	股利所属期间	金额（万元）	是否发放	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规定	是否超额分配股利
-	-	-	-	-	-

(三)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未来将参照《证券法》《公司法》以及全国股转系统相关业务规定和细则及《公司章程》中有关股利分配的规定进行分红。

(四) 其他情况

无

十二、财务合法合规性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能够独立开展会计核算、作出财务决策	是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及内控制度健全且得到有效执行，会计基础工作规范，符合《会计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以及《公司法》、《现金管理条例》等其他法律法规要求	是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并披露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财务报表及附注	是

不存在虚假记载、重大遗漏以及误导性陈述	
公司申报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不存在重要会计政策适用不当或财务报表列报错误且影响重大，需要修改申报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是
公司不存在因财务核算不规范情形被税务机关采取核定征收企业所得税且未规范	是
公司不存在通过第三方获取或为第三方提供无真实交易背景的贷款（转贷）	是
公司不存在个人卡收付款	是
公司不存在现金坐支	是
公司不存在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融资	是
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	是
公司不存在其他财务内控不规范事项	否
公司不存在第三方回款	是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与子公司存在票据使用不合规的行为，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型	交易双方	2025年1-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票据找零	公司与供应商	-	23.91	282.50
	公司与客户		-	15.00

上表中，票据找零即公司以大于结算金额的票据向供应商支付货款时，供应商将小金额票据转让给公司以支付差额以及公司客户以大于结算金额的票据向公司支付货款时，公司将小金额票据转让给客户以支付差额。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上述票据使用行为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的相关规定，但相关票据在到期时全部解付，没有产生争议或纠纷。公司已积极整改上述不规范行为，2025年以来不存在票据找零的情况。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附表

一、 公司主要的知识产权

(一) 专利

公司已取得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授权日	申请人	所有权人	取得方式	备注
1	2014102614722	一种电流互感器二次过电压保护器的固定装置	发明	2016年3月23日	安徽三和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北变科技	继受取得	-
2	2014102390562	无功补偿中的串联电抗器	发明	2016年6月15日	安徽三和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北变科技	继受取得	-
3	2022110688281	具有导风板的变频调速用干式移相整流变压器	发明	2024年5月28日	北变有限	北变科技	原始取得	-
4	2022109647454	便于拆卸检修的水冷型移相整流变压器	发明	2024年9月20日	北变有限	北变科技	原始取得	-
5	2015206016287	一种变频调速用干式整流变压器用绕线盘刹车装置	实用新型	2015年12月9日	北变有限	北变科技	原始取得	-
6	2015205869653	一种变频调速用干式整流变压器用风水冷散热系统	实用新型	2015年12月9日	北变有限	北变科技	原始取得	-
7	2015205880031	一种小容量变频调速用干式整流变压器用临时绕线模具	实用新型	2015年12月9日	北变有限	北变科技	原始取得	-
8	2015206190902	一种新的变频调速用干式整流变压器用散热系统	实用新型	2015年12月16日	北变有限	北变科技	原始取得	-
9	2016211115268	一种变压器散热风筒装置	实用新型	2017年3月29日	北变有限	北变科技	原始取得	-
10	2016211272112	一种长距离运输变压器	实用新型	2017年4月5日	北变有限	北变科技	原始取得	-

		底脚固定组件		日				
11	2017201591012	一种变频调速用的干式整流变压器的二次端子排布结构	实用新型	2017年8月29日	北变有限	北变科技	原始取得	-
12	201720159040X	一种新型的变频调速用干式整流变压器风板	实用新型	2017年10月13日	北变有限	北变科技	原始取得	-
13	2017219303823	变频调速用干式整流变压器用辅助线圈整形压装工装	实用新型	2018年8月10日	北变有限	北变科技	原始取得	-
14	2018202113760	一种变频调速用干式整流变压器单人导线焊接工装	实用新型	2018年8月14日	北变有限	北变科技	原始取得	-
15	2017219303838	一种新型的变频调速用干式整流变压器用梳形撑条	实用新型	2018年8月14日	北变有限	北变科技	原始取得	-
16	2018202113775	一种变频调速用干式整流变压器纸盘架工装	实用新型	2018年9月7日	北变有限	北变科技	原始取得	-
17	2018216328414	一种具有导风板的变频调速用干式整流变压器	实用新型	2019年12月17日	北变有限	北变科技	原始取得	-
18	2019207741169	高压线圈的绝缘筒结构	实用新型	2020年3月27日	北变有限	北变科技	原始取得	-
19	2019207741188	风筒线圈起吊工装	实用新型	2020年5月5日	北变有限	北变科技	原始取得	-
20	2019207732761	线圈与铁芯紧固安装结构	实用新型	2020年6月9日	北变有限	北变科技	原始取得	-
21	2020205427998	一种变频调速用防爆干式整流变压器	实用新型	2020年10月9日	北变有限	北变科技	原始取得	-
22	2020205428007	一种变压器散热风筒装置	实用新型	2020年10月27日	北变有限	北变科技	原始取得	-

23	2021215319994	一种移相整流变压器的线圈结构	实用新型	2021年12月31日	北变有限	北变科技	原始取得	-
24	2021233200856	一种便于分类的隔板货架	实用新型	2022年5月24日	北变有限	北变科技	原始取得	-
25	2022200241328	一种测量精度高的标尺	实用新型	2022年6月10日	北变有限	北变科技	原始取得	-
26	2022202754978	一种长度可调节的高压膜撑杆	实用新型	2022年7月26日	北变有限	北变科技	原始取得	-
27	2022202747226	一种平稳性高的固定装置	实用新型	2022年8月5日	北变有限	北变科技	原始取得	-
28	2022201222131	一种具有快速拼接功能的横剪机废料收集框	实用新型	2022年8月23日	北变有限	北变科技	原始取得	-
29	2022204534154	一种基于自动感应毛刺的电磁线用毛刺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2022年9月27日	北变有限	北变科技	原始取得	-
30	2022220263194	易维修的干式变频移相整流变压器	实用新型	2022年11月22日	北变有限	北变科技	原始取得	-
31	202221885595X	具有防护结构的两器身变频器移相整流变压器	实用新型	2022年12月16日	北变有限	北变科技	原始取得	-
32	2022224671012	具有调节机构的干式变频移相整流变压器	实用新型	2023年1月3日	北变有限	北变科技	原始取得	-
33	2022221976269	防止过热的除潮型移相整流变压器	实用新型	2023年1月3日	北变有限	北变科技	原始取得	-
34	2022227941884	绝缘效果良好的移相整流变压器	实用新型	2023年1月24日	北变有限	北变科技	原始取得	-
35	2022223565001	两器身变频器移相整流变压器	实用新型	2023年1月24日	北变有限	北变科技	原始取得	-
36	2022227717338	防尘且高效散热的移相整流变压器	实用新型	2023年2月14日	北变有限	北变科技	原始取得	-
37	2022225972549	带有散热机构的移相整流变压器	实用新型	2023年2月14日	北变有限	北变科技	原始取得	-

38	2022200687409	一种便于存放的双层置物架	实用新型	2023年2月14日	北变有限	北变科技	原始取得	-
39	2022230200384	用于移相整流变压器的新型风道结构	实用新型	2023年3月24日	北变有限	北变科技	原始取得	-
40	202223241233X	一种便于温控的变压器壳体及变压器	实用新型	2023年8月4日	北变有限	北变科技	原始取得	-
41	2023212156299	一种变压器叠片铁芯夹紧装置	实用新型	2023年9月22日	北变有限	北变科技	原始取得	-
42	2023231122851	一种环氧浇注变压器	实用新型	2024年5月28日	北变有限	北变科技	原始取得	-
43	2023230217958	具有水冷散热结构的焊接设备	实用新型	2024年6月4日	北变有限	北变科技	原始取得	-
44	2023230622874	一种集成空水冷变压器	实用新型	2024年6月11日	北变有限	北变科技	原始取得	-
45	2023229710357	带有辅助散热装置的变压器	实用新型	2024年7月30日	北变有限	北变科技	原始取得	-
46	2024200541590	箔带的开卷机构	实用新型	2024年10月1日	北变有限	北变科技	原始取得	-
47	2024217548741	一种带绝缘侧面引出结构的变压器	实用新型	2025年5月13日	北变科技	北变科技	原始取得	-
48	2020301455091	变压器散热风筒装置	外观设计	2020年8月4日	北变有限	北变科技	原始取得	-
49	2020301455104	变频调速用防爆干式整流变压器	外观设计	2021年5月7日	北变有限	北变科技	原始取得	-

注：上表列示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所有的专利权。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1	2024119600453	一种防渗漏干式变压器浇筑模具	发明	2025/3/28	等待实审提案	-
2	2024117573413	一种具有高散热功能的风电储能用变压器	发明	2025/3/7	等待实审提案	-
3	2024117474530	一种变压器加	发明	2025/3/7	等待实审	-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工用铜箔绕箔装置			提案	
4	202411563849X	一种箔绕变压器线圈绕制时铜排的固定结构	发明	2025/1/3	等待实审提案	-
5	2024115465467	一种基于海上风电储能用的变压器	发明	2024/12/27	等待实审提案	-
6	2023100302852	一种绕线设备控制方法及系统	发明	2023/6/23	等待实审提案	-
7	2022116920484	具有高压保护装置的岸电船载变压器	发明	2023/3/21	等待实审提案	-
8	2022116441545	具有风筒式散热结构的船舶岸电电源变压器	发明	2023/5/5	等待实审提案	-
9	2022115983185	带有定位安装功能的岸电用干式变压器	发明	2023/5/9	等待实审提案	-
10	2022114161906	一种绕组绝缘绕制方法、系统、终端及存储介质	发明	2023/3/7	等待实审提案	-
11	2022114129811	变压器生产指导规范生成方法、系统、终端及存储介质	发明	2023/2/7	一通出案待答复	-
12	2022113594765	一种物料智能分隔方法、系统、设备及储存介质	发明	2023/1/20	一通出案待答复	-
13	2022112437536	变频调速用干式移相整流变压器结构	发明	2022/12/27	进入审查	-
14	2022105256659	一种车载工业移动电源移相整流干式变压器	发明	2022/7/29	一通出案待答复	-
15	2022102056203	一种基于自动感应毛刺的电磁线用毛刺检测装置	发明	2022/5/13	等年登印费	已于2025年8月15日获授权公告
16	2024227610202	一种变压器检验工装	实用新型	-	申请受理	已于2025年9月9日获授权公告
17	2024220751021	一种变压器加	实用新	-	等年登印	已于2025年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工用焊接工装	型		费	8月26日获授权公告
18	2024226104966	一种环氧树脂浇筑结构的干式变压器	实用新型	-	申请受理	-
19	2024227316628	一种变压器吊装工装	实用新型	-	申请受理	-
20	202423108893X	一种高压变压器的绝缘连接结构	实用新型	-	申请受理	-
21	2024231357940	一种高压变压器的散热装置	实用新型	-	申请受理	-
22	2024232884039	一种变压器绕线工装	实用新型	-	申请受理	-
23	202520512488X	一种多脉波移相整流船用浇注变压器	实用新型	-	申请受理	-
24	2025205246618	一种高低压箔绕线圈防移位箔绕限位装置	实用新型	-	申请受理	-
25	2025206415401	一种变压器高压绕组内屏蔽结构	实用新型	-	申请受理	-
26	2025206652445	一种隔音散热的变压器箱柜	实用新型	-	申请受理	-
27	202422061345X	一种变压器加工的翻转工装	实用新型	-	申请受理	-
28	2024220544464	变压器接线端子处压线结构	实用新型	-	申请受理	-
29	2024220719632	干式变压器的辅助焊接机器人夹具	实用新型	-	申请受理	-
30	2024220747647	一种整流变压器辅助绕线设备	实用新型	-	申请受理	-
31	2024220234896	一种具有冷却降温结构的干式变压器	实用新型	-	申请受理	-
32	2024220213917	一种水冷散热式变频变压器	实用新型	-	申请受理	-
33	2024220363990	一种变频变压器用绕线工装	实用新型	-	申请受理	-
34	2024220425893	一种干式变压器折叠型铁芯尖角防护结构	实用新型	-	申请受理	-
35	2024220452142	一种可调式干式变压器铁芯连接支架	实用新型	-	申请受理	-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36	2024220484622	一种干式变压器铁芯叠片装置	实用新型	-	申请受理	-

注：上表列示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公开正在申请的专利情况。

（二）著作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1	干式变压器生产管理系统 V1.0	2014SR114967	2014-08-07	原始取得	北变科技	-
2	全面质量追溯管理系统 V1.0	2022SR0876284	2022年6月30日	原始取得	北变科技	-
3	“云图”系统—一体化全面三维智能设计平台 V1.0	2022SR0878020	2022年7月1日	原始取得	北变科技	-
4	星空云智能财务核算系统 V1.0	2022SR0882862	2022年7月4日	原始取得	北变科技	-
5	智能化生产管理系统 V1.0	2022SR0884440	2022年7月4日	原始取得	北变科技	-
6	云算系统-基于干式移相整流变压器的电磁计算软件 V1.0	2024SR0012670	2024年1月3日	原始取得	北变科技	-

（三）商标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1		北变	8127997	第9类	2021.3.21-2031.3.20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2		北变电	8127913	第9类	2021.3.21-2031.3.20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3		BBSHICH	8127828	第9类	2021.3.28-2031.3.27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4		BEI ELC	8127876	第9类	2021.3.28-2031.3.27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5		BB ELC	8127948	第9类	2021.3.28-2031.3.27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6		BELC	19829783	第9类	2017.8.21-2027.8.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7		BBELC	59707034	第9类	2022.3.21-2032.3.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二、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公司重大销售合同披露标准为：公司与报告期各期前五大单体客户签订的框架合同，若未签订框架协议，则选取报告期各期签订的销售金额最大的合同/订单列示。

2、公司重大采购合同披露标准为：公司与报告期各期前五大单体供应商签订的框架合同，若未签订框架协议，则选取报告期各期签订的采购金额最大的合同/订单列示。

3、公司重大借款、担保、抵押/质押合同的披露标准为：公司报告期内正在履行或履行完毕的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含本数）借款合同及相关担保合同、抵押/质押合同。

4、其他重大合同：报告期内合同金额在 1,000 万元及以上的工程施工合同。

（一） 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日期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履行情况
1	供货协议	2016 年 7 月 30 日	苏州汇川技术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变频调速用干式整流变压器	框架合同	履行完毕
2	美的集团材料供应商合作协议	2023 年 8 月 22 日	北京合康新能变频技术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以订单为准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3	买卖基本合同	2022 年 8 月 1 日	上海电气富士电机电气技术（无锡）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变压器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4	2023 年框架采购合同	2023 年 2 月 1 日	新风光电子科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变频调速用干式整流变压器	框架合同	履行完毕
5	长期供货协议	2023 年 7 月 1 日	杭州富阳中恒电气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变压器、变压器柜	框架合同	履行完毕
6	框架采购协议	2022 年 11 月 24 日	北京利德华福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以订单为准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7	采购框架协议	2024 年 12 月 6 日	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以订单为准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8	供货协议	2022 年 5 月 24 日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以订单为准	框架合同	履行完毕
9	供应商管理合约	2025 年 5 月 27 日	苏州汇川技术有限公司、济南汇川技术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以订单为准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二) 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日期	供应商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框架采购协议	2022年1月1日	上海沫远实业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裸电磁线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2	销售合同	2023年11月28日	南京闻煜钢铁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冷轧无取向硅钢	257.50	履行完毕
3	销售合同	2023年7月20日	苏州欧姆朗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无取向硅钢片	138.01	履行完毕
4	框架采购协议	2022年1月1日	株洲时代华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芳纶纸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5	采购合同	2023年5月4日	上海工业变压器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变压器	328.80	履行完毕
6	采购合同	2024年8月13日	南京闻煜钢铁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无取向硅钢	1,134.00	履行完毕
7	框架采购协议	2024年4月10日	镇江市格恩电磁科技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裸电磁线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8	采购合同	2024年7月29日	宁波赛沃电气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取向硅钢	238.75	履行完毕
9	销售合同	2024年3月26日	上海勋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取向硅钢	188.00	履行完毕
10	采购合同	2025年4月12日	宁波赛沃电气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无取向硅钢	141.90	履行完毕
11	框架采购协议	2025年4月15日	扬州科瑞森线材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裸电磁线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12	采购合同	2025年4月11日	常熟荣鼎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无取向硅钢	384.00	正在履行

(三) 借款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日期	贷款人	关联关系	合同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情况	履行情况
1	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2022年8月19日	建设银行上海松江支行	无关联关系	900.00	2022-08-22至2023-08-21	施晓裕、徐笑容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北变发展以其名下房产抵押担保	履行完毕
2	人民币流	2022	建设银行	无关联	700.00	2022-08-29	施晓裕、徐	履行

	动资金借款合同	年8月19日	上海松江支行	关系		至 2023-08-28	笑容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北变发展以其名下房产抵押担保	完毕
3	额度贷款合同	2022年10月17日	广发银行上海分行	无关联关系	1,000.00	2022-10-17至 2023-09-01	施晓裕、徐笑容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履行完毕
4	额度贷款合同	2023年5月6日	广发银行上海分行	无关联关系	1,000.00	2023-05-06至 2024-04-23	施晓裕、徐笑容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履行完毕
5	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2023年6月15日	建设银行上海松江支行	无关联关系	1,000.00	2023-06-19至 2024-06-18	施晓裕、徐笑容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北变发展以其名下房产抵押担保	履行完毕
6	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2023年8月22日	建设银行上海松江支行	无关联关系	900.00	2023-08-22至 2024-08-21	施晓裕、徐笑容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北变发展以其名下房产抵押担保	履行完毕
7	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2023年8月22日	建设银行上海松江支行	无关联关系	900.00	2023-08-28至 2024-08-27	施晓裕、徐笑容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北变发展以其名下房产抵押担保	履行完毕
8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2024年1月10日	上海农商行松江支行	无关联关系	1,000.00	2024-01-10至 2025-01-09	施晓裕、徐笑容提供保证担保	履行完毕
9	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2024年8月29日	建设银行上海松江支行	无关联关系	900.00	2024-08-29至 2026-08-28	施晓裕、徐笑容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北变发展以其名下房产抵押担保	履行完毕
10	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2024年9月26日	建设银行上海松江支行	无关联关系	900.00	2024-09-26至 2026-09-25	施晓裕、徐笑容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北变发展以其名下	履行完毕

							房产抵押担保
--	--	--	--	--	--	--	--------

(四) 担保合同

□适用 √不适用

(五) 抵押/质押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重大工程施工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合同金额在 1,000 万元及以上的工程施工合同如下：

序号	合同对方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万元）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浙江创为建设有限公司	浙江腾屹电气有限公司生产及非生产辅助用房建设项目(1#、2#、3#生产车间及门卫)	3,858.52	2022年6月12日	履行完毕

三、 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主体名称	施晓裕、施瑶杰、施瑶磊、陈静雅、武加春、盛正杰、唐 丽、李洪斌、朱亦新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实际控制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5年10月20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本人/本企业系上海北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为避免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出具承诺如下：</p> <p>1、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现在不存在且将来亦不会存在通过投资关系或其他任何形式的安排，控制任何其他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或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经济实体、机构和经济组织。</p>

	<p>2、如未来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及本人/本企业通过投资关系或其他任何形式的安排控制的企业，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当时所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则在公司提出异议后，本人/本企业将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若公司提出受让请求，则本人/本企业将无条件按经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评估后的公允价格将上述业务优先转让给公司。</p> <p>3、本人/本企业不会利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持股 5% 以上股东地位损害公司以及其他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如因本人/本企业未履行承诺给公司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本企业将赔偿公司或其他投资者的实际损失。</p>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参见“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承诺主体名称	施晓裕、施瑶杰、施瑶磊、陈静雅、杜玉梅、武加春、盛正杰、唐丽、李洪斌、朱亦新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5 年 10 月 20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本人/本企业系上海北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 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减少和规范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事项出具承诺如下：</p> <p>1、本人/本企业已按照证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公司的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进行了完整、详尽披露。本人/本企业以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p> <p>2、本人/本企业在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 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与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p>

	<p>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p> <p>3、本人/本企业将严格遵守《上海北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p> <p>4、本人/本企业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公司的经营决策权损害公司及其他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如因本人/本企业未履行承诺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本企业将赔偿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的实际损失。</p>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参见“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承诺主体名称	施晓裕、施瑶杰、施瑶磊、陈静雅、杜玉梅、武加春、盛正杰、唐丽、李洪斌、朱亦新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5年10月20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本人/本企业系上海北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p> <p>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人/本企业、本人的近亲属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以委托管理、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任何方式占用公司资金、资产等资源的情形。</p> <p>2、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或其他经济组织自本承诺函签署日将不要求公司为其垫付、承担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费用、成本和其他支出，不要求公司代其偿还债务，不要求公司有偿或者无偿、直接或者间接拆借资金给其使用（含委托贷款），不要求公司委托其进行投资活动，不要求公司为其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不要求公司在没有商品和劳务对价情况或者明显有悖商业逻辑情况下以</p>

	<p>采购款、资产转让款、预付款等其他方式占用公司及其子公司之资金。本人/本企业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杜绝一切非法占用公司资金、资产的行为，不要求公司提供任何形式的违法违规担保，不从事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p> <p>3、本人/本企业保证促使本人的近亲属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杜绝一切非法占用公司资金、资产的行为，不要求公司提供任何形式的违法违规担保，不从事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p> <p>4、如本人/本企业、本人的近亲属或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公司及公司的其他股东有权根据本承诺函依法申请强制本人/本企业履行上述承诺，并赔偿公司的全部损失。同时本人/本企业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利益归公司所有。</p>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参见“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承诺主体名称	北变科技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关于股东信息披露的专项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5年10月20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1、本公司及本公司上层穿透至最终持有人的全部上层权益持有人均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股东资格，不存在职工持股会、工会持股或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不存在以本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p> <p>2、本公司与本次挂牌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亲属关系、关联关系、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利益输送安排，前述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p>

	<p>本公司股份的情形。</p> <p>3、本公司上层股权结构清晰，不存在其他对赌条款或其他特殊权利条款等一系列超出《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所规定的股东法定基本权利之上的特殊条款或协议，亦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等特殊利益安排。</p> <p>4、本公司的股份未发生质押、司法冻结或其他权利限制情形，未发生重大权属纠纷，且不存在任何可能导致质押、司法冻结、其他权利限制或者重大权属纠纷的情形。</p> <p>5、本公司已及时向本次挂牌的中介机构提供了真实、准确、完整的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依法在本次挂牌的申报文件中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股东信息，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p> <p>6、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p>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参见“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承诺主体名称	北变科技、施晓裕、施瑶杰、施瑶磊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关于公司独立性的声明与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5年10月20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上海北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公司及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下列事项作出如下声明及承诺：</p> <p>1、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p> <p>2、公司的资产独立完整。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p>

	<p>售系统。</p> <p>3、公司的人员独立。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p> <p>4、公司的财务独立。公司已经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在银行开立有独立账户，没有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p> <p>5、公司的机构独立。公司已经建立健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p> <p>6、公司的业务独立。公司已完整披露关联方关系和关联交易。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没有同业竞争或者影响独立性、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p> <p>7、公司在独立性方面不存在其他严重缺陷。</p> <p>8、如违反上述承诺，将为由此给投资者及其他方带来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p>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参见“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承诺主体名称	施晓裕、施瑶杰、施瑶磊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关于租赁房屋事项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5年10月20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若公司因租赁房屋未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未取得权属证明或其他原因，导致公司被相关主管部门处以行政处罚、被要求搬迁或遭受其他损失，本人承诺将无条件全额承担罚款、滞纳金等所有相关经济责任及因此所产生的相关费用，</p>

	并承诺不会向公司追偿，确保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参见“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承诺主体名称	施晓裕、施瑶杰、施瑶磊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关于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5年10月20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若公司因在本次挂牌之前的经营活动中未为员工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包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或住房公积金而被有关政府部门、司法机关、仲裁机构或其他有权机关认定需要承担补缴义务、民事赔偿责任或受到行政处罚等法律上的不利后果，本人将足额补偿公司因此而发生的支出或所受损失，并且承诺不向公司追偿前述支出，以保证公司不会因社会保险费或住房公积金相关事项遭受任何损失。</p>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参见“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承诺主体名称	施晓裕、施瑶杰、施瑶磊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关于所持股份限售安排及股份锁定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5年10月20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1、本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p> <p>2、本人在就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时确定的</p>

	<p>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p> <p>3、如有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对本人股份转让另有其他更为严格的限制性规定的，本人将遵守其规定；如上述规定与本承诺函内容不一致的，以届时有效的上述规定为准。</p>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参见“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承诺主体名称	施晓裕、施瑶杰、施瑶杰、陈静雅、杜玉梅、武加春、盛正杰、唐丽、李洪斌、朱亦新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关于诉讼或仲裁事项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5 年 10 月 20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人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合理预见的对公司生产经营及本次挂牌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案件，亦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形。</p> <p>2、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人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的法律规定或与原单位约定的情形；本人不存在有关上述竞业禁止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本人不存在与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方面的侵权纠纷或潜在纠纷。</p> <p>3、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信息披露不完整的相关责任。</p>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参见“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承诺主体名称	北变科技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关于诉讼或仲裁事项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5年10月20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不存在任何尚未了结的或可合理预见的重大诉讼或仲裁。</p> <p>2、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最近二十四个月内不存在因违法行为而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的情形，也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p> <p>3、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信息披露不完整的相关责任。</p>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参见“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承诺主体名称	施晓裕、施瑶杰、施瑶杰、陈静雅、杜玉梅、武加春、盛正杰、唐丽、李洪斌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关于规范任职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5年10月20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本人承诺在上海北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任职期间，严格遵守公司的财务管理及财务决策制度，自觉接受公司的监督，尽职尽责，不以职务便利而干预公司资金的使用和违规占用公司的资金，不使用任何个人卡账户用于公司生产经营。</p> <p>本人已经了解与股票挂牌及发行上市有关的法律法规，知悉挂牌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法定义务和责任。</p> <p>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人不存在以下情形：</p> <p>（一）本人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的法律规定或与原单位约定的情形；</p> <p>（二）本人不存在有关上述竞业禁止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p>

	(三) 本人不存在与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方面的侵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参见“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承诺主体名称	施晓裕、施瑶杰、施瑶磊、陈静雅、杜玉梅、武加春、盛正杰、唐丽、李洪斌、朱亦新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5年10月20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1、若公司未履行申请挂牌文件中披露的承诺事项，公司将在股东会及监管部门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若因公司未履行申请挂牌文件中披露的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遭受损失的，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赔偿相关损失。</p> <p>3、公司对出现该等未履行承诺行为负有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采取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等措施。</p> <p>4、若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则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见本承诺

第七节 有关声明

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控股股东（签字）：


施晓裕




申请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签字）：


施晓裕


施瑶杰


施瑶磊

上海北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22日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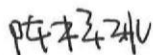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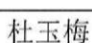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字）：


施晓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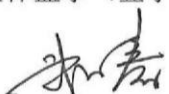

施瑶杰



施瑶磊


陈静雅


杜玉梅

全体监事（签字）：


武加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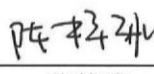

唐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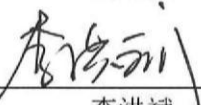

盛正杰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施瑶杰


施瑶磊


陈静雅


李洪斌

法定代表人（签字）：


施瑶杰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_____ 施晓裕	_____ 施瑶杰	_____ 施瑶磊
_____ 陈静雅	_____ 杜玉梅	

全体监事（签字）：

_____ 武加春	_____ 唐丽	_____ 盛正杰
--------------	-------------	--------------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_____ 施瑶杰	_____ 施瑶磊	_____ 陈静雅
_____ 李洪斌		

法定代表人（签字）：

施瑶杰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冉云

项目负责人（签字）：


谢正阳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郑钦匀


董小军


程宇轩


胡磊


熊林海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月12日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字）：


王恩顺


刘峰


李明慧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陈俊



审计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上海北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以下简称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大信审字[2025]第31-00904号）、审核报告（大信专审字[2025]第31-00134号）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字）：



徐春



金旭芳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谢泽敏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6年1月12日



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资产评估师（签字）：



丁颖



红叶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字）：



红叶



第八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转系统同意公开转让的审核文件或中国证监会同意公开转让的注册文件
- 六、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 七、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